

#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人民币 10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期限	268 天
信用增进情况	无信用增进
主体评级	AAA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 声明与承诺

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表明对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做出了任何判断。凡欲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发行人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自愿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人，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查阅方式详见“第十四章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 目 录

声明与承诺	2
目 录	4
重要提示	7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7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8
第一章 释 义	10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3
一、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投资风险	13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3
三、特有风险	20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1
一、主要发行条款	21
二、发行安排	2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4
一、募集资金用途	24
二、公司承诺	24
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保障计划	24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7
一、基本情况	27
二、历史沿革	28
三、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32
四、独立性情况	33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4
七、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49
八、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52
九、在建工程和拟投资项目	84
十、公司发展战略	91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91
十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96
第六章 发行人财务状况	98
一、财务概况	98
二、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114
三、合并财务报表偿债能力分析	134
四、合并财务报表经营效率分析	135
五、合并财务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135
六、合并财务报表现金流量分析	139
七、合并备考报表分析	141
八、有息债务情况	167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74
十、或有事项	175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	176
十二、公司持有金融衍生品、理财产品情况.....	176
十三、境外投资情况.....	177
十四、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78
第七章 企业资信状况.....	179
一、信用评级情况.....	179
二、银行授信使用情况.....	181
三、信用记录情况.....	182
四、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历史情况.....	182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185
第八章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186
第九章 税项.....	187
一、增值税.....	187
二、所得税.....	187
三、印花税.....	187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189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189
二、信息披露安排.....	189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193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193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193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94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196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96
六、其他.....	198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00
一、违约事件.....	200
二、违约责任.....	201
三、偿付风险.....	201
四、发行人义务.....	201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201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02
七、处置措施.....	202
八、不可抗力.....	203
九、争议解决机制.....	203
十、弃权.....	203
第十三章 发行有关机构.....	204
一、发行人.....	204
二、主承销商.....	204
三、承担存续期管理的机构.....	205
四、律师事务所.....	205
五、会计师事务所.....	205
六、信用评级机构.....	206
七、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206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206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208
一、备查文件.....	208
二、文件查询地址.....	208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210

## 重要提示

###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 (一) 核心风险提示

**经营风险：**发行人所涉足的各业务板块均与经济的发展和密切相关，未来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发行人作为珠海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在区域市场上占有一定的优势地位，随着产业投资、建设投资、建设安装、服务运营、城市更新业务的发展，将面临着充分的市场竞争。

**财务风险：**随着格力电器股权的出售，公司未来将重点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家电、装备制造、精细化工等珠海市重点布局的“4+3”产业集群进行投资，随着未来投资项目及投资规模的增加，公司需要通过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渠道的综合利用来筹措资金，并不断加强对资金的运用，提高资金收益。因此，如果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受到限制，可能面临偿债压力。

**行业风险：**公司业务涉及产业投资、建筑投资、城市更新、建筑安装、服务运营等多个领域，下属子公司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逐步趋于复杂化。尽管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与管理制度体系，但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相关投资决策及内部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一定挑战，对公司资源整合及配置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存在一定管理风险。本次重组对发行人公司内部治理的影响已在第五章第六节（公司内部治理情况）进行披露。

#### (二) 情形提示

发行人已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第二十八条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文件表格体系（2020年版）》之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7（重要事项）、MQ.8表（股权委托管理），对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或重要）事项进行排查。

经排查：1、发行人注册资本变动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亿元，并已实缴到位，股东一：珠海市国资委，总认缴出资 18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90%，其中以债转股方式出资 1.7 亿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5.5 亿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172.8 亿元；总实缴出资 18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90%；股东二：广东省财政厅，总认缴出资 20 亿元，

占公司注册资本 10%，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0.8 亿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19.2 亿元；总实缴出资 2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

2、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涉及较大幅度波动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435,987.07 万元，降幅为 4682.28%，主要是公司各业务板块扩展迅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 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除此之外，发行人近一年不存在其他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7（重要事项）、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的情形。

## 二、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特别议案包括：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他人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 （二）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



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0】BP 计算并支付利息。

2、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 90% 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 50% 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同意启动注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工作。通过启动注销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本企业/企业/格力集团/集团	指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发行额度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范文件，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而制作，并在发行文件中披露的说明文件，即《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簿记建档/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承销协议	指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即《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主承销方为与其他承销商共同承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签署的用于明确各方在承销活动中的相关权利、义务、责任和工作安排等内容的书面协议，即《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
主承销商	指具备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资质，并已在“承销协议”中被发行人委任的承销机构
牵头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方	指与发行人签署“承销协议”并接受发行人委任负责承销“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
承销商	指具备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资质并已经签署“承销团协议”，接受主承销方的邀请，共同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销的承销机构

簿记管理人	指根据“承销协议”约定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簿记建档具体运作的主承销商
承销团	指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与承销商组成的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清算所/上清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注册金额	指经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金额，该金额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确定
注册有效期	指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核定的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有效期
工作日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近三年	指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近一年/一年	指 2022 年
近一期/一期	指 2023 年 1 月-3 月
元、万元、亿元	如无特别说明，均指人民币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出资人/实际控制人/ 珠海市国资委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格力电器	指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海島投资	指珠海格力海島投资有限公司
格力航空投资	指珠海格力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格力房产	指珠海格力房产有限公司
格力置盛	指珠海格力置盛房产有限公司
格力置业	指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安集团	指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格力供应链	指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格力财务	指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格力地产	指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新技术	指珠海格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投资控股	指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珠海明骏	指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格力金投	指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欧比特	指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园集团	指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齐心集团	指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格投资	指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
兴格资本	指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格信发展	指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
格力市政	指珠海格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白色家电	指核心零部件为电机类，能替代人们家务劳动的产品，早期这些产品的外壳通常为白色，一般包括空调、冰箱、洗衣机等家庭电器
小家电	机身体积比较小的家庭电器，按照使用功能，小家电大致包括三类：厨房小家电产品，主要包括电热水壶、灶具、电磁炉、电饭煲、榨汁机等；家居小家电产品，主要包括电风扇、吸尘器、电暖器、加湿器、空气清新器、饮水机等等；个人生活小家电产品，主要包括电吹风、电动剃须刀等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还本付息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 一、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 （一）财务风险

##### 1、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大幅下降风险

随着格力电器股权的出售，发行人营业收入将从家电收入为主转变为建筑安装收入为主，营业收入以及毛利率大幅下降，股权转让后其盈利水平将主要取决于对外投资收益状况，未来盈利能力尚待观察。发行人的投资业务板块处于起步阶段，仍需持续观察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的后续盈利情况。

## 2、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风险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包括兴业快线（北段）、格创集成广场项目、珠海市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项目、珠海东澳岛玲珑海岸二期项目等，预计总投资金额 217.82 亿元，累计投资金额 124.97 亿元，未来三年预计需投入 92.85 亿元，未来将面临一定资本支出压力。

## 3、投资收益波动较大风险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6,695.53 万元、237,896.9 万元、140,068.19 万元和 8,086.36 万元，投资收益波动较大。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加 231,201.37 万元，增幅 3,453.07%，主要系投资项目产生的投资收益增长较多导致；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减少 97,828.71 万元，降幅 41.12%，主要系投资项目到期退出数量较上年度减少较多所致；2023 年 1-3 月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被投资企业利润份额。

## 4、基金及股权投资收益不稳定风险

未来，发行人主要以产业投资为主，收入主要来自于被投资企业的投资收益，投资收益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发行人的利润表现。发行人的投资业务系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定位下的重要业务，但该业务板块易受市场环境的影响，且发行人基金投资及股权投资中的部分项目仍处于前期阶段，需持续关注投资的收益稳定性。

## 5、所有者权益波动风险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余额为 4,305,390.92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3,705,306.22 万元。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余额较大，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达 86.06%，公司未来的分红政策及计划将直接使得所有者权益发生波动，因此存在一定的所有者权益波动风险。

## 6、投资性现金流大幅波动风险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2,538,827.57 万元、-734,648.01 万元、-471,285.6 万元和 70,567.14 万元，波动较

大，主要为发行人近年来投资支付的现金规模较大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对未来现金流覆盖债券本息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 **7、财务管理风险**

发行人出售所持格力电器 15% 股权后，格力电器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未来发行人整体收入来源主要来自于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未来将重点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家电、装备制造、精细化工等珠海市重点布局的“4+3”产业集群进行投资，随着未来投资项目及投资规模的增加，发行人需要通过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渠道的综合利用来筹措资金，并不断加强对资金的运用，提高资金收益。因此，发行人将面临一定的财务管理风险。

#### **8、建筑安装业务垫资压力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将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 股权转让后，建筑安装业务营业收入占比最大。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建筑安装业务新签合同金额分别为 122.68 亿元和 1.51 亿元，建安业务垫资压力较大，海岛旅游及建设投资等业务未来投资较大，面临一定的融资压力。

#### **9、持有格力电器股份减少导致分红下降的风险**

上市公司格力电器每年分红相对稳定，重大资产重组前发行人对格力电器的持股比例为 18.22%，股权转让后持股比例为 3.22%，持股比例下降导致所获分红减少。发行人后续投资收益取决于所投项目的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10、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发行人建筑施工项目的业主大多按工程进度付款，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由于业主拖延支付或付款能力不佳，导致进度付款不及时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公司应收工程款中，房屋建筑所占比重较大，若未来房地产市场走势继续受到政策干预，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损失增加的风险。

#### **11、存货跌价风险**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存货分别为 30,363.77 万元、102,140.56 万元、488,400.12 万元和 451,148.1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90%、3.34%、15.97% 和 13.07%，主要为各类原材料、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等。较高的存货可能会给发行人带来较大的存货减值风险。

#### **12、营业利润依赖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的风险**

发行人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财务费用中利息收入分别为 100,089.18 万元、78,777.44 万元、84,145.51 万元和 32,868.17 万元；发行人 2020-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6,695.53 万元、237,896.9 万元、140,068.19 万元和 8,086.36 万元；上述两项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57.74%、203.65%、168.79%和 207.18%，发行人盈利能力依赖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程度较高。若未来发行人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出现较大波动，将影响发行人的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情况。

## **(二) 经营风险**

### **1、项目投资决策及退出风险**

未来发行人将主要开展战略新兴产业投资，以符合国家和国资委的产业发展政策、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重点项目为投资对象。公司将安排专业投资团队对所投资项目和拟出资基金进行充分尽职调查，但由于受相关行业发展不确定性影响，公司对相关项目和行业风险把控出现偏差，导致投资项目不能按预期收益和时间顺利退出，将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资金周转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2、金融业务经营风险**

发行人的金融板块业务主要包括股权投资、金融担保和金融投资等业务，该类业务存在较高的风险以及较大的不确定性，虽然发行人具备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以及风险控制措施，能够将金融板块业务的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但是未来若产生重大金额的不良资产，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 **3、投资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发行人未来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和理财、债券、基金、信托等优质资产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对利润影响较大，且投资收益受被投资企业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影响存在波动性和较大不确定性，若未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发行人投资收益下降，则可能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4、股权投资风险**

发行人未来作为珠海市国资委重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发行人的投资项目具有投入资金量大、产业未来发展无法预期和成本回收慢的特点。随着发行



人的快速发展，发行人未来几年投资规模将不断扩大，从而增加了发行人投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 **5、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到突发事件，例如国际形势、经济形势、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会使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6、海岛旅游投资不确定性风险**

发行人海岛旅游业务属于前期投资较大，回报周期较长的特点，其行业景气受到影响的因素较多。目前发行人东澳岛玲珑海岸项目分三期进行开发，一期总投资约 13 亿元，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二期项目总投资约 21.44 亿元，已于 2019 年 6 月开工；三期项目将根据进展情况确定实施时间，未来存在一定资本支出压力。海岛旅游业务整体呈亏损态势，但运营情况有所好转，未来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7、合同履行风险**

建筑工程在施工过程中会遇到很多不确定的因素，例如设计变更、地面地下障碍物、自然气候变化、业主资金不到位等，这些因素会对诸多合同能否如约履行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发行人对这种不确定性若不能及时控制或控制不当，则可能造成履约风险。

#### **8、客户集中度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建筑施工等工程建设，在长期的业务开展过程中积累了大量较为固定的交易对象，这种特点在为公司带来稳定客户关系的同时也带来因个别客户需求发生变化而产生的经营风险。

#### **9、建筑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我国的建筑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公司的建筑安装板块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依然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公司不能有效强化自身竞争优势，巩固现有优势地位，可能造成公司所占市场份额下滑，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 **10、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成本是公司建筑业务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发行人施工项目所需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水泥等，该等原材料的供应量和供应价格随国内外市场的行情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11、在建工程停缓建与减值风险**

由于发行人建筑安装板块中工程施工占比较高，而在建工程均存在工期延长、暂缓停建、成本增加、计划修改及减值等风险，进而造成发行人经济效益降低甚至建设工程失败的可能性，对发行人的经营、财产等可能形成一定风险。

### **12、董事缺位的风险**

公司现任董事 5 名，发行人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设董事会，成员 7 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董事的任职合法合规，董事的任职人数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所差异。公司组织机构较为健全，可以维持各项生产经营和决策活动，董事会运行正常，但仍存在董事缺位的风险。

### **13、监事会成员缺位风险**

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发行人原有 5 名监事，分别为许楚镇、廖世珠、陈艳、李子超、肖腾飞，许楚镇系珠海国资委选派的监事，任监事会主席，廖世珠、陈艳、李子超、肖腾飞为职工监事。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职工监事肖腾飞已离职；监事会主席许楚镇已退休。发行人监事实际任职人数为 3 名，较《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少 2 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据此，发行人 2 名监事因退休、离职而无法完成监事任期，导致发行人目前的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可参照《公司章程》之规定，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故发行人监事实际任职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不会影响监事会的运作。

## **(三) 管理风险**

### **1、业务快速扩张的风险**

发行人是珠海市目前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企业集团之一，企业规模日趋壮大，同时涉足工业、建筑安装、海岛旅游开发等领域，下属子公司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增加，下辖产品体系不断丰富，这在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的同时，也使得公司的

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逐步趋于复杂化。如何有效发挥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潜能，如何有效提升公司资源的整体资源效应等，均对发行人的管理模式以及管理层的经营能力、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发行人可能面临因业务快速扩张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 2、安全生产风险

近年来，国家不断加强对安全生产的监管力度，相关安全生产法规愈加严格。虽然发行人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安全生产投入明显增加，安全设施不断改善，安全生产自主管理和自律意识逐步增强，近年未发生重大人身伤亡和生产事故，但如果出现安全生产事故，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发行人声誉及正常生产经营状况。

## 3、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造成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 4、下属子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数量和层级较多，且行业跨度较大，以上因素对发行人的日常经营管理、相关投资决策及内部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了一定挑战，对发行人资源整合及配置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存在一定管理风险。

## 5、多元化经营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发行人涉及贸易、金融服务、产业投资等多个业务领域。虽然多业务板块的经营对于发行人分散经营风险、缓解对单一产业或产品的信赖风险具有重要作用。但多元化经营增大了发行人的管理宽度和管理难度，对管理模式以及管理层的经营能力、管理能力等提出更高的要求。

## 6、工程质量管理风险

发行人承担的项目施工环节多、施工技术复杂、项目组织系统性强，因此管理水平、自然条件或其他条件变化都会影响工程质量。若发行人在项目管理方面存在问题，未能确保原材料以及施工技术符合业主及国家标准的要求，则承建的工程可能出现质量问题，使公司面临修复及索赔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收益，甚至损害公司声誉。

## 7、员工管理风险

随着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组织结构日益扩大，公司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未来公司可能会面临组织模式、管理制度、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能力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增长的风险。

#### **（四）政策风险**

##### **1、宏观和地区政策风险**

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都会有相应的调整，这些政策的调整会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带来一定的影响，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会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2、金融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所涉及的金融业务（产业投资、创业投资、担保业务等）易受国家产业政策、宏观调控政策、金融政策的影响。近年来，国家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信贷政策、财税政策，带动了产业投资、创业投资、担保业务的蓬勃发展。未来，如果国家产业政策、宏观调控政策、金融政策等出现不利变化，发行人金融业务将面临一定风险。

##### **3、产业政策风险**

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交易对手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交易对手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 **4、PPP 项目政策变化风险**

发行人参与珠海市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PPP 项目建设，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通知》（财办金〔2017〕92号）、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2017〕2059号），目前该项目符合国家 PPP 项目政策，并已被纳入国家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但 PPP 项目政策可能会发生变化，如果 PPP 项目政策变动，该项目有可能被国家财政部 PPP 项目管理库退库，从而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及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 **三、特有风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无特有风险。

### 第三章 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为实名记账式债券，其托管、兑付与交易须按照交易商协会有关自律规则及上海清算所、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协调。

#### 一、主要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担存续期管理的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185 亿元。其中，公司债余额 50 亿元，中期票据余额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余额 85 亿元。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2〕SCP522 号
注册金额	人民币壹佰亿元（即 10,000,000,000.00RMB）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	人民币壹拾亿元（即 1,000,000,000.00RMB）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268 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托管方式	由上海清算所托管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票面利率	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公告日期	2023 年 6 月 26 日
发行日期	2023 年 6 月 27 日
起息日期	2023 年 6 月 28 日
缴款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3 年 6 月 28 日
上市流通日	2023 年 6 月 29 日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通过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进行
兑付日期	2024 年 3 月 22 日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计息年度天数	非闰年为 365 天，闰年为 366 天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进措施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不设担保
登记和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金所

## 二、发行安排

###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簿记管理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成员须在发行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的必须是 500.00 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 2023 年 6 月 27 日 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中存在延长簿记建档时间的可能。本机构承诺延长前会预先进行充分披露，每次延长时间不低于 1 小时，且延长后的簿记截止时间不晚于簿记截止日 20:00。特殊情况下，延长后的簿记截止时间不晚于簿记截止日次一工作日 11:00。各承销商请仔细阅读《申购说明》。

###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 **(三) 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2、簿记管理人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收款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账号: 招商银行

汇入行名称: 910051040159917010

行号: 308584000013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结束后,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转让、质押。

### **(四) 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 **(五) 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3 年 6 月 29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其上市流通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 一、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 亿元，拟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如下

表 4-1 拟偿还到期债务融资工具明细表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品种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发行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本期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1	10	2.60%	2023-01-13	2023-07-12	10

### 二、公司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投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地方政府债务；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长期投资，不用于归还金融子公司的有息负债、对金融子公司出资；不用于参股公司、上市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投资等；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房地产投资、建设，不用于偿还房地产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披露有关信息，且保证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若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发行人将通过上海清算所、中国货币网或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 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债保障计划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偿还将按照《珠海格力集团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珠海格力集团公司统一会计政策》、《珠海格力集团公司融资及担保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办法执行，公司作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已指定财务部制定周密的财务安排计划，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工作，及时落实未来还款的资金来源，保证资金按计划进行调度，确保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



本息按时足额偿付，以充分维护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利益。具体保障措施如下：

### **（一）货币资金充足**

发行人持有的货币资金是按时还本付息的重要还款来源。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2.18 亿元和 149.23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充足的货币资金为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偿还提供了有力保障。

### **（二）资产变现能力较强**

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作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通过资本运作和产业投资等，发挥国有资本对珠海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2022 年末和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183.93 亿元和 183.13 亿元，该部分长期股权投资资产优质，变现能力较强，可对到期债务偿还提供合理保障。

### **（三）再融资能力较强**

发行人作为珠海地区国有龙头企业，市场形象良好，较容易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此外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交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部共获得各主要银行授信额度 597.88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使用额度 146.34 亿元人民币，未使用额度 451.54 亿元人民币。发行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具备较强的再融资能力，可较好地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按期偿还。

### **（四）其他保障措施**

####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投资者的利益。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由财务部牵头组成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来自公司财务部等相关部门，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 **2、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按照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 **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金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到期本息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Zhuhai Gree Group Co.,Ltd

法定代表人：周乐伟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佰亿元整

实缴资本：人民币贰佰亿元整

成立日期：1990 年 12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1925371865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码头客运中心二层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层

邮政编码：519000

电话：0756-8134368

网址：<https://www.gree.cn>

经营范围：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公共设施和市政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酒店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资本运营；国有产权转让、租赁；企业管理、策划、服务；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发行人是珠海市目前规模最大、实力最强的企业集团之一，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要求，坚持以“服务特区产业转型升级、助力加快打造现代产业体系”为使命，充分发挥国有资本对经济及产业的引领带动作用，通过“大格局谋划、大资本支持、大平台运作”，不断深化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资本运营 + 产业投资 + 产业引进 + 载体建设 + 服务运营”为主线的综合格局，逐步构建“资本 + 创新 + 产业 + 建设 + 运营”五位一体发展模式，致力于打造成为国内一流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

发行人是由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额出资并授权经营的国有控股性质的独立企业法人，截至 2023 年 3 月末，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

子公司 99 家。地方政府作为出资人仅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相关举借债务由地方国有企业作为独立法人负责偿还。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297,483.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080,409.87 万元，净资产总额 4,217,073.23 万元；2022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673,462.25 万元，利润总额 136,295.34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8,903,553.05 万元，负债总额 4,598,162.13 万元，净资产总额 4,305,390.92 万元；2023 年 1-3 月，实现营业总收入 163,508.33 万元，利润总额 19,825.23 万元。

## 二、历史沿革

1990 年 12 月 15 日，经珠海市人民政府珠府办复[1990]99 号文批准，公司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名称珠海格力集团公司，企业性质为集体所有制企业，注册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经营方式为批发、零售。经营范围：主营五金、交电（不含彩电）、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塑料制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铝制品、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钟表、照像器材、纺织品、针织品、服装；兼营鞋帽、日用百货、皮革及制品。主要经营业务为贸易。

1992 年 6 月 5 日，公司经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变更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经营方式变更为批发、零售、制造、加工。其时已拥有珠海格力空调器厂等 14 家直属企业，珠海经济特区裕元工业有限公司等 18 家合资合作企业，主要经营业务开始走上工业制造道路。

199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的子公司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股票代码 000651。

1999 年 4 月，公司的行政主管部门由珠海市工业委员会变更为珠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并于 2000 年 6 月 6 日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办理了行政主管部门的变更登记。

2002 年 3 月 12 日，根据珠国经[2002]61 号文件《关于对格力集团公司等五户企业授权经营的通知》，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珠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对公司实施国有资产授权经营。

2004 年 6 月 23 日，公司经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经营范围为主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及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

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具体按国家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批复的[1998]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718 号文经营）；房产开发。兼营制造、销售：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软件，仪器仪表、钟表、铸锻件及通用零部件、电器机械及器材。销售：五金、交电、百货、建筑材料，文化办公用品及机械，汽车、摩托车零部件，日用杂品；货运、室内装饰。

2008 年 3 月 27 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第 1113 期商标公告之商标转让公告，公司将“格力”商标转让给子公司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自 2008 年 3 月 27 日起生效。至此，“格力”商标转让手续全部完成。

2008 年 11 月 25 日，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珠海格力集团公司公司制改革方案的批复》（珠国资〔2008〕297 号文），批复同意珠海格力集团公司由集体所有制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的方式，增加注册资本金至人民币 8 亿元。

2009 年 3 月 4 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经营范围为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策划；其他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企业名称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 8 亿元。

2009 年 4 月 10 日，公司全面完成公司制改造，成为国有独资性质的公司制企业法人，完善了母子公司关系，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并按照《公司法》规范运作，并及时完成了包括行政、业务、产权、管理等各方面的变更工作。

2009 年 9 月 1 日，公司以持有的格力房产及格力置盛各 100%的股权与格力地产进行资产置换，格力地产向格力集团非公开发行 24,000 万股股票作为资产置换价格差额部分的对价，至此，格力地产股本总额变更为 57,759.44 万股，公司持股 3 亿股，持股比例 51.94%。

2010 年 6 月 1 日，经珠海市国资委研究，根据珠国资[2010]105 号文件要求，公司将其持有的珠海格力港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和珠海普洛斯格力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3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11 年 4 月 26 日，经珠海市国资委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专项负责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人工岛珠海口岸上部工程的融资及建设工作。

2012 年 2 月 24 日，经珠海市国资委研究同意，千钜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珠海航展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公司持有。

2014 年 12 月 18 日，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珠海市国有企业改革相关的部署，珠海市国资委拟通过无偿划拨方式将公司持有的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51.94% 股权及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入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格力集团对格力地产的债权继续保留。

2015 年 1 月 12 日，珠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书》，公司将持有的格力地产 30,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 A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1.94%）无偿划转至珠海投资控股；1 月 28 日，珠海格力港珠澳大桥珠海口岸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划转；5 月 15 日，格力地产 3 亿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过户手续已经全部办理完毕，珠海投资控股正式成为格力地产控股股东和全新国资运营平台。

2018 年 4 月 8 日，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住所由“珠海市香洲区金鸡路 789 号 20 栋”变更为“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六层”。经营范围变更为“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公共设施和市政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酒店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资本运营；国有产权转让、租赁；企业管理、策划、服务；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2019 年 8 月 12 日，珠海市香洲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的住所由“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六层”变更为“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码头客运中心二层”。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及其配套文件和广东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珠海市人民政府印发《中共珠海市委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珠字〔2017〕8 号），要求分类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格力电器作为珠海市属重点企业，是珠海市制造业的产业龙头。深化格力电器混改，战略性转让格力电器国有股权，是深化珠海市国企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重要举措，同时也是促进格力电器健康快速高质量发展的市场化选择。本次权益变动的启动背景是在该深化珠海市国企改革和混合所有制改革这一背景

下，公司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 15% 格力电器股份，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与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5% 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公司拟以 46.17 元/股的价格向珠海明骏转让持有的格力电器 902,359,63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格力电器总股本 15%）。

2019 年 12 月 13 日，珠海市人民政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批复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3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过户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23 日。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珠海明骏对格力电器的持股比例为 15%，为单一第一大股东；公司对格力电器的持股比例为 3.22%。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格力电器将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重组交易符合相关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本次重组交易已经珠海市人民政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流程。

目前本次重组交易已实施完毕，所披露信息不涉及保密事项。发行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资格不受影响。重组实施完成后，格力电器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再并入公司合并范围。

2021 年 7 月 29 日，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10 号）文件要求，经发行人股东珠海市国资委审议通过，珠海市国资委同意将其持有的发行人 10% 股权无偿划转至广东省财政厅。本次划转后，珠海市国资委出资 7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广东省财政厅出资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2021 年 8 月 2 日，发行人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23 年 4 月 17 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亿元，并已实缴到位，股东一：珠海市国资委，总认缴出资 18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90%，其中以债转资方式出资 1.7 亿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5.5 亿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172.8 亿元；总实缴出资 18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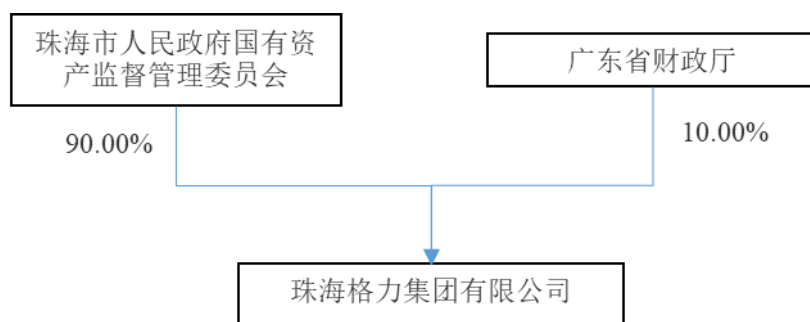
股东二：广东省财政厅，总认缴出资 2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其中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0.8 亿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出资 19.2 亿元；总实缴出资 20 亿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 2,000,000.00 万元。发行人历史沿革均合法合规。

### 三、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广东省财政厅出资并授权经营的国有控股性质的独立企业法人，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珠海市国资委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有争议的情况。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

图5-1 公司股权结构图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珠海市政府在 1999 年建立的“一委两局、三位一体”体制架构基础上（即中共珠海市委企业工作委员会、珠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局、珠海市企业董事管理局，实行“三块牌子、一套班子”方式运作），于 2004 年 12 月 29 日挂牌成立的珠海市人民政府专门负责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职能部门，依法行使对市属国有和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和运营的职能，按照“管资产与管人管事相结合”，“权利、义务与责任相统一”的原则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已初步实现了“政企、政事、政资三分开”，“管资产与管人、管事三结合”以及“责任、权利与义务三统一”的机制，实施了“三项考核、一次兑现”，“考评奖惩、无缝连接”的公开、公正、公平的企业绩效考核评价制度，建立了以董事、财务总监、内部审计和纪检监察为主体的全过程、多层次的有效监督体系，完善了较为系统、科学、可操作的国有资产监管和运营制度体系。



#### 四、独立性情况

珠海市人民政府通过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实施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对公司实行董事及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财务总监委派制。

公司与出资者、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五方面相对独立。出资人对公司实行“政企、政事、政资三分开”，实施“三项考核、一次兑现”，“考评奖惩、无缝连接”的公开、公正、公平的企业绩效考核评价制度。

公司与出资者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五方面相对独立情况如下：

##### （一）资产方面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出资者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出资者或其他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出资者无偿占用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受到其它任何限制。

##### （二）人员方面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出资者的组织架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以及生产经营场所。出资者负责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总裁（总经理）、副总裁（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的委派，并按照规定程序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考核和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为公司工作，不在出资者处兼任任何行政职务和领取薪酬。

##### （三）机构方面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于出资者的组织机构，公司董事会、经理层、经营管理机构均独立于出资者，出资者的内设机构与本公司的相应部门没有上下级关系。

##### （四）财务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各项财务决策，不存在出资者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出资者。

##### （五）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于出资者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直接拥有或通过协议获得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商标使用权等权利。

##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格力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 99 家，主要情况如下：

### （一）子公司情况

表5-1 发行人子公司情况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1	珠海格力磁电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69.4	30.6
2	珠海格力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3	珠海格美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4	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72.55	4.27
5	珠海旺角百货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76.82
6	珠海格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76.82
7	珠海格创优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76.82
8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9	珠海格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0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1	珠海格瑞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2	珠海格创芯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3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14	格力海岛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5	珠海市格馨园艺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16	珠海市园艺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7	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18	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19	珠海市横琴岛顺达运输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70
20	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1	珠海格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2	珠海夏格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3	珠海格创新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4	珠海龙安纸品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90	0
25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26	珠海格力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7	珠海格建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8	珠海建安格金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29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30	珠海兴格西部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1	珠海兴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2	珠海兴管家顾问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3	珠海格力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4	珠海兴格邻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5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36	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7	珠海格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8	珠海格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39	珠海格金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70
40	珠海格金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100
41	珠海格金正菱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70
42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84
43	广州瑞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10.84
44	阳普京成医疗用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0	10.84
45	南雄阳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南雄	0	10.84
46	阳普医疗(湖南)有限公司	湖南	0	10.84
47	深圳希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	0	10.84
48	阳普智慧医疗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深圳	0	10.84
49	阳普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0	10.84
50	吉迪思诊断有限公司	美国	0	10.84
51	广东阳普智慧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0	10.84
52	阳普医疗(郴州)有限公司	湖南郴州	0	10.84
53	广州阳普湾创新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10.84
54	南京阳普藤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0	6.83
55	Vascu Technology Inc.	美国	0	6.5
56	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0	5.71
57	广州阳普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5.71
58	深圳市益康比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0	5.71
59	广州航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5.71
60	珠海市航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5.71
61	广州阳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10.84
62	珠海阳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9.21
63	珠海阳泰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10.16
64	广州体曼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5.71

65	广州昇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5.71
66	广州泰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0	5.71
67	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68	珠海启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69	珠海金特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70	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71	珠海格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72	珠海阳泰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10.58
73	珠海格金八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100
74	珠海格金阳普大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77.71
75	珠海格金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87.06
76	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49	2
77	珠海康格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78	珠海格力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79	珠海兴格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0	珠海经济特区工业发展总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1	格力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2	千钜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3	千钜（澳门）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4	格力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85	中山市格力房产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6	珠海兴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7	横琴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8	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89	珠海横琴新区天使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99.8	0.2
90	珠海横琴金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99.67	0.33
91	珠海横琴金投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99.67	0.33
92	珠海格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	0
93	珠海格创云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94	珠海格创宝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100
95	横琴新区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49.86	0.28
96	珠海格盛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46
97	珠海横琴瑞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50
98	广东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金泽瑞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0	40
99	珠海格创未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珠海	0	100

注：\*上表中发行人持股比例未超过50%的公司能够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原因是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实施控制。

## （二）重要子公司情况

### **1、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注册资本 130.00 亿元人民币，该公司为发行人产业投资、资本运营主体平台，主营业务包括股权投资、资本运营管理、资产管理、资产重组与并购、财务顾问服务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3,097,989.80 万元，总负债 1,523,755.1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74,234.69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74,109.52 万元，净利润 41,018.47 万元。

### **2、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 1.00 亿元人民币，该公司为发行人产业投资、资本运营主体平台，侧重以投资手段引进和培育早期阶段优质科创项目，业务涵盖政府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 4,177.89 万元，总负债 1,892.97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84.92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649.88 万元，净利润 1,110.14 万元。

### **3、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 33.56 亿元人民币，该公司为发行人建设投资平台，已形成产业园区及综合体开发、海岛旅游综合开发和政府工程建设管理三大板块，成为珠海城市建设领域知名品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资产 615,455.50 万元，总负债 204,536.73 万元，所有者权益 410,918.77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2,771.71 万元，净利润 2,762.72 万元。

### **4、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6.50 亿元，该公司为发行人城市更新平台，主要从事城市更新类项目的投资、改造、建设及运营，探索城市更新综合开发路径，激活“土地存量”换取“产业增量”。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557,438.19 万元，总负债 141,680.69 万元，所有者权益 415,757.49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762.79 万元，净利润 344.43 万元。

### **5、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5 月 8 日，注册资本 4.83 亿元，该公司为发行人建筑安装板块主要子公司，为珠海市首家国有一级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多项资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 377,947.07 万元，总负债 343,490.32 万元，所有者权益 34,456.75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516,389.13 万元，净利润 5,609.08 万元。

#### **6、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6 日，注册资本 4.00 亿元，该公司为发行人现代服务业运营平台，主营业务包括发行人自有物业或资产管理，受托业务或资产管理，涵盖产业园区、商业综合体、酒店、码头、公寓、旅游、贸易、仓储等现代服务业务。旗下运营实体包括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横琴岛顺达运输有限公司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220,136.84 万元，总负债 177,409.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42,727.14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82,047.03 万元，净利润 1,775.88 万元。

#### **7、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34 亿元，为珠海市最早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国有企业之一，已形成酒店经营、物业租赁、项目改造、物业管理四大业务主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格力置业总资产 59,876.18 万元，总负债 10,489.8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9,386.32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4,433.28 万元，净利润 1,302.04 万元。

### **(三) 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主要参股公司情况见第五章第八节第 3 点公司股权投资业务。

## **六、公司内部治理情况**

### **(一)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制定，制订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组织机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珠海市国资委按珠海市人民政府授权或法律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设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公司治理结构与治理制度建设的具体情况如下：

## 1、股东会

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珠海市国资委依据《公司法》、珠海市人民政府授权或法律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具体如下：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按有关规定，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广东省财政厅将第(7)款以外的其他权利委托给珠海市国资委全权行使，由珠海市市国资委代表全体股东 100%表决权作出并签署股东会决议。珠海市国资委有权将第(7)款以外的其他权利授权或下放至公司。

涉及第(7)条事项应征求广东省财政厅意见，经全体股东同意，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字、盖章。

珠海市国资委除享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外，还依据《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资监管制度行使下列职权：

- (1) 审批公司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公司主业定位及其调整。

- (2) 推荐总经理人选，委派财务总监，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职数。
- (3) 审批公司或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下属企业报批事项。
- (4) 审批对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外的投资事项及超过公司预算金额的对外捐赠事项。
- (5)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资监管制度规定的其他职权。

##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由珠海市国资委委派。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副董事长由珠海市国资委任命。董事每届任期三年，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董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执行股东会的决定，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制订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
- (3)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制订公司增减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债券的方案；
- (6) 制订公司改制、重组、收购、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7) 决定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部门正职以上负责人，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总经理助理、部门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并决定其薪酬事项；
- (10) 决定公司及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下属企业债券发行以外的融资事项和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对下属企业提供不高于所持股比的担保事项，并在珠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及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企业的投资、国有股权转让、资产处置、关联交易及对外捐赠等事项；



(11) 决定公司内部国有股权和国有资产的无偿划转，二级及以下非重要子企业不丧失控制权的公开转让产权、增资扩股，三级及以下子企业实施混改（净资产评估值低于母公司投资额的除外）等事项；

(12) 对公司直接出资企业行使股东职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全资子公司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含正副董事长）、监事（含正副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薪酬事项；根据控/参股子公司章程和国资监管制度规定，向所控/参股子公司推荐董事（含正副董事长）、监事（含正副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负责人人选；对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事项进行决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国资监管制度及子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由出资人行使的其他职权；

(13)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4) 制订公司章程修正案；

(15) 听取公司经理人员的工作汇报并检查其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3、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非职工监事由市国资委选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人选应当具备法律法规和国资监管制度规定的任职资格。监事每届任期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监事在任期届满前，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职务。监事依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国资监管制度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职责和义务，履职不当的，须承担相应责任。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监督、检查企业贯彻执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国资监管制度和市国资委的意见或规定情况；

(2) 监督、检查财务状况、资产质量、经营效益、利润分配等情况，对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提出评价；

(3) 监督、检查企业国有资产运营和保值增值情况，包括重大投资、融资、贷款、担保、资产重组、企业改制、产权变动、资产处置、资产损失核销、招投标

等重大经营管理活动的决策和执行情况，以及企业战略规划、经营预算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4) 监督、检查企业董事、经营班子成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经营管理业绩进行评价；

(5) 监督、检查企业内部控制制度、风险防范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 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对董事会决议、总经理办公会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并就需股东会审核、备案的重大事项提出独立意见供股东会参考；

(7) 指导企业向所属子企业派出监事的工作；

(8) 履行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股东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4、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由董事会按有关规定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由董事会按有关规定决定续聘或终止聘用。总经理对公司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的监督管理和监事会的监督。总经理兼任董事的，同时履行董事的各项职责。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 制定公司的具体部门规章；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 按照有关规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 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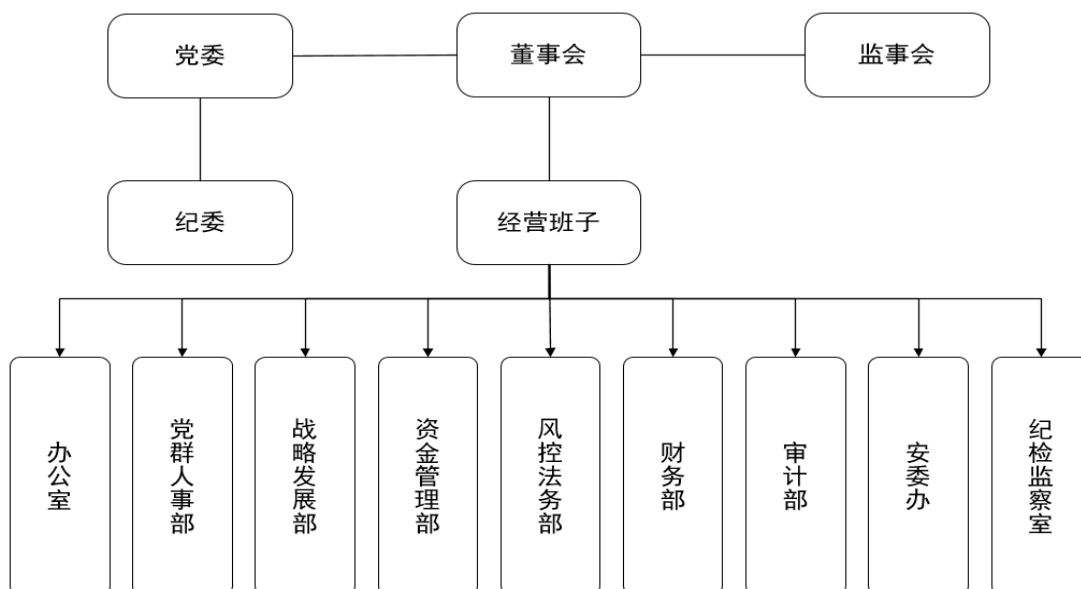
#### **(二) 内部组织架构和职能分工**

公司实行董事会授权的总裁（总经理）负责制，由总裁（总经理）、副总裁（副总经理）等组成经营管理领导班子，对公司的经营实行全面的领导和管理。公司设立了办公室、党群人事部、战略发展部、资金管理部、风控法务部、财务部、审计部、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合纪检监察室共九个职能部门，分别行使专业监督和专业管理的职能。公司对集团内授权经营企业实行分级管理、分层经营，各成员企业实行总经理或总裁负责制，享有经营自主权。

##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图5-2 公司组织结构图



(1) 办公室：主要负责行政服务、体系管理、企业宣传、企业文化、公文管理、会务管理、督查督办、采购管理、档案管理、保密规范、印鉴管理、后勤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除信息化设施设备）、内外联系事务、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工作，协助开展董事会相关工作；

(2) 党群人事部：主要负责党建党务、纪检监察、统战、工青妇、干部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员工绩效管理、员工培训、出国出境事务管理、离退休人员管理、扶贫、乡村振兴、信访、计划生育等工作；

(3) 战略发展部：负责集团内外部环境、政策法规、行业产业等战略信息及情报的收集；负责集团投资制度的制定与修订，投资项目的立项、可行性论证及审核；负责下属成员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与监督，落实企业生产经营分析、评价与绩效考核工作；负责集团信息化和数字化建设与落地工作；

(4) 资金管理部：负责编制年度、季度、月度资金预算计划，统筹安排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日常资金调拨、归集与调剂，根据资金预算计划提前安排头寸；负责集团及成员企业融资业务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集团公司本部各项融资活动，审核下属企业各项融资活动；负责集团公司日常闲置资金的运作与管理、银行存款的存放、理财产品的申购与赎回；负责集团及下属企业银行账户的开立、变更、销户管理工作；负责集团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预算的审核；

(5) 风控法务部：主要负责全集团风险架构的搭建和制度建设、项目风险识别与防范、投后风险监测和预警、法律纠纷处置、日常法律管理、经营管理合规保障等工作；

(6) 财务部：负责集团全面预算管理、会计核算、经济数据统计、财务分析、财务信息披露，财务预决算、资产监督管理、成本费用管理、税务管理、日常资金结算与现金管理、根据审批指令经办各类银行账户的开立、变更和销户工作，保管账户资料和网银登录工具，根据审批指令完成各类资金的收付、划转等工作；

(7) 审计部：主要负责内控规范、风险检查、专项审计、财务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事后监督等工作，协助开展监事会相关工作；

(8) 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负责集团安全管理委员会日常工作事项；负责安全生产、消防管理、综治维稳、“三防”、应急管理、国家安全联络、扫黑除恶、军人事务、人民武装部、征兵、民兵、“610”等工作；

(9) 纪检监察室：主要负责协助集团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强化监督第一职责、依纪依法开展问责，接待和受理群众来访来信和举报工作、完成市纪委监委及驻市国资委纪检监察组交办、督办的有关工作等。

## 2、内控制度

公司以产权关系为纽带，行使投资主体职能，设计了完备的子公司管理制度，实行“集中决策、分片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管理模式。

### **(1) 组织管理和决策制度**

公司已建立或完善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议案管理规定》、《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办公会议制度》、《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干部选拔任免管理办法》等制度，通过委任和选派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股东权利，对子公司和其他关联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进行控制，贯彻集团公司的战略意图，有效提高了对子公司管理的专业性，增强了公司作为投资者对子公司控制的有效性。

### **(2) 预算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和完善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以加强对集团总部、各成员企业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更有效组织和协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预算管理包括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控制、预算分析、预算调整、决算、预算考评等过程。

### **(3) 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

公司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财会管理体制，建立和完善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人员集中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统一会计政策规定》、《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告上报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货币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既强化了公司作为投资人对投资权益的监督，也使各级经营管理者拥有充分的自主权和主动性，保障了投资人的投资保值增值。

### **(4) 人力资源和薪酬管理制度**

公司依法合规建立了全面、完善的人力资源 and 劳动关系管理制度，建立了富有激励机制的薪酬管理制度，如《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招聘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干部选拔任免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培训管理办法》等制度。既保障了公司框架内的原则性统一，也赋予各级子公司充分的自主管理权。

### **(5) 管理报告和统计制度**

为加强对子公司实施经营战略执行情况的监控，保障公司经营策略的有效实施，促进财务及战略管理分析工作，为公司管理层决策提供信息支持，公司建立和实行了管理报告和统计制度。如《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内部信息报送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和新闻发布实施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告上报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全面风险控制管理办法》。

#### **(6) 审计监督制度**

公司为加强内部审计，强化内部控制，规范财务行为，防范经营风险，建立了系统的审计制度和规程，如《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制度》、《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控制程序》、《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办法》等制度。

#### **(7) 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本部、各成员单位融资行为，加强融资管理和财务监控，降低融资成本，有效防范财务风险，强化本部对成员企业的担保管理，维护集团整体利益，公司制订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办法》等制度。

#### **(8) 投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集团投资行为，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防止国有资产流失，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制订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投资管理的基本原则、投资管理的风险控制、年度投资计划管理、投资项目审批权限、投资项目审批流程、投资项目实施及投资损失责任追究。

#### **(9) 下属子公司管理**

公司作为决策、投资和控股中心，按投资控股的比例行使对集团成员企业的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资产受益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通过委任和选派出资人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股东权利，对子公司和其他关联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进行控制，贯彻集团的战略意图，增强对子公司控制的有效性。公司各成员企业

实行总经理或总裁负责制，享有经营自主权，具有多个股东的企业由总经理或总裁向其股东会或董事会负责，公司的全资企业或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直接向公司负责。

#### **(10) 关联交易管理**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同时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通过合理、必要关联交易得以顺利开展。公司遵循诚实信用、关联方董事表决回避等基本原则，在定价原则和方法上，遵循商业原则，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事项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同时对交易价格管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回避措施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 **(11) 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制度**

为加强对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制定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从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和一般规定、披露的内容、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模式、信息披露的流程、责任划分和追究等方面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在信息披露的内容方面，公司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几项：涉及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上市的相关公告、定期报告和非定期信息披露；在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方面，公司规定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在信息披露的流程方面，公司规定定期财务信息、临时重大事项的报送、披露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在信息披露的责任划分和追究方面，公司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关注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情况，保证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在规定期限内披露，配合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2) 安全生产制度**

为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保障员工的健康及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做到安全、文明生产，公司制定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制度》等。该规程规定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是集团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的组织领导机构，集团公司总裁（总经理）是集团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成员企业中设有专职董事长职务的，董事长为本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规程从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职责、安全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奖励和处罚制度等五个方面对安全生产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和职责方面，公司规定了集团安委会审议和决定集团安全生产的一切重大决策、方案和奖惩措施，负责对成员企业年度经营责任制考评中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考评、考核。集团安全生产办负责本集团范围内的安全生产日常管理工作；在安全职责方面，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负全面组织领导管理责任和法律责任，安全生产直接责任人对安全生产负具体组织领导管理责任和法律责任；在安全生产责任制方面，将安全生产责任分解至车间、部室，充分体现“谁主管，谁负责”；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定期安全检查、节假日值班制度、事故报告制度、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和安全生产教育制度；在奖励和处罚制度方面，公司根据部门或员工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的表现给予相应的奖惩。

### **（1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公司实行严格的资金预算管理，实时掌握资金需求情况，按年、按月编制资金预算，按周进行实时修订，提前预备资金头寸，短期、突发的资金调度概率较低。公司预备了一定比例的现金备付头寸，确保突发支出。除计划性的现金支出外，公司根据日常业务规模，预留了一部分现金头寸作为备付支出。目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数十家金融机构合作，储备了大量的融资额度，可以应付公司各类期限的资金支出。公司资金实力雄厚，资金池规模大，当公司资金出现周转困难时，可实时调剂，保证公司经营正常。

### **（14）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为抵御日常经营过程中的突发性风险，发行人设立了针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对包括突发事件适用范围、组织体系及职责、预警和预防机制、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突发事件信息披露制度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预案涉及的突发事件为突然发生的、有别于日常经营的、已经或者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的声誉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偶发性事件。预案适用于发行人、发行人各职能部门及各全资、控股子公司内突然发生，严重影



响或可能转化为严重影响公司治理和正常生产经营的紧急事件的处置。发行人设立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由董事长担任组长，统一领导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就相关重大问题做出决策和部署，根据需要研究决定公司对外发布事件信息。公司各部门、各下属公司及分支机构责任人作为突发事件的预警、预防工作第一负责人，定期检查及汇报部门或公司有关情况，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对预警信息进行分析调查，必要时启动应急处置方案。应急处置领导小组确定突发事件后，应根据突发事件性质及事态严重程度，及时组织召开会议，决定启动专项应急预案，并针对不同突发事件，成立相关的处置工作小组，及时开展处置工作。

### **(15) 资金管理办法**

为加强集团总部的资金管理，保证资金的安全，防范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定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办法规定集团总部的货币资金业务实行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资金的使用实行逐级审批的原则，集团总部的现金管理实行钱帐分离及收付复核的原则。集团总部发生经济业务，除符合使用现金条件部分外，均应通过银行转帐结算。集团总部收取的投资收益、集团总部为成员企业调剂的资金或成员企业为集团总部调剂的资金等往来帐户资金必须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符合集团实际的往来关系及债权债务清偿方案。

本次重组交易前，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重组标的格力电器作为上市企业，管理独立性强。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继续保持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通过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形成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决策科学、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七、企业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及下属成员企业拥有员工 2073 人，从员工的教育程度来看，大专及以下学历员工共 1099 人，占比 53.01%，大学本科学历人员 827 人，占比 39.89%；硕士 140 人，占比 6.75%；博士 7 人，占比 0.34%。

表 5-2 员工的教育程度构成情况

学历程度	人数 (人)	占职工总人数的比例 (%)
博士	7	0.34
硕士	140	6.75
本科	827	39.89
大专以下	1099	53.01
合计	2073	100

## (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 5-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周乐伟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至今
赵国沛	董事	2022 年 12 月至今
邹超勇	董事	2022 年 5 月至今
朱丹	董事、财务总监	2020 年 8 月至今
李玫	董事	2022 年 2 月至今
廖世珠	职工监事	2018 年 3 月至今
陈艳	职工监事	2018 年 3 月至今
李子超	职工监事	2018 年 3 月至今
李朝明	副总裁	2017 年 8 月至今
胡传伟	副总裁	2023 年 1 月至今
陈恩	总裁助理	2020 年 12 月至今

注：

- 1、许楚镇监事已退休，未实际履行监事职责。发行人股东暂未重新任命新监事。
- 2、肖腾飞监事已离职，未实际履行监事职责。发行人暂未重新任命新职工监事。
- 3、经律师事务所确认，虽监事会中有两名监事未能实际履职，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4、人员任期按公司章程及内部决议执行；董事及监事连选可连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后由董事会按照有关规定决定续聘或终止聘用。

## (三)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周乐伟，男，汉族，生于 1970 年 12 月，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珠海航展公司董事长、市会议展览局局长、市会展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法定代表

人。2015 年 10 月，担任广东珠海市金湾区委常委，市航空产业园管委会副主任、党委委员。2016 年 1 月起任金湾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党组副书记、航空产业园管委会副主任。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以及党委委员、书记。

赵国沛，男，汉族，1970 年 5 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珠海市国资委三级调研员、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邹超勇，男，汉族，1977 年 7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珠海市国资委财务总监、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朱丹，女，汉族，1974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曾任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珠海富华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珠海市国资委财务总监，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玫，女，汉族，1982 年 3 月生，奥克兰理工大学会计领域课题研究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和英国注册会计师，曾在上海毅石联合会计事务所、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梅塞尔气体产品有限公司、阿坝州国鑫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单位任职，现任珠海市国资委财务总监、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廖世珠，女，汉族，1981 年 1 月生，曾任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人事主管、企业管理部副部长、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部长助理，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副部长、职工监事。

陈艳，女，汉族，1979 年 10 月生，曾任珠海格力磁电有限公司行政部行政人事专员、主管，珠海格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门副经理、经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党务专员，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部长助理、职工监事。

李子超，男，汉族，1988 年 4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跨境综合管理局招商专才；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珠海保税区管委会政策法规研究室政策研究员；2017 年 8 月至今任格力集团公司办公室高级文秘；2018 年 3 月至今任格力集团监事。

李朝明，男，汉族，1971 年 3 月生，本科学历。曾任市新经济组织党委副调研员、会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

胡传伟，男，汉族，1984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曾任麦格理基金经理兼高级研究员，横琴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副总经理，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任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陈恩，男，汉族，1971 年 9 月生，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硕士，曾任珠海市地方税务局监察室主任、珠海市地方税务局办公室主任、深圳前海溢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经理助理）兼任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珠海兴格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但董事会人数与公司章程有所差异，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人数为 7 人，现实际任职董事为 5 名。经律师核查并出具法律意见，发行人董事会在股东授权范围内自主决定本次发行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虽监事会中有两名监事未能实际履职，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2022 年 2 月，发行人原董事谢岚、吴生保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李伟杰、李玫为公司新任董事。2022 年 5 月，发行人原董事李伟杰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邹超勇为公司新任董事。2022 年 12 月，发行人原董事黎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一职，赵国沛伟公司新任董事。经律师核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上述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此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有效性，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 八、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产业投资、建筑投资、建筑安装、服务运营、城市更新等业务。公司作为控股型企业，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开展业务：其中，产业投资板块的经营主要由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建筑投资板块的经营主要由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筑安装板块的经营主要由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服务运营板块的经营主要由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和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城市更新板块的经营主要由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负责。

### （二）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总体发展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家用电器业务，2017-2019 年度家用电器板块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 98%，毛利润占比均保持在 99% 以上。家用电器业务的经营主体为格力电器，格力电器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国际化家电企业（股票代码：000651），格力家用空调销量自 2005 年起连续 16 年领跑全球，整体销售规模居国内外主要白色家电制造企业的前列。

2019 年 12 月 02 日公司与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格力电器 902,359,63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总股本 15%）转让给珠海明骏，并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重组完成后，格力电器及其下属 92 家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的合并范围，导致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转变为由建筑安装收入、现代服务以及海岛旅游收入等构成，家用电器板块自 2020 年起不再纳入公司核心业务板块，原格力电器所带来的家用电器收入及其子公司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均不再并入。基于珠海市国资委对公司的最新定位，公司作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将进行从“管业务”到“管资本”的角色转变，实现“资本运作+产业投资+载体建设+项目运营”的闭环建设，从而推动珠海市产业升级与转型的进程。

为加强对商标使用的管理，维护“格力”品牌一贯的知名形象，经公司与格力电器双方协商一致，关于“格力”商标的授权使用维持现状不变，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可以在已使用的领域内继续无偿使用“格力”商标作为的公司名称、公司标识，就其未来任何投资或扩张的主体和领域等如需使用“格力”商标、“格力”商号的，应由双方另行协商，书面确定。

公司近三年及 2023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构成如下：

表5-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建筑安装	139,155.62	62.14	175,597.69	44.91	326,367.41	48.46	74,794.66	45.74
商品贸易	53,790.22	24.02	177,877.11	45.50	243,933.81	36.22	65,912.01	40.31
医疗业务	-	-	-	-	70,516.28	10.47	15,856.40	9.70
酒店物业	15,803.86	7.06	17,967.33	4.60	14,881.49	2.21	4,296.09	2.63
其他	15,194.55	6.78	19,516.90	4.99	17,776.33	2.64	2,649.18	1.62
<b>合计</b>	<b>223,944.25</b>	<b>100.00</b>	<b>390,959.03</b>	<b>100.00</b>	<b>673,475.32</b>	<b>100.00</b>	<b>163,508.33</b>	<b>100.00</b>

注：“其他”主要包括打印耗材业务、担保费收入等占比较小业务等。

表5-5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建筑安装	130,737.43	63.46	159,913.11	44.54	308,503.42	50.28	70,814.38	47.33
商品贸易	51,560.47	25.03	170,803.20	47.57	232,526.67	37.90	63,489.57	42.44
医疗业务	-	-	-	-	44,634.86	7.28	9,662.00	6.46
酒店物业	13,965.63	6.78	16,625.81	4.63	14,205.14	2.32	3,773.25	2.52
其他	9,738.52	4.73	11,718.72	3.26	13,660.53	2.23	1,869.87	1.25
<b>合计</b>	<b>206,002.05</b>	<b>100.00</b>	<b>359,060.84</b>	<b>100.00</b>	<b>613,530.61</b>	<b>100.00</b>	<b>149,609.06</b>	<b>100.00</b>

注：“其他”主要包括打印耗材业务、担保费收入等占比较小业务等。

表5-6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建筑安装	8,418.19	46.92	15,684.58	49.17	17,863.99	29.81	3,980.28	28.64
商品贸易	2,229.74	12.43	7,073.91	22.18	11,407.14	19.03	2,422.44	17.43
医疗业务	-	-	-	-	25,881.43	43.18	6,194.39	44.57
酒店物业	1,838.24	10.25	1,341.52	4.21	676.34	1.13	522.85	3.76
其他	5,456.03	30.41	7,798.18	24.45	4,102.73	6.85	779.31	5.61
<b>合计</b>	<b>17,942.20</b>	<b>100.00</b>	<b>31,898.19</b>	<b>100.00</b>	<b>59,931.63</b>	<b>100.00</b>	<b>13,899.27</b>	<b>100.00</b>

注：“其他”主要包括打印耗材业务、担保费收入等占比较小业务等。

表5-7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构成表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建筑安装	6.05%	8.39%	5.47%	5.32%
商品贸易	4.15%	3.98%	4.68%	3.68%
医疗业务	-	-	36.70%	39.07%
酒店物业	11.63%	7.47%	4.54%	12.17%
其他	35.91%	39.96%	23.10%	29.42%
<b>合计</b>	<b>8.01%</b>	<b>8.16%</b>	<b>8.90%</b>	<b>8.50%</b>

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3,944.25 万元、390,959.03 万元、673,475.32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74.58%，主要系建筑安装与商品贸易板块收入大幅上涨。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72.26%，主要系建筑安装与商品贸易板块收入大幅上涨，同时该年度合并阳普医疗收入所致。

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06,002.05 万元、359,060.84 万元、613,530.61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74.30%，主要系建筑安装与商品贸易板块业务规模迅速发展，成本随之上涨。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70.87%，主要系随营收规模增长同步增加所致。

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17,942.20 万元、31,898.19 万元、59,931.63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77.78%，主要是建筑安装与商品贸易板块毛利大幅上涨。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87.88%，主要系建筑安装与商品贸易板块收入大幅上涨，同时该年度合并阳普医疗收入所致。

近三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8.01%、8.16%、8.90%，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在约 8%，2022 年小幅上升主要系该年度合并阳普医疗所致。

2023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63,508.33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业务实现收入 74,794.66 万元，占比 45.74%，商品贸易收入 65,912.00 万元，占比 40.31%，医疗业务收入 15,856.40 万元，占比 9.70%，酒店物业收入 4,296.09 万元，占比 2.63%，其他业务收入 2,649.18 万元，占比 1.62%，整体收入结构基本不变。2023 年 1-3 月公司主营业务成本 149,609.06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板块 70,814.38 万元，占比 47.33%，商品贸易板块 63,489.57 万元，占比 42.44%，医疗业务板块 9,662.00 万元，占比 6.46%，酒店物业板块 3,773.25 万元，占比 2.52%，其他业务板块 1,869.87 万元，占比 1.25%，2023 年 1-3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毛利 13,899.27 万元，建筑安装板块毛利率 5.32%，商品贸易板块毛利率 3.68%，医疗业务板块毛利率 39.07%，酒店物业板块毛利率 12.17%，其他业务毛利率 29.4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为格力电器，格力电器 2020 年营业收入合计 16,819,920.44 万元，各板块收入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5-8 格力电器2020年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空调	11,788,163.99	70.08	13,866,505.51	69.99
生活电器	452,175.65	2.69	557,591.14	2.81
智能装备	79,094.27	0.47	214,128.56	1.08
其他主营	723,342.74	4.30	1,050,640.70	5.30
其他业务	3,777,143.79	22.46	4,126,436.85	20.82
<b>合计</b>	<b>16,819,920.44</b>	<b>100.00</b>	<b>19,815,302.75</b>	<b>100.00</b>

因重大资产重组后，格力电器及其子公司不再并入公司合并范围，因此家用电器板块（包括空调、生活电器、智能装备等各子板块）的经营情况、产销区域、关键技术工艺等情况不再详细披露，具体详见格力电器公告。

### （三）主营业务板块情况

#### 1、建筑安装

##### （1）基本经营情况

公司的建筑安装业务以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为经营主体。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1996 年晋升为国家一级建筑施工企业，是珠海市属唯一的国有一级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器设备安装、市政工程、装饰装修、建筑幕墙及房地产开发、建材、设备销售等业务。

建安集团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设计乙级及房地产开发叁级等资质。自成立以来，建安集团连续十五年被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并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先后荣获中国建设系统企业信誉 AAA 级单位和全国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公司的建筑安装业务主要集中于珠海，其中珠海市项目占比 90% 以上，目前只有少量项目分布在云南、四川等地。

公司承接的项目以总承包为主，也有少量的分包项目，以房屋建设为主、机电设备安装为辅。中标项目主要以政府部门投资和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的房建项目为主，与其他国企业的合作模式也多为承建或者共同开发，民营企业投资项目相对较少。公司以总承包商身份直接与业主签订合同，施工中公司自行采购原材料，其中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商品砼、模板木枋。钢材、水泥等大宗原材料主要采用集中采购方式。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有严格的管理程序，在供应商的选择上主要选择国内知名或区域龙头性质的生产企业或贸易流通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通过在合同、资金、渠道等方面的集中管理使得外部采购成本实现最优化。公司与原材料商签订框架合同，原材料按需供应，月末凭送货单结算当月价款，原材料价格



参考送货日当日市场价格。公司与原材料商的结算方式根据双方资金周转情况而定，除现汇外，可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辅助方式进行支付。

回款情况方面，公司按照施工项目的进程收取工程款，主要节点包括业主预付款——每期进度款——竣工验收款——结算款——质保金。项目预付款根据合同约定一般为总额的 10%，每期（月）进度款为完成产值的 80%-85% 并分批扣回预付款，项目竣工验收时业主支付至合同额的 85%-90%，项目结算完成时业主支付至 95%-97%，质保期满支付完成。为了控制应收账款风险，避免出现损失，公司在合同签订时，严格保证合同签订质量，按时办理已完工项目结算，回收进度款；同时每年通过绩效考核、分解指标等措施将回收应收账款的责任分项目落实到人，有效保证了公司建设工程款的及时回笼。

公司根据各类业务制定了相应的项目管理流程，建立并实施了相应流程的授权制度和审核批准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公司高度重视项目工程质量管理，完善项目管理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对所承接工程实行全流程管理，对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等统筹安排，组织实施。承接施工的各类项目多次被评为广东省安全和质量优良样板工程，并于 2007 年、2011 年两次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近年完成的工程项目代表作有广州大学城、天津师范大学园区、珠海格力广场、天津信诚大厦、珠海市第一中学高中部、珠海市第二中学高中部、珠海拱北口岸广场、伟创力（珠海）工业园区、珠海汉胜工业园区、珠江水利委员会办公大楼、珠海市公安局指挥中心、珠海华发世纪城、珠海龙园 8 号、珠海远大美域、桂林海关大楼、南京雨润集团房地产项目、中海翠林兰溪园、昆明市政府廉租房工程等。

近三年建筑安装业务实现收入分别为 139,155.62 万元、175,597.69 万元、326,367.41 万元，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分别为 62.14%、44.91% 和 48.46%。

## （2）合同签订情况

新签项目方面，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建筑安装业务新签合同金额分别为 122.68 亿元和 1.51 亿元。从业务区域来看，目前公司建筑安装业务主要集中于广东省内，并以珠海市内为主，仅有少量项目分布在天津、四川以及云南等地。

从业务类型来看，房建工程业务是工程建筑安装板块占比最大的组成部分公司项目储备较为丰富，为未来收入增长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表5-9 新签合同额业务类型构成

单位：亿元

业务类型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3月
新签合同额	63.98	61.01	122.68	1.51
-房建工程	62.66	60.20	121.94	1.51
-市政工程	0.23	0.38	0.37	0
-其他	1.09	0.43	0.37	0
新签合同个数	101	110	79	8
地区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1-3月
珠海市	61.34	59.14	122.41	0.19
珠海市外广东省内	0.42	0.23	0.19	0
广东省外	2.22	1.64	0.08	1.32

### (3) 拟施工和在施工项目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手未完工项目合同 38 个，合同金额 209.16 亿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资约 99.45 亿元，仍需投资 109.71 亿元，主要项目情况详见 5-11（建安板块主要拟施工项目情况）和 5-12（建安板块主要在施工项目情况表）。

拟施工项目方面，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拟施工项目系格创·芯谷二期项目、兴格邻礼园项目、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太阳能厂房项目、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二标段）基础基坑工程等，预计总投资约 22.20 亿元。

表5-10 建安板块主要拟施工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类型	项目建设期	合同金额
1	格创·芯谷二期项目*	珠海格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建	1年	93,073.42
2	兴格邻礼园项目*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	3年	22,424.04
3	鸿钧异质结新型高效太阳能厂房项目*	珠海格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建	1年	104,330.61
4	珠海 12 英寸 TSV 立体集成生产基地一期项目（二标段）基础基坑工程*	珠海格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建	1年	2,177.52
<b>合计</b>					<b>222,005.59</b>

注：标\*的业主方为格力集团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收入将合并抵消。

在施工项目方面，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施工项目包括珠海市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项目、九洲港客运站场城市更新三期 EPC 项目、横琴新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市民艺术中心）、珠海三溪科创小镇-格创·集城（S1 地块）项目施工总承包、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一 10 期 A 区项目、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三区项目（暂定名）设计施工总承包、高栏港综合保税区产业园（5#、6#、8#、C# 地块）产业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漫舒溪里广场项目施工总承包、格创标准厂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三溪科创小镇 SX-18 用地产业用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三灶科技工业园国际零碳港项目、富山工业城高标准厂房项目（A 区）、富山工业城高标准厂房项目（B 区）、世界电子更新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等，金额较大的建设施工项目仍以房建项目为主。主要在施工项目总投资 186.96 亿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资约 99.45 亿元，仍需投资 87.51 亿元。

表 5-11 建安板块主要在施工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类型	建设周期 (年/月-年/月)	合同金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 资额	已确认收入 金额	已回款金 额
1	珠海市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项目*	珠海格瑞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0.10-2024.01	118,500.00	54,120.00	34,851.98	34,851.97
2	九州港客运站场城市更新三期 EPC 项目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建	2020.11-2024.08	100,174.00	23,279.00	18,236.06	18,236.06
3	横琴新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主体（市民艺术中心）*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1.04-2023.09	80,980.00	65,335.00	51,997.74	51,997.74
4	珠海三溪科创小镇-格创·集城（S1 地块）项目 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0.10-2023.06	72,312.00	70,813.00	54,651.89	54,651.89
5	翠湖香山国际花园地块一 10 期 A 区项目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建	2020.03-2023.07	58,600.00	48,100.00	37,796.46	37,796.46
6	格力新经济创投中心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1.02-2023.10	48,757.00	27,500.00	20,439.15	20,439.15
7	港毅花园项目	珠海港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18.09-2023.06	31,800.00	29,956.00	24,229.79	24,229.79
8	东澳岛玲珂海岸二期酒店主体工程*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房建	2020.10-2023.06	30,863.00	28,284.00	22,844.06	22,844.06
9	九州港 S1、S2 地块桩基坑及支护工程	珠海九控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建	2020.09-2022.05	22,500.00	7,600.00	5,828.11	5,828.11
10	兆邦智能研发基地	广东兆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建	2019.07-2023.06	30,895.59	21,450.00	16,742.54	16,742.54
11	广药白云山建设项目南区施工	广药白云山化学制药（珠海）有限公司	房建	2019.12-2023.7	19,700.00	19,700.00	15,339.04	15,339.04
12	东澳岛玲珂海岸二期项目 D4-B 地块酒店主体工程（阿丽拉酒店）*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房建	2021.05-2022.11	13,499.00	11,894.00	10,110.14	10,110.14
13	珠海传媒集团文化综合体项目主体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1.06-2023.11	26,694.77	11,173.00	7,571.92	7,571.92
14	横琴新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市民艺术中心）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及智能化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10-2023.12	20,739.00	2,500.00	1,970.02	1,970.02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类型	建设周期 (年/月-年/月)	合同金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 资额	已确认收入 金额	已回款金 额
15	横琴科学城（一期）租赁住房项目 AB 区精装修项目	中建三局一公司横琴分公司	房建	2023.3-2023.12	16,134.00	287	140.38	140.38
16	航空器训练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招标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珠海分公司	房建	2022.10-2023.10	5,963.00	4,450.00	2,981.97	2,981.97
17	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三区项目（暂定名）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2.7-2023.12	91,843.00	38,500.00	22,614.56	18,567.86
18	二类居住用地（兴格芳邻花园）桩基础及主体工程*	珠海兴格西部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	2022.10-2024.6	24,314.00	4,150.00	4,139.84	4,139.84
19	高栏港综合保税区产业园（5#、6#、8#、C#地块）产业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7-2023.3	232,684.00	232,684.00	123,157.61	123,157.61
20	漫舒溪里广场项目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2.5-2024.12	77,558.00	8,664.00	4,966.22	4,966.22
21	三溪科创小镇三溪邻里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3.3-2024.8	12,475.00	4551.1	3,640.88	3,640.88
22	格创标准厂房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7-2023.3	82,884.00	69,000.00	48,905.37	48,905.37
23	横琴-正安国际吉他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共建项目	贵州正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房建	2023.1-2024.10	13,268.00	3,800.00	2,300.00	2,300.00
24	三溪科创小镇 SX-18 用地产业用房建设项目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3.2-2023.12	144,817.74	45,000.00	42,348.16	42,348.16
25	三灶科技工业园国际零碳港项目*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8-2023.3	119,677.00	58,540.00	47,502.86	47,502.86
26	北师大附中宿舍拆建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3-2023.6	12,036.00	11,128.00	8,364.88	8,364.88
27	北大希望之星实验学校食堂项目	珠海科教开发有限公司	房建	2022.8-2023.8	3,943.00	2,233.00	854.13	854.13
28	富山工业城高标准厂房项目（A 区）*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9-2023.12	120,119.12	22,630.00	12,166.70	25,273.63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项目类型	建设周期 (年/月-年/月)	合同金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已投 资额	已确认收入 金额	已回款金 额
29	富山工业城高标准厂房项目 (B 区) *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房建	2022.9-2023.12	75,893.34	20,102.00	8,233.39	16,563.73
30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聚合物锂电池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房建	2022.4-2023.7	31,000.00	30,000.00	23,224.29	23,224.29
31	冠宇软包聚合物锂电池智能制造项目 (180 亩) 配套宿舍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房建	2022.6-2023.10	9,600.00	8,900.00	6,843.35	6,843.35
32	世界电子更新开发项目施工总承包*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房建	2022.10-2025.12	78,507.00	1,500.00	291.2	291.2
33	(兴格金泽大厦)							
34	珠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	珠海九洲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建	2021.12-2024.7	40,864.00	6,700.00	2,982.05	7,390.13
	<b>合计</b>	--	--	--	<b>1,869,594.56</b>	<b>994,523.10</b>	<b>688,266.74</b>	<b>710,065.38</b>

注：标\*的业主方为格力集团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已确认收入将合并抵消。考虑到其他在施工项目合同金额较小，在此不一一列示。

上述工程项目按照工程进度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

## (4) 已完工项目情况

完工项目方面，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已完工项目包括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横琴新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市民艺术中心）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红旗文体中心及公共人防工程、斗门夏村经联项目等 14 个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2 建安板块主要已完工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金额	合同类型	结算方式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累计回款金额
1	斗门区白蕉新港水产品深加工物流园基础配套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斗门区	8,279.63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8,163.73
2	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38,655.5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33,440.87
3	横琴新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市民艺术中心）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	28,790.09	专业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22,706.03
4	格创集城 S1 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5,554.16	专业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4,207.63
5	红旗文体中心及公共人防工程	格力市政道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市红旗镇	21,771.63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17,551.00
6	斗门夏村经联项目*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斗门区	32,554.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30,951.41
7	格力新能源与智能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27,534.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22,506.76
8	惠景海岸新寓工程	珠海高新安居建设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	25,100.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24,008.87
9	珠海市粮食物流交易中心	珠海市农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17,354.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13,319.50
10	格力建科大厦*	珠海龙安纸品有限公司	珠海市香洲区	16,800.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16,134.28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方	所在地	合同金额	合同类型	结算方式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累计回款金额
11	珠海地理信息产业孵化基地升级改造工程施工（一标段）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	9,433.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6,702.77
12	创新发展大厦 B 栋装修工程	珠海市高新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	6,795.00	专业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6,038.50
13	珠海市斗门一中新建体育馆项目	珠海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珠海市斗门区	5,251.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4,410.23
14	珠海市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中心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	6,598.00	总承包	工程量清单结算	4,883.36
合计				<b>250,470.01</b>			<b>215,024.94</b>

注：标\*的业主方为格力集团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已确认收入将合并抵消。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已完工的项目不存在严重的工程质量问题，且没有发生因工程质量导致的行政处罚。

#### (5) 下游业主集中度及项目回款

表 5-13 发行人 2022 年建筑安装板块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合同额	占当年新签合同额比例	已确认产值的回款比例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5,964.35	56.72%	80.00%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40,440.97	27.74%	80.00%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82,459.92	6.72%	80.00%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43,400.40	3.54%	75.00%
中航通飞华南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5,963.94	0.49%	80.00%
合计	1,168,229.58	95.21%	

注：标\*的为格力集团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合并层面收入将抵消。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 2022 年建筑安装板块新签订合同中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合同额为 116.82 亿元，占当年新签合同总额的 95.22%，集中度比例较高，考虑到下游客户资质优质，主要以国有企业、上市公司为主，工程回款有保障。

#### (6) PPP 项目情况



发行人 PPP 项目为兴业快线（北段）-西线隧道（试验段）工程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51.82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比例为 20%。珠海市公路局（甲方）与格力集团、建安集团、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地产”）、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隧道”）（统称乙方）签订《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PPP 项目项目协议》，其中甲方已获得珠海市人民政府的授权，通过与乙方签订协议，将本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管线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等）的权利授予乙方。格力集团、建安集团、城建地产和上海隧道联合组建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41.00%、10.00%、39.00%和 10.00%，格力集团和建安集团合计持有项目公司股权 51%，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 PPP 项目如下：

表 5-14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 PPP 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股权比例	项目总投资额	公司累计完成投资	进入/预计进入运营其时间	运营/回购周期
兴业快线（北段）PPP 项目	51%	518,241	397,274.97	2023 年 12 月	12 年

表 5-15（续）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 PPP 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是否入库	回报机制	项目运营期累计实现回款（若有）	合规性
兴业快线（北段）PPP 项目	已纳入广东省 PPP 项目库管理，并列入财政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项目库	项目回报机制为政府付费，对建设投资、运营成本极其合理回报由政府向项目公司支付可用性付费及运营绩效付费	无	项目已获得《关于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发行人目前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 PPP 项目，所投资的 PPP 项目均已通过当地政府相关行政许可并具备实施条件。发行人的 PPP 项目均与项目业主方签订了相应 PPP 合作协议书，上述项目均纳入了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合作期限均在 10 年以上，均按规定履行物有所值评价、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程序，上述 PPP 项目符合《关于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财金〔2019〕10 号）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关于坚决制止地方以政府购买服务名义违法违规融

资的通知》（财预〔2017〕8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的通知》（财预〔2017〕50号）的情形，项目合法合规。

以上为发行人唯一的 PPP 项目，该 PPP 项目的施工单位为格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目前更名为广东长正建设有限公司），原为发行人集团下属子公司，已于 2020 年已无偿划拨给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因此发行人已不是该 PPP 项目的施工方。发行人不存在以 BT、BOT、PPP 等特殊形式承接工程的情况。

## 2、服务运营

服务运营板块主要由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和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构成，业务范围涵盖商品贸易、物业管理、其他等，旗下主要实体包括：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

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是经市国资委批准成立的格力集团下属一级子公司，是为更好发挥格力集团资源优势 and 协同效应而新组建的现代服务业运营平台企业，主营业务包括集团自有物业或资产经营管理，受托业务或资产经营管理，主要包括贸易、旅游、仓储等现代服务业务，旗下运营实体包括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横琴岛顺达运输有限公司等。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在提升集团现有物业管理和资产运营服务水平的同时，致力于打通集团建设业务“投融资+建设+运营”产业链条，提升管理效率和经营效益，助力集团业务高质量发展，推动珠海产业结构升级。

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4 月，为广东省政府确认成立的法人、自然人混合持股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34 亿人民币。目前，珠海格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紧跟格力集团“二次创业”步伐，以“做大增量、盘活存量”为工作方向，优化产业结构、创造产业附加值、创新经营模式、创建新型品牌，助力格力集团二次创业。

服务运营板块各子板块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等情况如下所示：

表 5-16 2021、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服务运营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商品贸易	177,877.1 1	170,803.2 0	7,073.9 1	3.98	243,933.8 1	232,526.6 7	11,407.1 4	4.68	65,912.0 0	63,489.5 7	2,422.4 4	3.68
酒店物业	17,967.33	16,625.81	1,341.5 2	7.47	14,881.49	14,205.14	676.34	4.54	4,296.09	3,773.25	522.85	12.17
合计	<b>195,844.4 4</b>	<b>187,429.0 1</b>	<b>8,415.4 3</b>	<b>4.46</b>	<b>258,815.3 0</b>	<b>246,731.8 1</b>	<b>12,083.4 8</b>	<b>4.67</b>	<b>70,208.0 9</b>	<b>67,262.8 2</b>	<b>2,945.2 9</b>	<b>4.20</b>

注：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横琴客运码头运营、格创家项目运营等。

### (1) 商品贸易

商品贸易的经营主体主要为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的重要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成立，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

#### ① 贸易品种及销售范围

珠海格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近年来集中资源，做大做强优势品种，主要贸易品种为建筑钢材、型材、水泥等大宗建材及金属材料、电池正极材料等，销售范围覆盖珠海、深圳、中山、江门等珠三角城市。

#### ② 业务模式

公司业务模式为利用资金优势，集中厂家采购再供应给格力相关单位、项目及批发给其他客户。公司一般收到客户订单需要后，为下游客户向大型原材料生产企业批量采购，通过比价或谈判确定货源价格，为下游客户降低成本，一般不进行囤货或大宗商品的现货和期货交易，严格控制业务风险，主要以体系内客户供应链服务为主。

#### ③ 结算模式

在业务结算模式上，为有效控制业务风险，对业务的结算模式实施较为严格的管理和控制。企业结算方式主要包括现金、转账和银行承兑汇票，账期一般不超过 6 个月。

#### ④ 上下游客户情况

公司通过与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及较为完善的物流体系，降低业务风险；同时稳固客户关系，形成了一批有着良好合作的优质客户。

上游客户主要有重庆平湖扬帆实业有限公司、湖南金凯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铜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智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宁都县赣锋锂业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龙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企业。

采购方面，2022 年公司向前五大供货商采购金额为 150,393.61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采购总额的 74.93%，集中度较高，主要的采购品种为金属材料、水泥、管桩、电池正极材料等；2023 年 1-3 月公司向前五大供货商采购金额为 62,218.02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采购总额的 15.14%，集中度较高，主要的采购品种为金属材料、水泥、管桩、电池正极材料等。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7 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商贸业务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2022 年度	重庆平湖扬帆实业有限公司	83,257.28	41.48%
	湖南金凯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24,525.32	12.22%
	上海铜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8,026.90	8.98%
	上海智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7,546.50	8.74%
	宁都县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7,037.61	3.51%
	<b>前五供应商合计</b>	<b>150,393.61</b>	<b>74.93%</b>
	<b>其他供应商</b>	<b>50,318.53</b>	<b>25.07%</b>
	<b>总合计</b>	<b>200,712.14</b>	<b>100.00%</b>
2023 年 1-3 月	上海智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9,771.16	40.60%
	重庆平湖扬帆实业有限公司	19,684.58	26.85%
	湖南金凯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5,945.00	8.11%
	江苏沙钢三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74.67	6.92%
	<b>前五供应商合计</b>	<b>62,218.02</b>	<b>84.86%</b>
	<b>其他供应商</b>	<b>11,100.41</b>	<b>15.14%</b>
	<b>总合计</b>	<b>73,318.43</b>	<b>100.00%</b>

销售方面，2022 年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金额为 192,429.04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销售总额的 94.30%；向其他客户销售总金额为 11,631.45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销售总额的 5.70%；2023 年 1-3 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金额为 74,268.84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销售总额的 99.98%;向其他客户销售总金额为 148.57 万元,占当期商贸板块销售总额的 0.02%,下游客户较为集中。具体情况如下:

表 5-18 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商贸业务下游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2022 年度	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	90,426.03	44.31%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59,772.46	29.29%
	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	24,200.17	11.86%
	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638.39	5.21%
	上海龙昂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392.00	3.62%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192,429.04</b>	<b>94.30%</b>
	<b>其他客户</b>	<b>11,631.45</b>	<b>5.70%</b>
	<b>总合计</b>	<b>204,060.49</b>	<b>100.00%</b>
2023 年 1-3 月	广东龙丰精密铜管有限公司	50,012.34	67.33%
	番禺珠江钢管(珠海)有限公司	6,937.96	9.34%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466.41	8.71%
	深圳市浩能科技有限公司	6,116.33	8.23%
	英德市科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35.79	6.38%
	<b>前五名客户合计</b>	<b>74,268.84</b>	<b>99.98%</b>
	<b>其他客户</b>	<b>148.57</b>	<b>0.02%</b>
	<b>总合计</b>	<b>74,417.41</b>	<b>100.00%</b>

## (2)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的经营主体为珠海格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格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大型的专业化物业管理公司,是国家物业管理一级资质企业,成立于 1993 年,注册资金人民币 500 万元,以物业管理(住宅区、写字楼、工业区、商住楼等类型的物业管理)为主业,并兼多种经营(水电安装、电梯保养等),拥有自己的保安、保洁、绿化、机电维修、工程安装、房屋维修队伍,能对不同类型物业进行综合性专业物业管理。公司获得了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物业管理面积达 300 多万平方米,多个管理项目荣获国家物业管理优秀示范小区称号。

## (3) 其他服务运营业务

其他服务运营业务主要包括横琴客运码头运营、格创家项目运营、海岛旅游等，具体情况如下：

### ① 横琴客运码头运营

横琴客运码头位于横琴新区的黄金位置，东与澳门路环隔河相望，南接长隆海洋度假区，北近横琴新口岸，是横琴新区唯一客运码头。其管理方珠海市横琴岛顺达运输有限公司由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和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参股，主营业务为横水渡客运业务和港口码头经营，现已开通“横琴-东澳”航线、环珠澳海上游航线、“横琴-蛇口”航线等多条航线，每日航班次达 26 班次，客流量达 32.45 万人/年，带动 80+万人次客流增长。

### ② 格创家项目运营

格创家创业青年公寓位于九洲大道与隧道南交界处，坐落在建于上世纪 80 年代的竹苑新村小区内（13、14、15 栋住宅楼），是珠海主城区离拱北口岸最近的青年公寓项目，由格力集团旗下的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运营。项目总建筑面积超 9,700 m<sup>2</sup>，改造投入达 3,000 多万元，共有 3 栋楼，拥有 151 套公寓和 24 间商铺，其中单间公寓户型 120 套（面积从 34.19 平方米到 43.98 平方米不等），两室一厅户型 31 套。凭借着舒适的居住环境、优越的区位、齐全的配套及高性价比，格创家项目推出后广受关注和珠港澳青年欢迎，成为格力集团旗下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支持珠港澳青年创新创业的亮丽名片。

### ③ 海岛旅游

珠海是国内著名的旅游城市，同时拥有“百岛之市”之美誉，珠海市海岛资源非常丰富，但因种种原因开发一直比较滞后。为进一步挖掘旅游资源，发展特色旅游产品，提升珠海市旅游品质和知名度，珠海市拟对已初步开发的海岛进行提质改造。东澳岛玲珑海岸项目是珠海市政府试点海岛整体开发的龙头项目，也是东澳岛唯一一个开发项目，根据珠海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3〕139 号文，为避免多头开发造成资源浪费，珠海市政府授权格力集团负责东澳岛的整岛开发，对东澳岛进行独家开发建设运营。东澳岛玲珑海岸项目由格力集团按照市场化模式独立运作，自负盈亏，岛上无其他开发主体。

海岛旅游业务由格力集团下属子公司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承担。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注册资本 239,686 万元，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专注于珠海海岛旅游项目的投资开发、酒店经营管理及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着力发展“浪漫珠海”海岛旅游产业。

东澳岛玲珑海岸项目分三期开发，一期项目投资达 13 亿元，项目包括南沙湾酒店及南沙咀酒店（统称为“格力东澳大酒店”）、玲珑渔港餐饮中心、南沙湾沙滩升级改造及酒店配套设备设施等。格力东澳大酒店于 2014 年 5 月开业，占地面积 6 万平方米，共有 345 间客房，拥有风格别致的中西餐厅、酒吧、宴会厅、多个会议室，以及 SPA、室内外游泳池等高端配套设施。一期项目已开始运营，按照集团公司部署由集团内部的珠海格信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酒店管理后，经营得到明显的好转，往后将实现逐步盈利。

二期项目规划建设 2 座国际五星级酒店，引入了万豪国际集团的万豪品牌和凯悦酒店集团的阿丽拉品牌运营管理酒店，进一步提升项目配套，不断凸显品牌价值精髓，开发建设国际顶级海岛体验型多元复合度假岛，配合政府将东澳岛打造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引领珠海乃至粤港澳大湾区特色海洋旅游的新风尚。其中珠海东澳岛万豪酒店项目占地 2.62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8 亿元，规划布局 258 间客房、4 间会议室以及 0.3 万平方米餐厅；阿丽拉东澳岛·珠海酒店计容建面 1.64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23.52 亿元，规划布局 104 间客房、1 间会议室及 0.12 万平方米餐厅，整体业务布局海岛旅游、会议、酒店、亲子娱乐、餐饮等概念，预计 2023 年竣工。三期项目截至目前暂未有明确规划，将根据二期的进展情况确定实施时间。

海岛旅游目前主要业务运营模式为酒店经营，未来随着二、三期开发，将会增加独栋式客房的销售和运营管理。

服务运营板块紧紧围绕集团主业，不断提升服务运营水平，打造以产业运营及产业招商为核心，以园区管理、商贸物流、海岛旅游、物业管理为重点的现代服务运营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支撑。

近一年服务运营板块业务实现收入为 258,815.3 万元，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为 38.43%。

### 3、产业投资



基于珠海市国资委对公司的最新定位，公司作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将坚定实施“产城融合、产业兴城”战略，采取“投资重点产业、构建产业链条、形成产业集群、打造产业生态”发展模式，形成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资本运营 + 产业投资 + 产业引进 + 载体建设 + 服务运营”为主线的综合发展格局，持续凝聚产业发展的向心力，为珠海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贡献“格力力量”。

公司产业投资板块由格力金投、兴格资本、横琴产投等子公司负责，紧紧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与健康 4 大主导产业，以及智能家电、装备制造、精细化工 3 大优势产业集中用力，进一步延链补链强链，迅速做大做强珠海“4+3”支柱产业集群。公司的投资业务包含基金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业务等。

### （1）基金投资业务

公司基金投资的组织形式以有限合伙企业为主，积极组建或参投多支产业基金，发挥基金在带动项目、吸引企业等方面的作用。基金的投资方向围绕“4+3”支柱产业集群；投资阶段包括初创期或成长期的创业投资项目，也包括 PRE-IPO 项目、并购项目以及 S 基金项目等。截至目前，产投板块已与深创投、粤科金融、小米、广发信德、华润资本、申万投资等 40 多家国际国内知名金融及投资机构开展合作，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基金投后 IPO 企业【65】家、投后获上市公司并购企业【3】家、投后 IPO 已过会企业【10】家、已申报公开上市企业【25】家、进入上市辅导期企业【32】家。基金总规模约 1,524.00 亿元，其中格力集团认缴 283.76 亿元，实缴 210.15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表 5-19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已投资基金

单位：亿元

序号	基金名称	签署时间	基金规模	公司认缴规模	公司实缴规模	主要投资方向	公司角色	存续期(年)	分配方式	退出方式
1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7/12/12	100.00	20.00	20.00	母基金	参与管理	15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2	珠海龙力腾丰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18/1/2	4.25	-	-	专项基金	参与管理	5+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	广东粤科格金先进制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8/17	1.17	0.20	0.20	高端装备制造业	参与管理	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5/30	1.00	0.50	0.50	战略性新兴产业	参与管理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	深圳九派格金智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18/6/26	1.80	0.30	0.30	智能制造业	参与管理	4+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9/5/9	5.00	2.20	2.20	智能制造业	参与管理	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7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6/18	5.00	2.25	1.13	医疗大健康行业	参与管理	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8	广东红土和裕股权投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19/11/22	100.00	10.00	4.00	S 基金	参与管理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9	珠海华润格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20/6/8	30.00	22.50	18.00	大健康、大消费等	参与管理	20	股东出资比例分配	市场化退出
10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7/31	120.00	35.45	35.45	先进制造行业	参与管理	5+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11	中电科(珠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9/15	50.00	6.50	6.50	网络安全等	参与管理	3+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12	珠海格金三号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9/21	5.00	3.50	1.89	高端制造等	基金管理人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13	淮北建元绿金碳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9/30	20.00	0.75	0.64	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为中心	参与管理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14	珠海九派格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0/10/26	1.20	0.75	0.75	专项投资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参与管理	1+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15	珠海横琴格金境成濠涌共创新兴产业	2020/12/7	0.30	0.30	0.30	专项投资普强时代(珠海横	参与管理	1+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	珠海力高贰号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0/ 12/30	5.00	3.33	1.34	Pre-IPO 阶段 项目	参与 管理	4+3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17	苏州道彤淳辉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018/ 9/14	5.00	0.20	0.20	健康医疗行业	参投 基金	4+3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18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 期创业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Dec- 17	20.00	1.00	1.00	新材料领域	参投 基金	4+3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19	深圳前海红土并购 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019/ 11/8	50.00	2.00	1.60	并购基金	参投 基金	5+2	按项目 分配	市场化 退出
20	广东中科融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019/ 11/8	1.53	0.30	0.30	专项基金	参投 基金	4+1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1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 元三期创业投资企 业(有限合伙)	2020/ 1/10	21.63	0.70	0.70	健康医疗行业	参投 基金	4+3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2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 投资基金（天津）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20/ 10/10	350.00	2.00	2.00	网络安全等领 域	参投 基金	4+4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3	珠海格金六号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 5/25	20.00	15.00	11.70	高端制造等	基金 管理人	4+4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4	珠海格金正菱产业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 12/2	1.00	0.70	0.70	集成电路等	基金 管理人	4+4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5	郑州清禾泛半导体 产业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021/ 12/23	15.00	3.00	1.50	半导体产业链 上下游企业	参与 管理	5+2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6	珠海正方首建投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1/ 12/29	1.20	0.50	0.50	主要对 4 家企 业进行股权投 资	参与 管理	3+2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7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 三期科技创业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2021/ 12/30	10.00	2.00	1.00	高科技行业	参与 管理	3+4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8	珠海正格银谷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2021/ 12/28	1.00	0.30	0.30	集成电路等	参与 管理	4+4	本金优 先返还	市场化 退出

29	广东粤澳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1/11/19	45.10	5.00	1.75	半导体产业等	参投基金	5+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0	珠海市香洲智融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4/28	1.00	0.35	0.35	科技、新兴产业等	参与管理	2+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1	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四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4/18	30.00	0.70	0.28	医疗健康领域	参投基金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2	珠海格金八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6/6	20.00	20.00	5.81	新一代信息技术等	基金管理人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3	银河项目基金	涉密	50.01	35.00	35.00	涉密	暂不披露	暂不披露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4	珠海格金阳普大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7/14	1.00	0.75	0.02	医疗健康领域	基金管理人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5	珠海格金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8/25	2.01	1.75	1.75	专用于投资先导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1+4	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投资收益	市场化退出
36	珠海格金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28	3.00	3.00	0.00	以LP身份参与组建深圳红土崇实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	3+5	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收益	市场化退出
37	珠海格创新空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3/21	10.00	10.00	0.00	珠海“4+3”支柱产业集群	基金管理人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38	珠海格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2/28	1.00	0.68	0.00	专用于投资深圳市万佳安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2+3	有限合伙人收回其分摊的投资成本后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市场化退出

39	闻芯一期（珠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20	10.01	3.00	1.50	5G 通信、半导体等	参与管理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0	苏州道彤腾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1/17	10.00	0.50	0.25	医疗健康领域	参投基金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1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21	10.23	0.50	0.50	新兴产业领域等	参投基金	3+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2	西安唐兴中小科技企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12/21	20.00	0.70	0.28	电子信息、先进制造等	参投基金	5+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3	深圳红土崇实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2/12/31	50.00	3.00	0.00	工业软件及其产业链上下游等	参投基金	3+5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4	珠海长隆海洋旅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12/12	90.00	30.00	30.00	旅游	参投基金	20	本金优先返还	政策性
45	珠海夏尔巴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1/25	16.45	1.00	1.00	医疗健康	参投基金	3+5+1+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6	珠海融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3/19	2.05	0.40	0.33	医疗器械等	参投基金	3+2+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7	珠海泰弘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3/28	7.08	1.00	1.00	医疗健康	参投基金	3+5+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8	珠海华金创盈七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8/13	1.03	0.31	0.31	自动驾驶	参投基金	4+3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49	珠海翰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11/12	4.53	0.85	0.85	医疗健康	参投基金	4+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捷智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9/11/12	5.76	0.90	0.90	人工智能等	参投基金	5+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1	珠海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0/8/3	2.00	0.60	0.60	文化传媒	参投基金	3+2	本金优先返还	政策性
52	珠海市横琴新区天鹰合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12	3.03	1.00	0.70	智能制造等	参投基金	4+3+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3	珠海通和毓承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2/10	11.02	3.30	1.65	医疗大健康	参投基金	4+3+1+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4	珠海辰浩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4/21	10.00	1.50	0.45	生物医药	参投基金	5+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5	珠海志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5/24	1.00	0.35	0.35	集成电路	参投基金	3+5+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6	苏州夏尔巴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6/23	15.85	1.50	0.98	医疗	参投基金	4+4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7	珠海华盖亿安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6/29	0.53	0.21	0.15	专项基金	参投基金	2+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58	珠海横琴华金兴新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9/10	10.02	4.00	1.21	新一代信息技术等	参投基金	4+4+2	本金优先返还	政策性
59	广东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1/5	52.27	7.00	2.80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	参投基金	5+3+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0	珠海盛弘景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2/17	14.34	1.00	0.25	医疗及消费	参投基金	4+3+1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1	珠海安智互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0/26	4.01	1.00	1.00	智慧安防等	参投基金	10	本金优先返还	政策性
62	广东粤澳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1/12/7	45.10	5.00	1.75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	参投基金	5+2+2	本金优先返还	政策性
63	珠海达泰清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21/3/24	1.01	0.40	0.40	新一代信息技术	参投基金	3+5+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4	光控智娱产业投资基金(横琴)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6/12	3.60	0.49	0.49	TMT	参投基金	3+2+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5	珠海启迪融创一期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11/9	1.03	0.30	0.30	医疗	参投基金	3+2+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6	宁波创世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12/8	12.43	0.48	0.48	综合	参投基金	5.5+2.5+2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67	珠海横琴金投小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7/6/13	0.42	0.01	0.01	专项基金	参投资基金	7	本金优先返还	市场化退出
合计	—	--	1,524.00	283.76	210.15	—	—	—	—	—

## (2) 股权投资及资本运营业务

公司股权投资业务致力于产业培育及引进，包括支持多家珠海本地企业发展，为珠海成功引进上市企业总部等，此外，公司还依托国内外多层次资本市场，综合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对有发展潜力、成长性较好的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布局，开展资本运营。

其中对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表 5-20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持有主要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亿股、元/股、亿元

序号	股票简称	持股主体	截至 2021 年末			截至 2022 年末			2023 年 3 月末		
			持股数	收盘价	市值	持股数	收盘价	市值	持股数	收盘价	市值
1	欧比特	格力金投	1.06	10.17	10.77	1.06	6.99	7.41	1.06	10.44	11.07
2	长园集团	格力金投	1.71	5.98	10.24	1.71	4.68	8.00	1.71	5.58	9.54
3	齐心集团	格力金投	0.16	8.37	1.34	0.18	6.71	1.21	0.17	7.91	1.34
4	英搏尔	格力金投	0.04	102.2	3.86	0.02	26.39	0.53	0.02	22.34	0.45
5	阳普医疗	格力金投	0.34	10.65	3.57	0.34	6.89	2.34	0.34	6.99	2.38
6	开拓药业	格力金投	0.26	12.3	2.64	0.25	9.85	2.46	0.25	6.45	1.61
7	纳思达	格力金投	0.09	47.76	4.09	0.09	51.89	4.67	0.09	44.82	4.03
8	新亚制程	六号基金	0.51	5.63	2.87	0.46	6.47	2.98	0.4	7.29	2.92
9	胜宏科技	六号基金	-	30.25	-	0.08	12.81	1.02	0.08	17.70	1.42
10	珠海冠宇	格力创投	0.09	48.65	4.4	0.09	18.64	1.68	0.09	18.84	1.70
11	东方中科	格力创投	0.06	33.26	2.16	0.06	24.19	1.45	0.06	31.43	1.89
12	天融信	格力金投	-	19.17	-	0.05	9.99	0.50	0.05	12.25	0.61
13	奋达科技	格力金投 六号基金	-	3.88	-	0.35	3.77	1.32	1.26	4.37	5.51
14	崇达技术	六号基金	-	16.85	-	-	9.66	-	0.1	12.32	1.23
15	优博讯	八号基金	-	20.43	-	-	12.75	-	0.16	16.25	2.60
16	格力电器	本部	1.7	37.03	62.77	1.78	31.44	55.96	1.94	36.75	71.30
	合计	—	--	--	108.72			91.54			119.58

注：市值指公司所持股权对应市值，H 股股票收盘价单位为港元/股，市值按当日汇率（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公告）换算为人民币。

### ①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格力电器）

格力电器是一家多元化、科技型的全球工业集团，旗下拥有格力、TOSOT、



晶弘三大消费品牌及凌达、凯邦、新元等工业品牌，2021 年居福布斯“全球企业 2000 强”第 252 位和《财富》世界 500 强第 488 位。根据《暖通空调资讯》发布的数据，2021 年格力中央空调是中国中央空调行业销售规模唯一超过 200 亿的品牌，实现中央空调市场“十连冠”，根据《产业在线》2021 年度家用空调内销销量数据，格力空调以 37.4% 的份额排名行业第一，实现 27 年领跑。根据奥维云网数据，2021 年格力电器的电暖器、电风扇、除湿机、空气能热水器等产品的线上零售额份额位居行业前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格力电器资产总额 35,502,475.89 万元，负债总额 25,314,871.09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187,604.80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9,015,067.25 万元，净利润 2,301,134.44 万元。

#### ②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欧比特）

欧比特是首家登陆中国创业板的 IC 设计公司，主要从事宇航电子、微纳卫星星座、卫星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制与生产，解决了我国宇航电子系统核心处理器及微系统国产化、自主可控、高性能、高可靠等问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欧比特资产总额 315,461.01 万元，负债总额 66,105.9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49,355.03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42,546.09 万元，净利润-57,219.96 万元，主要系计提商誉减值 3.09 亿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 1.88 亿元所致。

#### ③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园集团）

长园集团专业从事辐射功能材料和电网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国内最大的热缩材料和高分子 PTC 制造商以及优秀的电网设备供应商，稳居中国热缩材料、高分子 PTC、电力电缆附件、合成绝缘子和变电站母线保护五个行业第一。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园集团资产总额 1,377,486.98 万元，负债总额 822,044.31 万元，所有者权益 555,442.67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761,310.06 万元，净利润 112,136.08 万元。

#### ④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普医疗）

阳普医疗是一家从事标本分析前变异控制研究 26 年的高新技术企业，深耕成为国内静脉标本采集领域龙头，在全球行业排名中位列前茅。公司凭借上市优势，以真空采血系统业务为起点，在精准医疗、智慧医疗和以肿瘤早筛及伴随诊断为核心的第三方特检进行重要战略布局，聚焦 IVD 及数字化医疗领域，坚持“精准

医疗+智慧医疗”双轮驱动，产品和服务覆盖临床实验室从标本采集、诊断监控、即时检验、数据管理全链条，市场遍布全球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为近万家知名医疗机构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阳普医疗资产总额 155,818.01 万元，负债总额 73,756.86 万元，所有者权益 82,061.15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71,076.85 万元，净利润-19,329.11 万元，主要系计提商誉减值 5362.38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 3613.17 万元所致。

#### ⑤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纳思达）

纳思达创立于 2000 年，专注打印显像行业二十一年，目前已成为全球第四的激光打印机厂商和行业内优秀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纳思达是中国上市企业 500 强，已实现打印全产业链覆盖，业务遍及全球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包括“艾派克(APEXMIC)”“格之格”“G&G”“Static Control”“利盟国际(LEXMARK)”“奔图(PANTUM)”等多个行业内的知名品牌，产品技术涵盖激光打印机及配套原装耗材、打印机主控芯片、打印耗材芯片、打印机核心零部件、通用 MCU 芯片、打印通用耗材等领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纳思达资产总额 4,602,863.99 万元，负债总额 2,728,155.0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74,708.94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585,535.52 万元，净利润 205,400.90 万元。

#### ⑥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奋达科技）

奋达科技创建于 1993 年，以研发和制造扬声器起步，公司产品主要涉及电声音频、健康电器、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四个业务板块，直接合作和服务于 H 公司、阿里巴巴、Philips 等全球知名品牌，是一家领先的新型智能硬件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也是国内少数能提供软、硬、云一体化服务的新型智能硬件企业。拥有专利及软性著作权共 900 余项，荣获“中国百强一市个奖”“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百强民营企业”“广东省工业设计中心”“深圳市民营骨干领军企业”等殊荣，公司员工 4700 余名，业务遍及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服务于全世界数亿消费者。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奋达科技资产总额 404,575.83 万元，负债总额 183,208.15 万元，所有者权益 221,367.68 万元，2022 年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94,314.13 万元，净利润 7,479.55 万元。



其中对非上市公司的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表 5-21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持有主要非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序号	企业名称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广东中世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32.24	30.17	31	珠海一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1.27
2	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30.62	23.17	32	英彼森半导体（珠海）有限公司	1,000.00	5.93
3	广东兆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5.45	33	莫纶（珠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15.02
4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	3.48	34	珠海笛思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7.84
5	珠海晶通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4.09	35	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26
6	深圳华大北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3.54	36	广州因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	1.60
7	珠海臻谱基因有限公司	25,250.00	12.2	37	香雪生命科学技术（广东）有限公司	1,400.00	1.90
8	芯动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0,000.00	2.00	38	真健康（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7
9	上海璧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	2.79	39	珠海正和微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98
10	芯耀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5.32	40	珠海普林芯驰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	3.99
11	成都数联铭品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67	41	珠海泰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3,000.00	4.99
12	珠海横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4.33	42	深圳瑞德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	0.76
13	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84	43	昆山芯信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3.25
14	珠海得尔塔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30.00	44	硅谷数模（苏州）半导体有限公司	3,000.00	0.46
15	格力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330.05	1.7	45	北京诺康达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	1.78
16	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	20,000.00	33.9	46	呈元（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8.11

	伙企业（有限合伙）						
17	深圳瑞光康泰科技有限公司	967.00	3.06	47	北京数字精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07
18	珠海横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3,638.00	6.45	48	深圳欧科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35.00	3.85
19	深圳齐心好视通云计算有限公司	2,650.00	2.47	49	珠海鸣蔚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6.25
20	珠海映讯芯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6.16	50	广东鸿钧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6,627.00	19.13
21	深圳和美精艺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13	51	珠海天成先进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9,550.00	9.00
22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81	52	广东英为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35
23	达闼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71	53	深圳市奥斯诺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4.42
24	爱斯特（成都）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	4.35	54	先导薄膜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1.43
25	江苏长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97	55	珠海泰诺麦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	7.09
26	中兴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4,100.00	12.42	56	华芯（珠海）半导体有限公司	15,000.00	9.10
27	广东省星聚宇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14	57	广州广证科恒一号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53.67	29.4
28	深圳微创外科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46	58	广东粤科泓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16.39	36.67
29	珠海多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68	59	珠海格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	51.00
30	上海园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2,575.00	21.57	60	珠海格盛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	46.00
<b>合计</b>						<b>591,304.97</b>	-

#### 4、建筑投资

公司建筑投资板块创新实施“产业投资+管理+服务”的产业组合模式，重点服务

珠海产业园区开发建设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探索城市建设与运营新模式。该板块核心子公司为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参与负责超 110 个建设管理项目，涉及总投资超 380 亿元。目前已布局的重点产业项目包括：格创·芯谷、格创·壹号、格创·数谷、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格创·智富、格创·宝城、格创·云谷、金湾半导体产业项目等，已布局的重点民生项目包括：格创·LIVE、金湖体育中心等，具体项目详细情况见第五章第九节在建工程和拟投资项目。

## 5、城市更新

公司城市更新板块秉承“产业引领，城市焕新”的高质量发展理念，探索城市更新综合开发路径，激活“土地存量”换取“产业增量”，致力于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产业投资及产业更新”的标杆企业。该板块核心子公司为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拟更新改造面积达 110 万平方米，将建设达 300 万平方米的产城综合体，目前已布局的重点城市更新项目包括：香山·日新（香洲北工业区连片更新改造）、金湾区 0.6 平方公里老旧工业区升级改造项目、西湖市场整体开发项目、香山·邻陇（香山·日新首期地块更新改造项目）等，具体项目详细情况见第五章第九节在建工程和拟投资项目。

## 九、在建工程和拟投资项目

### (一) 主要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如下表列示：

表 5-22 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在地	项目类别	开发模式	项目建设期	预计总投资金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未来三年投资计划			项目建设资金来源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兴业快线（北段）	珠海	交通工程	PPP 模式	2019-2023	518,241	397,275	76.66%	120,966	-	-	自筹
2	格创集成广场项目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0-2023	226,400	144,644	63.89%	21,500	60256	-	自筹
3	珠海市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项目	珠海	文体项目	自建	2020-2024	200,000	91,287	45.64%	41,000	67713	-	自筹
4	格创·智造 （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三期）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108,842	61,669	56.66%	62,542	-	-	自筹
5	珠海东澳岛玲琅海岸二期项目	珠海	海岛旅游	自建	2020-2023	235,200	127,216	54.09%	107,984	-	-	自筹
6	格创·宝城冷链园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62,754	46,738	74.48%	16,716	-	-	自筹
7	格创·宝城物流园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27,117	22,413	82.65%	4,954	-	-	自筹
8	格创·宝城科创园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50,435	33,279	65.98%	18,156	-	-	自筹
9	格创·宝城智造园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85,813	52,234	60.87%	35,079	-	-	自筹
10	三灶科技工业园国际零碳港项目 （格创·云谷北区）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90,500	85,200	94.14%	11,800	-	-	自筹
11	三灶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格创·云谷南区）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56,000	25,119	44.86%	29,079	-	-	自筹

12	格创智富 A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160,143	46,025	28.74%	78,423	-	-	自筹
13	格创智富 B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102,884	38,875	37.79%	64,675	-	-	自筹
14	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四期项目 (格创慧城)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4	159,190	5,580	3.51%	45,000	108610	-	自筹
15	格创标准厂房 (格创芯谷)	珠海	产业园区	自建	2022-2023	94,728	72,107	76.12%	46,231	-	-	自筹
合计						2,178,247	1,249,661					

注：

1、项目建设期为预计日期，实际竣工时间可能随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而变化；预计总投资金额是预估金额，视项目开发进程而变化；未来三年计划投 1、项目建设期为预计日期，实际竣工时间可能随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而变化；预计总投资金额是预估金额，视项目开发进程而变化；未来三年计划投资金额为预计投资金额，可能会根据项目建设进度适时调整修正；

上述在建工程项目资金全部为自筹，资本金比例不低于 20%，按照工程进度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建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上述项目的相关情况如下：

#### (1) 兴业快线（北段）PPP 项目

兴业快线（北段）-西线隧道（试验段）工程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51.82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比例为 20%。珠海市公路局（甲方）与格力集团、建安集团、珠海城建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地产”）、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隧道”）（统称乙方）签订《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PPP 项目项目协议》，其中甲方已获得珠海市人民政府的授权，通过与乙方签订协议，将本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含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管线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安监工程、绿化景观工程等）的权利授予乙方。格力集团、建安集团、城建地产和上海隧道联合组建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41.00%、10.00%、39.00%和 10.00%，格力集团和建安集团合计持有项目公司股权 51%，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本项目通过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已纳入广东省 PPP 项目库管理，并列入财政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中心项目库。项目运作模式为在项目合作期（包括建设期及运营期）内，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维和移交。运营期内，珠海市公路局持有项目土地使用权和资产所有权，项目公司只享有本项目特许经营权并负责项目范围内道路、隧道、桥梁等项目资产运营权利。合作期满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珠海市政府或其指定机构，并确保项目设施完好，运营状况良好。项目建设周期为 2019 年 3 月至 2023 年，运营期 12 年。项目建设完工并投入运营后，公司依据项目类型和约定条款以政府付费的方式实现运营收益，款项回收期为 12 年，投资回报率为 5%。此外，公司无拟建 PPP 项目。

#### (2) 格创集成广场项目

格力三溪科创小镇项目是公司重点开发建设项目，规划为配套人才公寓、商业、教育以及医疗等业态的科创小镇，总规划面积 13.24 平方公里，总投资（共三期）超过 180 亿元，拟打造全国超一流产业小镇，综合开发内容包括项目区域内

的产业转型升级、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商务商业、居住生活、医疗康体、文化旅游等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及后续的运营管理。小镇选址位于珠海市中心城区西北部，总面积 9.8 平方公里，核心区域可开发建设用地约 181 公顷，其中产业用地规划面积约 128 公顷，占 70% 以上。根据目前的初步开发计划，小镇开发建设将分三期进行，一期为本项目核心区，包括沥溪村、福溪村、连接区域范围；二期为山星工业城以北界冲村范围；三期为青松路以北、三台石路延长线以东、青年水库以南区域。

珠海三溪科创小镇-格创·集城是格力三溪科创小镇项目首期建设项目，分为 S1、S2 地块，其中 S1 地块总投资 184,74779 万元，总用地面积 38,9593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15,83744 平方米，容积率 40，总计容建筑面积 155,83744 平方米，其中产业用房建筑面积 109,08621 平方米，配套商业建筑面积 46,75123 平方米，实施计划安排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S2 地块总投资 69,71255 万元，总用地面积 14,6661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4,66084 平方米，容积率 40，计容总建筑面积 58,66084 平方米，其中产业用房建筑面积 41,06259 平方米，产业配套建筑面积 17,59825 平方米，实施计划安排为 2019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本项目将实行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自行管理模式，负责本项目从筹建到运营全过程的建设、开发及运营管理工作，项目建成后拟采用租售结合的灵活方式经营。

### (3) 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

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总建筑面积 192,348.48 m<sup>2</sup>，其中配建全民健身综合训练馆 4.65 万平方米，含射击馆、羽毛球馆等 26 个场馆；商务办公 5 万平方米，酒店 1.99 万平方米，2020 年 10 月动工建设，整体预计 2023 年底竣工。该项目预计打造珠海“体育+”活动中心、城市休闲文化展示窗口、体育产业发展孵化平台、市民休闲活力地标。

### (4) 格创·智造（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三期）

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三期项目地块位于珠海市香洲区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南中江西侧、梅界中路南侧、香洲大道北侧、创源路东侧，三溪科创小镇 SX-13 号地块。用地面积 40285.51 平方米，用地功能为新型产业用地 M0。项目用地一共

包括 3 个地块，S1 地块用地面积 13900.89 平方米，S2 地块用地面积 13413.33 平方米，S3 地块用地面积 12971.29 平方米。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为 167124.56 平方米，其中，S1 地块计容建筑面积为 61596.72 平方米，S2 地块计容建筑面积为 53653.16 平方米，S3 地块计容建筑面积为 51874.68 平方米。以上三个地块统一规划建设，产业用房建筑面积统筹安排。

#### (5) 珠海东澳岛玲珑海岸二期项目

珠海东澳岛玲珑海岸二期项目总投资约 30 亿元，总占地面积 12.45 万平方米。为满足不同人群需求与东澳岛格力一期大酒店形成资源互补，二期将规划建设 2 座国际五星酒店（D1-A 地块拟建一座 258 间客房的万豪度假酒店，D4-B 地块拟建一座 105 间客房的阿丽拉酒店）和 67 栋独栋式客房，打造集婚庆蜜月、康养养生、亲子娱乐等概念主题和酒店一体的国际高端生态旅游项目。未来将开发建设国际顶级海岛、体验型多元复合度假岛，并配合政府将东澳岛打造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引领珠海乃至粤港澳大湾区特色海洋旅游的新风尚。珠海东澳岛玲珑海岸二期项目的情况介绍详见第五章第八节中主营业务板块的其他服务运营业务板块，关于海岛旅游业务的介绍。

#### (6) 格创·宝城冷链园

格创·宝城冷链园项目地块位于珠海市金湾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围网范围内。用地性质为 W0/W1 仓储物流用地，用地面积 101166.77 m<sup>2</sup>，容积率 1.0~2.0，功能规划以高标准冷链库为主，同时规划布局办公与配套功能。其中高标冷库建筑面积约 9.68 万 m<sup>2</sup>，配套建筑面积约 0.37 万 m<sup>2</sup>。

#### (7) 格创·宝城物流园

格创·宝城物流园项目地块位于珠海市金湾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围网范围内。用地性质为 W0/W1 仓储物流用地，6#地块用地面积 49348.80 m<sup>2</sup>。功能规划以高标准物流仓库为主，同时规划布局办公与配套功能。其中高标仓库建筑面积约 3.39 万 m<sup>2</sup>，配套建筑面积约 0.12 万 m<sup>2</sup>。



#### (8) 格创·宝城科创园

格创·宝城科创园项目地块位于珠海市金湾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围网范围内。用地性质为 M1 一类工业产业用地，用地规模约为 5.4 万 $m^2$ ，容积率 2.5，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13.47 万 $m^2$ 。功能规划以产业用房为主，同时规划布局厂房配套功能以及与地面停车楼等，其中产业用房建筑面积总计约 12.67 万 $m^2$ ，产业配套建筑面积总计约 1.33 万 $m^2$ 。

#### (9) 格创·宝城智造园

格创·宝城智造园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高栏港综合保税区围网范围内。用地性质为 M1 一类工业产业用地，用地规模约为 9.2 万 $m^2$ ，容积率 2.5，计容总建筑面积约为 23.08 万 $m^2$ 。功能规划以产业用房为主，同时规划布局厂房配套功能以及与地面停车楼等，其中产业用房建筑面积总计约 21.73 万 $m^2$ ，产业配套建筑面积总计约 2.25 万 $m^2$ 。

#### (10) 三灶科技工业园国际零碳港项目（格创·云谷北区）

云谷北区项目用地性质为 M1，用地面积约 7.63 万平方米，规划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20.63 万平方米，停车空间面积（不计容积率）约 1.02 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9.1 亿元。项目计划按照土地公开挂牌的方式推进，正在进行挂牌条件、投资协议、监管协议沟通等用地挂牌前准备工作，计划 8 月中旬挂牌，按照“拿地即开工”工作实施方案，在 9 月中旬摘牌。计划 2022 年 12 月前建成面积约 18.33 万平方米，2023 年 6 月整体竣工。

#### (11) 三灶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格创·云谷南区）

格创·云谷南区项目用地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挂牌、9 月 20 日摘牌，9 月 30 日动工。该项目建成后将整体租赁给科恒股份用于其下属设备制造板块生产运营。截至目前，一期 1#厂房主体结构已完成 85%，二期宿舍楼 12 层板施工，4#物废用房基础底板已完成。项目预计 2023 年 10 月完成规划验收，2023 年 8 月完成企业第一批设备进场安装，2023 年 12 月完成竣备及交付。

#### (12) 格创智富 A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

本项目位于珠海市富山工业园雷蛛大道西侧、规划富港路北侧，格创智富 A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处。用地面积 154097.25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 (M2)，容积率约 2.49，最大单体建筑面积超过 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57419.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房、公共服务中心（宿舍、生活配套）、甲类仓库、环保中心（污水处理）等配套内容。

#### (13) 格创智富 B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

本项目位于珠海市富山工业园规划临港路西侧、规划富港路北侧，格创智富 B 区-智能电器制造项目处。用地面积 99000.65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工业用地 (M2)，容积率约 2.43，最大单体建筑面积超过 3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12392.8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厂房、公共服务中心（宿舍、生活配套）、甲类仓库等配套内容。

#### (14) 三溪科创小镇启动区四期项目（格创慧城）

本项目位于三溪科创小镇，紧邻格创集城，用地性质为 M1，总投资约 18.51 亿元，用地面积约 8.25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33 万平方米，停车空间面积（不计容）约 4.20 万平方米。S1 地块因用地形状较异形，布局 2 栋 11 层生产厂房；S2 地块用地较规整，布局有 3 栋生产 9 层厂房，1 栋 15 层的产业配套楼（食堂和宿舍），1 栋立体停车楼。

#### (15) 格创标准厂房（格创芯谷）

格创标准厂房项目位于高新区北围 A-GX3-01c-09 地块，处于天星一路、天星二路、新沙三路、新沙五路所围区域。项目用地面积 51692.99 m<sup>2</sup>，项目容积率为 4.0，总建筑面积 247739.02 m<sup>2</sup>，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06771.96 m<sup>2</sup>，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40967.06 m<sup>2</sup>。该项目建筑由 6 栋建筑组成，包括 4 栋高层厂房、1 栋配套宿舍和停车楼、1 栋配套设备楼。

### (二) 拟建项目情况

拟建项目方面，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主要拟建项目为珠海市香洲北工业区更新项目，预计总投资 361.50 亿元。

表 5-23 公司主要拟建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筑面积	业态布局	预计总投资
1	香山·日新 (香洲北工业区连片更新改造)	城市更新	约 179 万 m <sup>2</sup>	总部经济、工业上楼、 科创孵化、研发办公	约 291 亿元
2	金湾区 0.6 平方公里老旧工业区 升级改造项目	城市更新	约 150 万 m <sup>2</sup>	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 集成电路、生物医药	约 150 亿元
3	珠海市西湖市场更新改造项目	城市更新	约 9.93 万 m <sup>2</sup>	商业综合体	约 17.1 亿元
4	兴格 芳邻项目	商住项目		商住小区	
合计					约 458.1 亿元

注：以上主要拟建项目目前处于前期方案论证和设计阶段，建设方案尚未正式形成，投资计划及进度安排尚未制定。

## 十、公司发展战略

发行人改组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尽快落地授权和激励机制改革、治理结构改革、组织管控体系改革，实行国有资本市场化运作，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将重点围绕集成电路、高端制造、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和数字金融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资本运作和产业投资等，发挥国有资本对珠海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

## 十一、发行人所在行业状况

### （一）国有资本投资、运营

#### 1、行业现状

当前，我国国有大型企业集团已基本成型，总体上建立起了以资本为纽带的管控体系，实践中也形成了资金、物资、品牌等资源集中统一配置集团化运作经验，管理资产规模和效率都有了大提升。但是由于路径依赖等因素影响，集团管控目前一定程度还存在总部机关化、总部管理链条过长过细等问题，有企业总部对于控股上市公司管控也没有完全做到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五分开”。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提出要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以管资本为主加强国有资产监管，这不仅是对国资监管机构改革要求，也是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总部提出改革要求。一方面，国资监管机构要对投资、运营公司总部进行授权放权，另一方面这些企业总部也要对所控股企业授予更多产业经营自主权，总部职能转向战略管控和财务管控。唯其如此，企业总部才能从过去产业运营管

控中超脱出来，更多开展资本运营；也唯其如此，企业总部才能从管资产既有模式逐步转向管资本，进一步落实控股实体企业市场主体地位，更多培育具有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国有骨干企业。

## 2、行业前景

当前，全国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运营过程中，主要发展趋势情况如下：

### (1) 投资、运营公司投融资及运营方式趋同

由于资本投资、运营两类功能本身很难却截然分开，很少有投资者资本投入后却不管运营，也很少有运营资本者不理睬投资方的目标和关切随意运营，加之多种金融工具的普遍运用，因此，各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实际企业日常运作过程中，投融资及运营方式有越来越趋同的倾向，如都较为关注资产证券化、基金等金融手段运用，都更关注资本投入风险和退出机制等。地方上多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均进行或参与了持股企业混改，如上海国盛、上海国际、湖北宏泰、浙江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等企业已推动多起混改。此外，一些大型的产业型公司集团出于本身发展和转型的需要，也积极推进产融结合，越来越多地采用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经营模式。

### (2) 运营业务向区域外延展

由于资本投资运营需要实现国有资本保值增值，其运营过程中始终将面临两个基本的决策：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即需要寻求更低成本和充裕的资金来源与更高效率、高回报的资金运用。一些发达地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完成本地区发展的一些政策性任务的同时，必然将眼光投向区域外，寻求更为广泛和低成本的资金来源和回报更高的资源项目。

### (3) 金融、类金融属性趋强

由于多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在运营过程中进行的产权转让、资产证券化、重组整合、清理退出等业务中多采取基金、托管等融资和投资方式，特别是产权转让和资产证券化成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的优选方式，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金融、类金融特性越来越明显。从收益水平看，各地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拥有金

融股权占比较高、市场化业务较多的企业，净资产收益率一般较高，而以政策性和功能性业务为主的公司，收益率相对较低。

### 3、行业政策

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是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国有企业改革重要命题。2018 年，经过近五年的探索，国务院印发《关于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的实施意见》（国发〔2018〕23 号），明确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功能定位、组建方式等具体内容。2019 年，国务院印发《改革国有资本授权经营体制方案》（国发〔2019〕9 号），明确对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授权放权内容。

### 4、竞争格局

改革开放 40 年来，国有企业的集团化产业运营取得长足进步，在石油石化、化工建材等多个领域都形成了国际上有影响力的大型产业集团。但对于资本运营，国有企业目前还存在短板。一方面，国有资产证券化率较低；另一方面，就已上市股票情况看，尽管大部分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业绩良好，但市场估值水平普遍偏低。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就是要打造专业平台开展资本运作，促进国有资本合理流动，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其中，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以对战略性核心业务控股为主，通过开展投资融资、产业培育和资本运作等，推动产业集聚、化解过剩产能和转型升级；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以财务性持股为主，通过股权运作、基金投资等方式，盘活国有资产存量。两种企业的运营模式都不同于传统国企，特别是国有资本运营公司，财务性持股为主的运营模式，决定了企业主要专注于资本运作，发挥财务投资助力产业发展“四两拨千斤”的作用。

目前，我国经济正由高速增长转为高质量发展阶段，全国范围内的产业升级成为政策导向，科技创新则是主要驱动力。科技创新是主要驱动力，2019 年股权投资所投行业主要集中于 IT、互联网和生物技术/医疗健康行业以及半导体及电子设备行业。2021 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快速回暖，投资案例数 12,327 起，同比上升 63.1%；总投资金额 14,228.70 亿元，同比上升 60.40%。其中，大型产业投资与并购频发，集中在先进制造、新能源、半导体、医疗健康和物流等行业。行业分布来看，IT、生物技术/医疗健康、半导体及电子设备、互联网四大行业位居前四，

投资案例均超过 1000 例，在整个市场的占比超过 70%；投资规模也均超过 1500 亿元，与其他行业拉开较大差距。

## （二）建筑业

### 1、行业现状

建筑业涵盖与建筑生产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包括规划、勘察、设计、建筑物（包括建筑材料与成品及半成品）的生产、施工、安装、建成环境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相关的咨询和中介服务等。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增长、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联系紧密。

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始终保持着快速良好的发展态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逐年递增，2021 年国内生产总值 1,143,670 亿元，比上年增长 8.1%。2021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44,547 亿元，较上年增长 4.9%。其中，东部地区投资比上年增长 6.4%，中部地区投资增长 10.2%，西部地区、东北地区投资分别增长 3.9%和 5.7%。

随着我国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城镇化进程的进一步推进，以及“一带一路”、京津冀一体化、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战略规划的有效实施，我国建筑行业发展将保持稳定，行业增加值、增速将维持在一定的水平。

### 2、行业前景

建筑施工行业与宏观经济变化密切相关，国内固定资产投资维持增长态势，同时随着我国工业转型升级、城市化进程及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的推进，建筑施工行业总产值持续增长，且中长期仍存在一定的发展机遇。而行业进入门槛低，企业数量庞大，竞争激烈，行业整体盈利水平偏低，而杠杆水平偏高，回款风险持续累积。

预计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全球建筑市场仍将保持持续增长。从增长速度看，经济快速发展的亚洲、在石油价格急剧上升中获利的中东地区和致力于基础设施投资的北非地区将成为全球增长最快的三个地区。预计今后几年，全球主要市场的发展趋势为：一是承包商收购并购活动频繁。近几年，国际工程承包市场项目趋向大型化和复杂化，对承包商能力要求不断提高。预计未来国际建筑市场的并购活动将会更加活跃。二是承发包方式发生变革。随着国际工程承包市场的发展以及

国内相关政策的变化，EPC、PM（工程项目管理）等一揽子式交钥匙工程模式以及 BOT、PPP 等融资建造方式已成为国际大型工程项目中广为采用的模式。三是强调承包商融资能力。发达国家工程由以前政府主导的投资逐步演变为私有化投资模式；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则大多依靠吸引外资来完成，因此承包商的融资能力日益成为竞争的核心要素之一。

全球建筑业投资的持续增长将为我国建筑企业开拓对外工程承包市场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随着经济全球化的进一步加快，国际建筑市场领域将进一步扩大。

### 3、行业政策

建筑行业的重点政策包括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12 月发布的《招标投标法》，涉及的内容为推进招投标领域简政放权，取消企业投资项目招标方案核准、自行招标备案等多项事前核准、备案事项，更多采用事中事后监管，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应急管理部 2019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加强建筑施工安全事故责任企业人员处罚的意见》，涉及的内容为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必须具备相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国务院 2019 年 08 月在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中提及要大幅压减企业资质资格认定事项，凡是能由市场机制调节的一律取消，对保留的事项要精简资质类别、归并等级设置等。

### 4、竞争格局

建筑业是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中国建筑业的的企业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型微型企业并存。近几年来，中国建筑业的竞争呈现以下三个特点：

第一，完全竞争性行业。中国建筑业市场准入门槛不高，建筑企业数量众多，经营业务单一，加之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对于小型项目和普通住宅来讲，市场的供给能力超过了需求，竞争更为激烈。对于大中型项目、技术含量高的项目则竞争程度相对较低，利润水平相对较高。

第二，专业化分工不足，竞争同质化明显。中国建筑企业同质竞争严重，经营领域过度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目标市场。与此同时，专业化建筑企业比例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与建筑业多层次专业化分工承包生产的需求不相适应。

第三，大型建筑企业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从总体上来看，占据较大市场份额的是具备技术、管理、装备优势和拥有特级资质的大型建筑企业。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建筑企业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他们主要承揽地区性大中型工程。其他中小企业则主要承担劳务分包、部分专业分包业务及小型工程。

## 十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 （一）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 （1）国有资本投资、运营

基于珠海市市属国有企业重组整合方案，格力集团定位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将进行从“管业务”到“管资本”的角色转变，实现“资本运作+产业投资+载体建设+项目运营”，从而推动珠海市产业升级与转型的进程，将重点围绕集成电路、高端制造、生物医药、人工智能和数字金融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通过资本运作和产业投资等，发挥国有资本对珠海经济和产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

#### （2）建筑施工

发行人建筑安装业务运营主体珠海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是珠海市属唯一的国有一级建筑施工总承包企业。建安集团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设计乙级等资质；拥有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其重点工程多次获得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等。

###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 1、区域优势



发行人位于广东省珠海市，珠海市是中国五个经济特区之一，具有独特的政策优势。近年来，珠海市区域经济实力持续增强，根据《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9-2021 年珠海市分别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3,435.89 亿元、3,481.94 亿元和 3,881.75 亿元。进入 2022 年，珠海市积极应对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发生的新变化，继续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加快建设、港珠澳大桥通车的重大机遇，奋力推进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一批内通外联的交通枢纽工程全面启动，港珠澳大桥于 2016 年 9 月全线贯通，横琴二桥建成通车，月环支线延长线建设进入收尾阶段，香海大桥、洪鹤大桥先行段开工建设；横琴新区实现五年成规模目标，新区改革创新增创了新优势，自贸试验区挂牌，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地实施，横琴口岸 24 小时通关，二线通道封关运作，自贸区和新区的政策叠加优势凸显。公司是珠海市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市属国有企业，珠海市经济环境和特区政策优势明显，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 2、政策优势

2009 年 8 月，国务院正式批准实施《横琴总体发展规划》，2011 年 7 月，国务院对关于横琴开发有关政策的批复（国函〔2011〕85 号），明确同意珠海横琴实施比经济特区更加特殊的优惠政策，加快横琴开发，构建粤港澳紧密合作新载体，重塑珠海发展新优势；对横琴地区的企业之间货物的交易免征增值税和消费税，在横琴地区符合产业扶持目录的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横琴区域产业及税收优惠政策势必将吸纳全国范围的优质企业入驻。发行人作为珠海本地国有龙头企业，将受益于国家对横琴的开发战略政策。

## 第六章 发行人财务状况

**重要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本公司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本章节中，财务数据部分计算结果与各数直接加减后的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一、财务概况

本部分内容所涉及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均来源于相应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此外，2023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来源于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020-2022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均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 （二）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1、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 2、2021 年会计政策变更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做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

### 3、2022 年会计政策变更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 执行财会〔2022〕13 号文件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财会〔2022〕13 号文件，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特殊情况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特殊情况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财会〔2020〕10 号文件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

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三）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20092 号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20091 号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20122 号的审计报告；上述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 2023 年一季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四）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1、2020 年较 2019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与 2019 年相比，截至 2020 年年末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1 截至 2020 年年末纳入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珠海金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现金收购
2	珠海格瑞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3	珠海格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无偿划转
4	珠海格力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注销
5	珠海格力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注销

### 2、2021 年较 2020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与 2020 年相比，截至 2021 年年末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30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2 截至 2021 年年末纳入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 22 家子公司	新增合并	现金收购
2	珠海格金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3	珠海格金润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4	珠海格金正菱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5	珠海启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6	珠海兴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7	珠海兴格西部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8	珠海市园艺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9	珠海市仕成发展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被吸收合并
10	珠海格力石化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注销

### 3、2022 年较 2021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与 2021 年相比，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4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 6-3 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珠海阳泰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2	珠海格金八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3	珠海格金阳普大健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4	珠海格金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5	珠海格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6	珠海兴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7	珠海兴营家顾问服务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8	珠海兴格邻礼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9	珠海格创优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0	珠海格创芯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1	珠海建安格金建设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2	珠海格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3	珠海格创云谷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4	珠海格创宝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5	珠海格创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6	珠海格创新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7	珠海兴格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18	横琴金投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19	珠海横琴新区天使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20	珠海横琴金投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21	珠海横琴金投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22	横琴新区天使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23	横琴金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无偿划转
24	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购买
25	宜章县珞珈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	转让
26	珠海格金润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再纳入合并	注销

#### 4、2023年一季度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较2022年度变化情况

与 2022 年相比，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4 家，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0 家，具体情况如下：

表6-4 截至2022年3月末纳入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1	珠海横琴瑞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2	广东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金泽瑞景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3	珠海格创未来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合并	设立
4	珠海格盛科技有限公司	新增合并	设立

### （五）近三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 1、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表6-5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492,261.55	1,021,765.33	1,112,826.96	1,380,779.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899.54	163,141.37	140,925.0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534.40
应收票据	7,094.81	17,294.57	1,821.90	3,154.11
应收账款	176,265.65	167,599.57	75,205.26	22,964.03
预付款项	69,013.02	44,611.54	20,617.72	11,284.39
其他应收款	31,433.92	48,637.57	40,787.29	4,249.67
存货	451,148.13	488,400.12	102,140.56	30,363.77
合同资产	2,085.31	4,063.25	1,713.01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194.14	14,286.82	77,539.37	18,963.92
其他流动资产	1,038,449.91	1,088,645.19	1,483,679.40	1,898,945.28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50,845.97</b>	<b>3,058,445.34</b>	<b>3,057,256.50</b>	<b>3,371,239.4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1,815,622.26
长期应收款	60,665.54	60,871.64	60,853.57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51,343.71
长期股权投资	1,831,326.36	1,839,316.83	1,486,068.55	626,857.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3,647.13	592,613.24	679,498.17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9,224.56	1,241,360.66	694,175.87	-
投资性房地产	168,662.32	156,971.27	70,545.88	28,408.18
固定资产	145,872.92	126,220.56	124,162.30	90,324.26
在建工程	742,218.97	613,416.60	320,004.65	218,900.91
使用权资产	1,261.49	1,429.10	2,951.74	-
无形资产	72,599.98	73,384.25	45,051.34	33,789.37
开发支出	-	-	191.63	-
商誉	17,465.08	17,465.08	32,929.12	1,705.26

长期待摊费用	10,654.90	11,255.34	13,420.05	15,89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698.17	170,549.84	139,243.17	4,58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7,409.66	334,183.33	265,651.91	87,834.8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452,707.08</b>	<b>5,239,037.76</b>	<b>3,934,747.97</b>	<b>2,975,262.92</b>
<b>资产总计</b>	<b>8,903,553.05</b>	<b>8,297,483.10</b>	<b>6,992,004.47</b>	<b>6,346,502.39</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57,360.39	1,266,572.24	1,263,984.20	1,038,500.00
应付票据	8,342.42	13,807.79	-	1,350.00
应付账款	143,415.65	158,188.30	118,115.32	78,851.14
预收款项	1,060.28	452.98	211.51	44,932.40
应付职工薪酬	9,544.11	14,641.27	13,549.83	6,865.19
应交税费	11,557.87	23,715.01	11,311.19	5,025.34
其他应付款	513,691.44	575,264.86	575,160.63	802,202.67
合同负债	105,749.39	116,000.74	63,618.2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14.88	11,584.04	157,067.11	1,701.05
其他流动负债	764,236.70	476,953.20	259,431.83	137.18
<b>流动负债合计</b>	<b>3,022,073.13</b>	<b>2,657,180.43</b>	<b>2,462,449.84</b>	<b>1,979,564.9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02,352.88	408,989.90	204,723.98	92,810.67
应付债券	898,135.00	898,135.00	199,295.83	179,926.44
租赁负债	644.78	655.92	1,770.17	-
长期应付款	809.91	799.62	641.27	639.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61	80.61	246.59	140.53
预计负债	2,075.77	2,305.82	949.57	1,175.77
递延收益	59,783.21	6,147.82	6,603.78	29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28.56	83,783.47	61,303.35	3,483.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778.29	22,331.27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76,089.00</b>	<b>1,423,229.44</b>	<b>475,534.55</b>	<b>278,470.81</b>
<b>负债合计</b>	<b>4,598,162.13</b>	<b>4,080,409.87</b>	<b>2,937,984.38</b>	<b>2,258,035.77</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资本公积	189,924.95	190,195.06	105,146.68	104,658.29
其他综合收益	-352,523.31	-413,631.60	-362,101.95	-13,180.05
专项储备	-	-	-	66.72
盈余公积	489,414.48	489,414.48	482,489.00	472,017.55
未分配利润	3,705,306.22	3,690,605.87	3,578,760.30	3,406,029.4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112,122.34</b>	<b>4,036,583.82</b>	<b>3,884,294.03</b>	<b>4,049,591.92</b>
少数股东权益	193,268.58	180,489.41	169,726.05	38,874.7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305,390.92</b>	<b>4,217,073.23</b>	<b>4,054,020.09</b>	<b>4,088,466.6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8,903,553.05</b>	<b>8,297,483.10</b>	<b>6,992,004.47</b>	<b>6,346,502.39</b>

总计				
----	--	--	--	--

表6-6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一、营业总收入</b>	<b>163,508.33</b>	<b>673,462.25</b>	<b>390,959.03</b>	<b>223,944.25</b>
营业收入	163,508.33	673,462.25	390,959.03	223,944.25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b>161,855.33</b>	<b>691,795.84</b>	<b>376,800.30</b>	<b>161,152.13</b>
营业成本	149,609.06	613,530.61	360,078.68	206,002.05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税金及附加	1,331.30	7,276.90	3,890.18	2,344.41
销售费用	3,181.40	15,440.02	9,599.32	4,990.36
管理费用	9,885.37	45,057.91	26,260.69	19,816.42
研发费用	6,367.02	21,344.68	9,129.26	5,041.27
财务费用	-8,518.82	-10,854.28	-32,157.83	-77,042.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11.72	25,154.20	-43,451.47	-132.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4	6,308.83	-7,305.78	-
投资收益	8,086.36	140,068.19	237,896.90	6,69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173.31	116,714.24	11,308.16
资产减值损失	-	-21,874.91	-46,104.25	-2,312.32
资产处置收益	-51.28	76.87	-34.73	104.00
其他收益	437.31	1,437.83	341.93	547.95
<b>三、营业利润</b>	<b>19,768.05</b>	<b>132,837.43</b>	<b>155,501.33</b>	<b>67,695.16</b>
加：营业外收入	129.65	8,150.04	2,141.38	1,468.76
减：营业外支出	72.48	4,692.12	1,132.90	11,248.27
<b>四、利润总额</b>	<b>19,825.23</b>	<b>136,295.34</b>	<b>156,509.81</b>	<b>57,915.65</b>
减：所得税费用	4,045.71	25,957.47	35,065.61	14,820.12
<b>五、净利润</b>	<b>15,779.52</b>	<b>110,337.87</b>	<b>121,444.19</b>	<b>43,095.54</b>
少数股东损益	1,079.17	-14,187.56	205.60	48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00.35	124,525.43	121,238.59	42,608.8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65,610.09</b>	<b>-341,573.23</b>	<b>-11,416.61</b>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5,162.01	-341,573.23	-11,416.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48.08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b>44,727.77</b>	<b>-220,129.04</b>	<b>31,678.93</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59,363.42	-220,334.64	31,192.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635.65	205.60	486.69

表6-7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710.11	628,276.16	410,263.36	245,388.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94.06	14,020.47	1,432.25	1,555.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53.66	80,182.79	107,594.25	63,075.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4,559.63</b>	<b>722,479.42</b>	<b>519,289.86</b>	<b>310,019.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558.56	955,118.38	424,033.92	215,15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	16,886.04	54,957.88	26,493.85	22,684.83

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4.49	41,775.76	27,043.93	1,254,270.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69.84	97,303.06	32,406.74	40,390.5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58,158.93</b>	<b>1,149,155.08</b>	<b>509,978.44</b>	<b>1,532,500.5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599.30</b>	<b>-426,675.65</b>	<b>9,311.42</b>	<b>-1,222,481.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2,211.76	1,489,835.85	1,741,852.22	4,620,367.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371.86	204,271.25	123,990.42	161,10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64.04	459.30	1,197.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2,659.72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1.89	35,333.75	22,002.34	1,776.01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43,565.52</b>	<b>1,732,464.62</b>	<b>1,888,304.28</b>	<b>4,784,441.43</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876.05	408,308.22	260,223.31	189,80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2,198.97	1,712,046.34	2,276,058.98	7,096,555.3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67,476.63	-	4,900.6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3.36	15,919.03	86,670.00	32,005.0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72,998.38</b>	<b>2,203,750.22</b>	<b>2,622,952.29</b>	<b>7,323,269.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0,567.14</b>	<b>-471,285.60</b>	<b>-734,648.01</b>	<b>-2,538,827.5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40.00	7,305.03	38,680.00	15,2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6,067.48	3,390,801.38	2,267,528.25	1,076,706.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0.77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46,168.25</b>	<b>3,398,106.41</b>	<b>2,306,208.25</b>	<b>1,091,966.9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651.00	2,328,002.98	1,565,961.71	13,439.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339.51	109,219.59	285,090.35	199,143.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3.06	1,573.81	155,068.62	19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663.57	2,438,796.38	2,006,120.68	411,58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04.67	959,310.02	300,087.57	680,38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2	207.37	-95.43	-232.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435.89	61,556.14	-425,344.44	-3,081,157.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609.80	817,173.91	755,617.77	1,180,962.21

## 2、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表6-8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3,237.30	689,949.06	866,016.91	1,225,52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	20.00	1,483.1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20.00
预付账款	442.89	84.82	117.39	86.08
其他应收款	2,075,429.20	1,955,319.48	1,380,584.88	393,474.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20,7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79,854.10	1,036,053.99	1,456,246.21	1,735,569.28
<b>流动资产合计</b>	<b>4,168,983.49</b>	<b>3,681,427.35</b>	<b>3,704,448.49</b>	<b>3,375,376.1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25,108.99	3,288,869.64	-	1,133,011.11
长期股权投资	672,233.75	591,199.85	1,888,102.16	1,526,36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	12,000.00	677,355.5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74.15	3,513.81	-	-
固定资产	25,239.94	25,494.12	3,616.48	321.33
投资性房地产	22,606.02	1,946.04	26,580.71	3,264.53
无形资产	12,851.94	12,965.11	1,952.13	1,907.46
长期待摊费用	388.52	403.56	165.50	20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761.30	139,019.77	117,619.54	3,56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89.33	18,447.41	408.99	22,450.8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10,753.94</b>	<b>4,093,859.32</b>	<b>2,715,801.03</b>	<b>2,691,095.13</b>
<b>资产总计</b>	<b>8,379,737.44</b>	<b>7,775,286.66</b>	<b>6,420,249.52</b>	<b>6,066,471.32</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415,740.84	1,228,341.92	1,239,254.21	1,038,5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33.90	1,472.18	1,187.32	1,059.14
应交税费	4,085.13	313.09	482.43	2,144.31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1,335,556.34	1,288,307.79	753,272.19	801,502.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99.70	10,003.24	133,880.89	-
其他流动负债	757,049.11	456,502.01	250,765.98	-
<b>流动负债合计</b>	<b>3,519,265.04</b>	<b>2,984,940.22</b>	<b>2,378,843.02</b>	<b>1,843,206.0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9,470.00	59,470.00	50,000.00	-
应付债券	898,135.00	898,135.00	199,295.83	179,926.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957,605.00</b>	<b>957,605.00</b>	<b>249,295.83</b>	<b>179,926.44</b>
<b>负债合计</b>	<b>4,476,870.04</b>	<b>3,942,545.22</b>	<b>2,628,138.85</b>	<b>2,023,132.5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资本公积	68,948.86	69,218.97	903.53	916.13
其他综合收益	-360,094.98	-421,089.71	-356,884.68	-12,393.25
盈余公积	479,214.48	479,214.48	472,289.00	461,817.55
未分配利润	3,634,799.04	3,625,397.70	3,595,802.82	3,512,998.3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902,867.40</b>	<b>3,832,741.44</b>	<b>3,792,110.66</b>	<b>4,043,338.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8,379,737.44</b>	<b>7,775,286.66</b>	<b>6,420,249.52</b>	<b>6,066,471.32</b>

表6-9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一、营业收入</b>	<b>818.46</b>	<b>2,028.82</b>	<b>1,914.42</b>	<b>1,327.68</b>
<b>减：营业成本</b>	<b>551.82</b>	<b>1,485.21</b>	<b>1,903.25</b>	<b>718.42</b>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3.55	1,384.52	410.17	155.09
管理费用	962.41	6,782.35	4,928.48	3,863.85
财务费用	-8,730.96	4,327.22	-29,593.62	-68,337.91
加：其他收益	0.15	17.40	11.84	2.72
投资收益	3,636.53	86,312.95	82,267.67	845,718.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6,054.62	17,303.39	9,024.15
信用减值损失	-	-	-0.01	-
资产减值损失	-	15.90	-	34,490.12
资产处置收益	-	-	-40.01	-
<b>二、营业利润</b>	<b>11,328.33</b>	<b>74,395.76</b>	<b>106,505.63</b>	<b>945,139.77</b>
加：营业外收入	1.56	5.00	2.90	76.59
减：营业外支出	6.95	2,861.36	683.18	10,674.18
<b>三、利润总额</b>	<b>11,322.94</b>	<b>71,539.40</b>	<b>105,825.35</b>	<b>934,542.18</b>
减：所得税费用	1,921.60	2,284.62	3,972.68	12,517.11



四、净利润	9,401.34	69,254.78	101,852.66	922,025.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4,205.03	-341,195.80	-11,335.30
六、综合收益总额	-	5,049.76	-239,343.14	910,689.77

表6-10 近三年及2023年3月末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99	1,497.97	1,978.57	951.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04.85	-	648.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1.07	17,959.54	79,465.99	38,987.9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743.05</b>	<b>19,862.36</b>	<b>81,444.57</b>	<b>40,588.4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58	1,873.04	-	248.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1.04	3,507.90	2,782.05	1,19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33	3,927.48	7,189.01	1,247,02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24.80	20,022.12	3,391.05	13,934.2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07.74</b>	<b>29,330.54</b>	<b>13,362.11</b>	<b>1,262,401.3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5.31</b>	<b>-9,468.18</b>	<b>68,082.46</b>	<b>-1,221,812.8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6,743.27	1,710,485.58	1,214,529.21	3,104,425.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948.83	132,380.29	71,029.98	156,817.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1,552.8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	-	109,800.00	194,877.33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21,734.09</b>	<b>1,842,865.87</b>	<b>1,396,912.00</b>	<b>3,456,119.5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72.80	32,135.80	9,105.23	22,38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6,439.00	3,160,239.81	2,218,241.15	5,658,847.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912.99	142,400.00	289,873.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09,711.80</b>	<b>3,208,288.60</b>	<b>2,369,746.38</b>	<b>5,971,107.8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7,977.71</b>	<b>-1,365,422.73</b>	<b>-972,834.37</b>	<b>-2,514,988.3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7,354.50	3,093,748.50	2,195,423.00	1,039,516.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738.11	3,362,720.11	1,045,572.87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856,092.61</b>	<b>6,456,468.61</b>	<b>3,240,995.87</b>	<b>1,039,516.98</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1,000.00	2,122,542.00	1,548,500.00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416.86	98,321.66	282,326.81	196,05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844.92	2,881,777.78	1,019,930.88	199,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47,261.78</b>	<b>5,102,641.44</b>	<b>2,850,757.69</b>	<b>396,050.0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08,830.82</b>	<b>1,353,827.17</b>	<b>390,238.18</b>	<b>643,466.97</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1,088.42</b>	<b>-21,063.74</b>	<b>-514,513.73</b>	<b>-3,093,334.1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949.06	512,012.80	1,026,526.53	4,119,860.7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912,037.48</b>	<b>490,949.06</b>	<b>512,012.80</b>	<b>1,026,526.53</b>

## 二、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 (一) 资产负债分析

#### 1、资产构成分析

表 6-11 发行人近三年及最近一期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3,450,845.97	38.76	3,058,445.34	36.86	3,057,256.50	43.73	3,371,239.48	53.12
非流动资产	5,452,707.08	61.24	5,239,037.76	63.14	3,934,747.97	56.27	2,975,262.92	46.88
<b>资产总计</b>	<b>8,903,553.05</b>	<b>100.00</b>	<b>8,297,483.10</b>	<b>100.00</b>	<b>6,992,004.47</b>	<b>100.00</b>	<b>6,346,502.39</b>	<b>100.00</b>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6,346,502.39 万元、6,992,004.47 万元、8,297,483.10 万元和 8,903,553.05 万元，近三年及近一期流动资产分别为 3,371,239.48 万元、3,057,256.50 万元、3,058,445.34 万元和 3,450,845.97 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53.12%、43.73%、36.86%和 38.76%，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975,262.92 万元、3,934,747.97 万元、5,239,037.76 万元和 5,452,707.08 万元，在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 46.88%、56.27%、63.14%和 61.24%。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606,069.95 万元，增幅 7.30%，变动不大。

#### (1) 流动资产分析

表 6-12 发行人流动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492,261.55	43.24	1,021,765.33	33.41	1,112,826.96	36.40	1,380,779.92	40.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899.54	4.89	163,141.37	5.33	140,925.04	4.6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	-	534.40	0.02
应收票据	7,094.81	0.21	17,294.57	0.57	1,821.90	0.06	3,154.11	0.09
应收账款	176,265.65	5.11	167,599.57	5.48	75,205.26	2.46	22,964.03	0.68
预付款项	69,013.02	2.00	44,611.54	1.46	20,617.72	0.67	11,284.39	0.33
其他应收款	31,433.92	0.91	48,637.57	1.59	40,787.29	1.33	4,249.67	0.13
存货	451,148.13	13.07	488,400.12	15.97	102,140.56	3.34	30,363.77	0.90
合同资产	2,085.31	0.06	4,063.25	0.13	1,713.01	0.0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194.14	0.41	14,286.82	0.47	77,539.37	2.54	18,963.92	0.56
其他流动资产	1,038,449.91	30.09	1,088,645.19	35.59	1,483,679.40	48.53	1,898,945.28	56.33
流动资产合计	3,450,845.97	100.00	3,058,445.34	100.00	3,057,256.50	100.00	3,371,239.48	100.00

从公司流动资产的结构来看，公司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等占比较大。

现就主要资产科目分析如下：

#### 1) 货币资金

表 6-13 近一年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5.38	0.00
银行存款	707,922.10	69.28
其他货币资金	313,837.85	30.72
合计	1,021,765.33	100.00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380,779.92 万元、1,112,826.96 万元、1,021,765.33 万元和 1,492,261.5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40.96%、36.40%、33.41%和 43.24%。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267,952.96 万元，降幅 19.41%，主要系对外投资所致及缴纳国资收益支出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91,061.63 万元，降幅 8.18%，主要系缴纳国资收益支出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470,496.22 万元，增幅 46.05%，2023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有所增加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理财赎回及利息收入所致。

## 2) 应收票据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 3,154.11 万元、1,821.90 万元、17,294.57 万元和 7,094.81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09%、0.06%和 0.57%和 0.2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1,332.21 万元,降幅 42.24%,主要系格力供应链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5,472.67 万元,增幅 849.26%,主要系子公司格力海岛建设、格力供应链业务发展迅速,所持有票据增多。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不存在被质押的应收票据。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0,199.76 万元,降幅 58.98%,主要系子公司持有票据到期承兑及票据贴现所致。

## 3) 应收账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22,964.03 万元、75,205.26 万元、167,599.57 万元和 176,265.6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68%、2.46%、5.48%和 5.1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52,241.23 万元,增幅 227.49%,主要系业务规模变大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92,394.31 万元,增幅 122.86%,主要系业务规模变大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8,666.08 万元,增幅 5.17%,变动不大。

公司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分类情况如下表:

表 6-14 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披露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91.94	6,091.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916.74	4,317.16
其中:		
个别认定法组合	3,916.38	
其他组合	168,000.36	4,317.16
合计	178,008.68	10,409.10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

表 6-15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末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56,850.93
1-2 年	6,529.89
2-3 年	1,548.29
3 年以上	13,079.57
小计	178,008.67
减：坏账准备	10,409.10
合计	167,599.57

截至2023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表 6-16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第一名	50,012.34	28.37%	否
第二名	15,374.18	8.72%	否
第三名	12,381.81	7.02%	否
第四名	9,513.61	5.40%	否
第五名	5,321.40	3.02%	否
合计	<b>92,603.34</b>	<b>52.54%</b>	否

#### 4) 预付款项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11,284.39 万元、20,617.72 万元、44,611.54 万元和 69,013.0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33%、0.67%、1.46%和 2.0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9,333.33 万元，增幅 82.71%，主要系建材贸易预付款增加及新增合并阳普医疗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3,993.82 万元，增幅 116.37%，主要系商品贸易业务发展迅速，预付款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4401.48 万元，增幅 54.70%，主要系商品贸易业务发展迅速，预付款采购款增加所致。

#### 5) 存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存货分别为 30,363.77 万元、102,140.56 万元、488,400.12 万元和 451,148.13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90%、3.34%、15.97%和 13.07%。公司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等构成。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减少 5,261.15 万元，降幅 14.77%，主要系格力市政不并表所致。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71,776.79 万元，增幅 236.39%，主要系城市更新板块土地购置款。2022 年 3 月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3,056.05 万元，增幅 12.78%，主要系建材销售业务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存货情况如下表：

表 6-17 截至 2022 年末存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5,936.09	1.21
周转材料	117.52	0.02
发出商品	1,202.63	0.24
在产品	654.62	0.13
产成品	5,960.04	1.21
合同履行成本	81,660.04	16.58
开发成本	397,072.33	80.61
在途物资	-	-
<b>合计</b>	<b>492,603.27</b>	<b>100.00</b>

####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0 万元、140,925.04 万元、163,141.37 万元和 168,899.5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4.61%、5.33%和 4.89%。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40,925.04 万元，全系新增，主要系结构性存款重分类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2,216.33 万元，增幅 15.76%，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5,758.17 万元，增幅 3.53%，变化不大。

#### 7) 其他应收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4,249.67 万元、40,787.29 万元、48,637.57 万元和 31,433.92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3%、1.33%、1.59%和 0.9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36,537.62 万元，增幅 859.78%，主要系投资保证金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7,850.28 万元，增幅

19.25%，主要系应收格力电器股利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7,203.65 万元，降幅 35.37%，主要系应收格力电器股利已付所致。

#### 8) 其他流动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898,945.28 万元、1,483,679.40 万元、1,088,645.19 万元和 1,038,449.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6.33%、48.53%、35.59%和 30.0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415,265.88 万元，降幅 21.87%，主要系理财到期赎回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395,034.21 万元，降幅 26.63%，主要系理财到期赎回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50,195.28 万元，降幅为 4.61%，主要系赎回理财。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见下表：

表 6-18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待抵扣进项税	39,072.84	3.59
预交税款	2,668.50	0.25
大额存单	1,046,903.85	96.17
合计	<b>1,088,645.19</b>	<b>100.00</b>

#### (2) 非流动资产分析

表 6-19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1,815,622.26	61.02
长期应收款	60,665.54	1.11	60,871.64	1.16	60,853.57	1.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51,343.71	1.73
长期股权投资	1,831,326.36	33.59	1,839,316.83	35.11	1,486,068.55	37.77	626,857.76	21.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3,647.13	12.35	592,613.24	11.31	679,498.17	17.27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9,224.56	22.18	1,241,360.66	23.69	694,175.87	17.64	-	-
投资性房地产	168,662.32	3.09	156,971.27	3.00	70,545.88	1.79	28,408.18	0.95
固定资产	145,872.92	2.68	126,220.56	2.41	124,162.30	3.16	90,324.26	3.04
在建工程	742,218.97	13.61	613,416.60	11.71	320,004.65	8.13	218,900.91	7.36



使用权资产	1,261.49	0.02	1,429.10	0.03	2,951.74	0.08		
无形资产	72,599.98	1.33	73,384.25	1.40	45,051.34	1.14	33,789.37	1.14
开发支出	-	-	-	-	191.63	0.00		
商誉	17,465.08	0.32	17,465.08	0.33	32,929.12	0.84	1,705.26	0.06
长期待摊费用	10,654.90	0.20	11,255.34	0.21	13,420.05	0.34	15,890.80	0.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698.17	2.78	170,549.84	3.26	139,243.17	3.54	4,585.57	0.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7,409.66	6.74	334,183.33	6.38	265,651.91	6.75	87,834.85	2.9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452,707.08</b>	<b>100.00</b>	<b>5,239,037.76</b>	<b>100.00</b>	<b>3,934,747.97</b>	<b>100.00</b>	<b>2,975,262.92</b>	<b>100.00</b>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1,815,622.26 万元、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61.02%、0%、0%和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1,815,622.26 万元，降幅 100.00%，主要系采用新准则，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 2) 长期股权投资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626,857.76 万元、1,486,068.55 万元、1,839,316.83 万元和 1,831,326.3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1.07%、37.77%、35.11%和 33.5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859,210.79 万元，增幅为 137.07%，主要系新增投资，及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353,248.28 万元，增幅 23.77%，主要是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20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 年初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核算方式
珠海超大股份有限公司			37.50	权益法
珠海格力广告公司			14.00	权益法
珠海飞梭巴西公司			29.25	权益法
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4,183.64			权益法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128.20	210,699.50		权益法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973.23	26,903.94		权益法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24.62	14,859.90		权益法
珠海先进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公司	51.30			权益法



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		239,708.66		权益法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942.39	97,148.28		权益法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920.45	109,126.16	20,583.11	权益法
苏州开拓药业有限公司	26,374.63	19,707.69	13,633.68	权益法
珠海华润格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70.10	2,834.16		权益法
中电科（珠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420.90	76,013.15		权益法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4,122.71	3,115.23		权益法
珠海华润格金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1,582.99	180,318.87		权益法
广东红土和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2,927.33	39,999.69		权益法
郑州清禾泛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43.11		权益法
珠海正方首建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6.83		权益法
珠海正格银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1.12		权益法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84.41	5,671.86		权益法
广东中世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45.34	4,818.77		权益法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6,297.45	7,535.17		权益法
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	17,992.31	18,178.40		权益法
广东粤科格金先进制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2.48	4,646.48		权益法
深圳九派格金智云智能制造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22.77	2,872.29		权益法
珠海九派格金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225.56	7,300.76		权益法
淮北建元绿金碳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8.39	6,856.52		权益法
珠海横琴格金境成濠甬共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03.47	3,586.65		权益法
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6.42	18,539.58		权益法
珠海臻谱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4,880.32	14,777.56		权益法
芯动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20,000.00	19,772.87		权益法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权益法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权益法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权益法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26,554.34			权益法
深圳市阳和生物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55.14	11,505.44		权益法
杭州康代思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3.75	463.08		权益法
上海海脉德衍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1.38	919.24		权益法
广州医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0.04	450.14	178.69	权益法
杭州龙鑫科技有限公司	410.41	120.22	1,383.26	权益法
深圳市凯瑞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8.97			权益法
珠海力高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86.77	13,438.03		权益法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5,740.36	487,543.07		权益法
珠海优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6	99.94		权益法
珠海兴泰物业有限公司	339.06	468.02		权益法
格方乐融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117.33	143.76		权益法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2,458.31	38,463.56		权益法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131,996.95	124,198.21		权益法
珠海美凌达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611.31	2,856.72		权益法
金美科技有限公司			209.03	权益法
润绩(格力)贸易有限公司			25.01	权益法
横琴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4.10		权益法
珠海横琴金投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12		权益法
珠海横琴华金兴新科技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法
珠海横琴瑞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		权益法
合计	1,618,065.50	1,839,316.83	36,093.53	

### 3) 固定资产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等。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分别为 90,324.26 万元、124,162.30 万元、126,220.56 万元和 145,872.9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3.04%、3.16%、2.41% 和 2.6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33,838.04 万元,增幅为 37.46%,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价值增长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058.26 万元,增幅为 1.66%,变动不大。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9,652.36 万元,增幅 15.57%,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表 6-21 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建筑物	137,582.01	26,177.21	39.18	111,365.62	88.23
机器设备	66,516.68	54,166.87	338.13	12,011.69	9.52
运输设备	1,770.80	238.71	0.00	531.79	0.42
办公及其他设备	8,024.69	5,704.90	8.33	2,311.46	1.83
合计	<b>213,894.20</b>	<b>87,287.00</b>	<b>385.94</b>	<b>126,220.56</b>	<b>100.00</b>

### 4) 在建工程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在建工程分别为 218,900.91 万元、320,004.65 万元、613,416.6 万元和 742,218.9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7.36%、8.13%、11.7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01,103.74 万元,增幅 46.19%,主要系格力建投购买土地、兴格资本购置房产、格信发展夏格乡村振兴项目、兴格公司

兴业快线项目等；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93,411.95 万元，主要系三溪科创小镇项目、高栏港综合保税产业园、格创三溪、玲珑海岸二期、三灶智能制造产业园（北区）等项目新增工程投入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28,802.37 万元，增幅为 21.00%，主要系产业 5.0 新空间系列项目在建工程新增投入所致。

#### 5) 长期应收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分别为 0、60,853.57 万元、60,871.64 万元和 60,665.5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55%、1.16%和 1.11%。2020 年末该科目为 0，2021 年、2022 年末该科目主要由向合营企业提供借款构成；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206.1 万元，降幅为 0.34%，变动幅度较小。

####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分别为 0、679,498.17 万元、592,613.24 万元和 673,647.1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7.27%、11.31%和 12.35%。2020 年末该科目为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679,498.17 万元，主要系采用新准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86,884.93 万元，降幅为 12.79%，主要系格力电器股价波动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81,033.89 万元，增幅为 13.67%，主要系被投资企业股价波动所致。

####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别为 0、694,175.87 万元、1,241,360.66 万元和 1,209,224.5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7.64%、23.69%和 22.18%。2020 年末该科目为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694,175.87 万元，主要系采用新准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547,184.79 万元，增幅 78.83%，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32,136.1 万元，降幅为 2.59%，变动不大。

## 8) 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由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组成，以房屋、建筑物为主。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 28,408.18 万元、70,545.88 万元、156,971.27 万元和 168,662.3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95%、1.79%、3.00% 和 3.0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2,137.70 万元，增幅 148.33%，主要系 2021 年度房屋、建筑物新增较多；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86,425.39 万元，增幅 122.51%，主要系企业合并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1,691.05 万元，增幅 7.45%，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 9)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由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软件和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组成，以土地使用权为主。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33,789.37 万元、45,051.34 万元、73,384.25 万元和 72,599.9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1.14%、1.14%、1.40% 和 1.33%。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1,261.97 万元，增幅 33.33%，主要系新增合并阳普医疗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8,332.91 万元，增幅 62.89%，主要系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784.27 万元，降幅 1.07%，变化不大。

发行人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22 年末，土地使用权占无形资产的比例为 95.87%。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表 6-22 公司 2022 年末无形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70,353.22	95.87
软件	573.16	0.78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2,457.87	3.35
合计	<b>73,384.25</b>	<b>100.00</b>

## 10) 商誉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商誉分别为 1,705.26 万元、32,929.12 万元、17,465.08 万元和 17,465.0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06%、0.84%、0.33% 和 0.32%。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31,223.86 万元，增幅 1,831.03%，主要系 2021 年度合并广州惠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益康泰来科技有限公司、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导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15,464.04 万元，降幅 46.96%，主要系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惠侨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减值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无变化。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分别为 4,585.57 万元、139,243.17 万元、170,549.84 万元和 151,698.1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0.15%、3.54%、3.26% 和 2.7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34,657.60 万元，增幅 2,936.55%，主要系计提格力电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31,306.67 万元，增幅为 22.48%，主要系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8,851.67 万元，降幅 11.05%，主要系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见下表：

表 6-23 2022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资产减值准备	3,102.31	1.82%
应付职工薪酬	310.50	0.18%
可抵扣亏损	6,699.80	3.93%
抵消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产生的可抵扣差异	5,401.25	3.17%
公允价值变动	154,588.96	90.6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拨款	37.15	0.02%
公益性捐赠	11.07	0.01%
其他	398.80	0.23%
<b>合计</b>	<b>170,549.84</b>	<b>100</b>

####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预付工程款、定期存款、PPP 项目资产等组成，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87,834.85 万元、265,651.91 万元、334,183.33 万元和 367,409.66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2.95%、6.75%、6.38% 和 6.74%。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77,817.06 万元，增幅 202.44%，主要系 PPP 项目资产重分类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68,531.42 万元，增幅 25.80%，主要系兴业快线 PPP 项目资产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33,226.33 万元，增幅 9.94%，主要系兴业快线 PPP 项目资产增加所致。

## 2、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24 发行人近三年及近一期负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3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3,022,073.13	65.72	2,657,180.43	65.12	2,462,449.84	83.81	1,979,564.96	87.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6,089.00	34.28	1,423,229.44	34.88	475,534.55	16.19	278,470.81	12.33
<b>负债合计</b>	<b>4,598,162.13</b>	<b>100</b>	<b>4,080,409.87</b>	<b>100</b>	<b>2,937,984.38</b>	<b>100</b>	<b>2,258,035.77</b>	<b>100</b>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负债合计分别为 2,258,035.77 万元、2,937,984.38 万元、4,080,409.87 万元和 4,598,162.1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 1,979,564.96 万元、2,462,449.84 万元、2,657,180.43 万元和 3,022,073.13 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7.67%、83.81%、65.12% 和 65.72%。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

### (1) 流动负债分析

表 6-25 发行人流动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457,360.39	48.22	1,266,572.24	47.67	1,263,984.20	51.33	1,038,500.00	52.46
应付票据	8,342.42	0.28	13,807.79	0.52	-	-	1,350.00	0.07
应付账款	143,415.65	4.75	158,188.30	5.95	118,115.32	4.8	78,851.14	3.98
预收款项	1,060.28	0.04	452.98	0.02	211.51	0.01	44,932.40	2.27
应付职工薪酬	9,544.11	0.32	14,641.27	0.55	13,549.83	0.55	6,865.19	0.35

应交税费	11,557.87	0.38	23,715.01	0.89	11,311.19	0.46	5,025.34	0.25
其他应付款	513,691.44	17.00	575,264.86	21.65	575,160.63	23.36	802,202.67	40.52
合同负债	105,749.39	3.50	116,000.74	4.37	63,618.22	2.5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14.88	0.24	11,584.04	0.44	157,067.11	6.38	1,701.05	0.09
其他流动负债	764,236.70	25.29	476,953.20	17.95	259,431.83	10.54	137.18	0.01
<b>流动负债合计</b>	<b>3,022,073.13</b>	<b>100.00</b>	<b>2,657,180.43</b>	<b>100.00</b>	<b>2,462,449.84</b>	<b>100.00</b>	<b>1,979,564.96</b>	<b>100.00</b>

### 1) 短期借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038,500.00 万元、1,263,984.20 万元、1,266,572.24 万元和 1,457,360.3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52.46%、51.33%、47.67%和 48.22%。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25,484.20 万元，增幅 21.71%，主要系集团总部新增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基本不变；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90,788.15 万元，增幅为 15.06%，主要系集团总部新增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表 6-26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金额	占比
抵押借款	2,002.81	0.16
保证借款	6155.61	0.49
信用借款	1,256,471.75	99.20
应付利息	1,942.07	0.15
<b>合计</b>	<b>1,266,572.24</b>	<b>100</b>

### 2) 应付票据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付票据分别为 1,350.00 万元、0、13,807.7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7%、0、0.52%和 0.2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1,350.00 万元，降幅 100.00%，主要系票据已经支付所致；2022 年较 2021 年末增加 13,807.79 万元，全为 2022 年度商品贸易板块新开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 3 月末与 2022 年末减少 5,465.37 万元，主要系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

### 3) 应付账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付账款分别为 78,851.14 万元、118,115.32 万元、158,188.3 万元和 143,415.65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98%、4.80%、5.95% 和 4.75%。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39,264.18 万元，增幅 49.80%，主要原因是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40,072.98 万元，增幅 33.93%，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4,772.65 万元，降幅 9.34%，主要系工程款已支付所致。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的构成如下：

表 6-27 截至 2022 年末应付账款的构成表

单位：万元、%

账龄	金额	占比
应付材料及服务费	4,252.01	2.69
应付工程款（含暂估工程款）	151,436.29	95.73
应付设备款	2,500.00	1.58
<b>合计</b>	<b>158,188.30</b>	<b>100.00</b>

#### 4) 预收账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44,932.40 万元、211.51 万元、452.98 万元和 1,060.2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27%、0.01%、0.02% 和 0.04%。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44,720.89 万元，降幅 99.53%，主要系预收货款大幅下降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41.47 万元，增幅 114.16%，主要系预收租赁款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607.3 万元，增幅 134.07%，主要系预收租赁款增加。

#### 5) 应付职工薪酬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6,865.19 万元、13,549.83 万元、14,641.27 万元和 9,544.11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35%、0.55%、0.55% 和 0.32%。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6,684.64 万元，增幅 97.37%，主要系新增合并阳普医疗及新技术计提辞退福利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091.44 万元，增幅 8.06%，主要系职工人数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5,097.16 万元，降幅 34.81%，主要系一季度兑现绩效薪酬所致。



#### 6) 应交税费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5,025.34 万元、11,311.19 万元、23,715.01 万元和 11,557.8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25%、0.46%、0.89% 和 0.3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6,285.85 万元，增幅 125.08%，主要系计提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2,403.82 万元，增幅 109.66%，主要系计提应交房产税、契税大幅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2,157.14 万元，降幅为 51.26%，主要系已交税所致。

#### 7) 其他应付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802,202.67 万元、575,160.63 万元、575,264.86 万元和 513,691.44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40.52%、23.36%、21.65% 和 17.00%，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应缴国资收益、收取上游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和部分暂时无法结算的款项。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227,042.04 万元，降幅 28.30%，主要系应付股利大幅下降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04.23 万元，基本不变；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61,573.42 万元，降幅为 10.70%，主要系上缴国资收益所致。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表 6-28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方
第一名	487,500.00	94.90	是
第二名	6,697.77	1.30	否
第三名	4,911.78	0.96	否
第四名	4,763.42	0.93	否
第五名	3,434.37	0.67	否
	507,307.34	98.76	

#### 8) 合同负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0、63,618.22 万元、116,000.74 万元和 105,749.39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2.58%、4.37% 和 3.50%。2019、2020 年末该科目余额为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63,618.22

万元,增幅 100%,主要系采用新准则,预收款项科目部分转为合同负债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52,382.52 万元,增幅 82.34%,主要系建筑安装板块增长,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10,251.35 万元,降幅为 8.84%,主要系部分工程项目已验收所致。

####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1,701.05 万元、157,067.11 万元、11,584.04 万元和 7,114.88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9%、6.38%、0.44%和 0.24%。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55,366.06 万元,增幅 9,133.5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145,483.07 万元,降幅 92.62%,主要系 19 格力 MTN001 中期票据兑付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4,469.16 万元,降幅为 38.58%,主要系 2023 年一季度偿还到期负债所致。

#### 10) 其他流动负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37.18 万元、259,431.83 万元、476,953.2 万元和 764,236.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1%、10.54%、17.95%和 25.2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59,294.65 万元,增幅 189,017.82%,主要系短期应付债券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17,521.37 万元,增幅 83.85%,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大幅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87,283.5 万元,增幅 60.23%,主要系超短期融资券大幅增加所致。

### (2) 非流动负债分析

表 6-29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非流动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502,352.88	31.87	408,989.90	28.74	204,723.98	43.05	92,810.67	33.33
应付债券	898,135.00	56.99	898,135.00	63.11	199,295.83	41.91	179,926.44	64.61
租赁负债	644.78	0.04	655.92	0.05	1,770.17	0.37	-	-
长期应付款	809.91	0.05	799.62	0.06	641.27	0.13	639.8	0.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0.61	0.01	80.61	0.01	246.59	0.05	140.53	0.05

预计负债	2,075.77	0.13	2,305.82	0.16	949.57	0.2	1,175.77	0.42
递延收益	59,783.21	3.79	6,147.82	0.43	6,603.78	1.39	294.29	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28.56	5.48	83,783.47	5.89	61,303.35	12.89	3,483.33	1.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778.29	1.64	22,331.27	1.57	-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76,089.00</b>	<b>100</b>	<b>1,423,229.44</b>	<b>100</b>	<b>475,534.55</b>	<b>100</b>	<b>278,470.81</b>	<b>100</b>

### 1) 长期借款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长期借款分别为 92,810.67 万元、204,723.98 万元、408,989.90 万元和 502,352.8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33.33%、43.05%、28.74%和 31.87%。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11,913.31 万元，增幅 120.58%，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04,265.92 万元，增幅 99.78%，主要系下属子公司银行项目贷款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93,362.98 万元，增幅 22.83%，主要系下属子公司银行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 2) 应付债券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应付债券分别为 179,926.44 万元、199,295.83 万元、898,135 万元和 898,13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64.61%、63.11%和 56.9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9,369.39 万元，增幅 10.77%，主要系 21 格力 MTN001 及 21 格力 01 新发行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698,839.17 万元，增幅 350.65%，主要系新发行公司债券及中期票据所致；2022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无变化。

###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3,483.33 万元、61,303.35 万元、83,783.47 万元和 86,428.56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1.25%、12.89%、5.89%和 5.48%。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57,820.02 万元，增幅 1,659.91%，主要系应纳税暂时性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22,480.12 万元，增幅 36.67%，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增加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2,645.09 万元，增幅 3.16%，变动幅度较小。

表 6-30 截至 2022 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未到期的利息收入	5,044.0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5,015.64
公允价值变动	53,114.6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96.29
其他	112.83
<b>合计</b>	<b>83,783.47</b>

#### 4) 租赁负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租赁负债分别为 0、1,770.17 万元、655.92 万元和 644.7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37%、0.05%和 0.04%。2020 年末该科目余额为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770.17 万元，主要系新发生租赁付款项所致；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下降原因均为部分租赁款项已支付所致。

#### 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40.53 万元、246.59 万元、80.61 万元和 80.6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05%、0.05%、0.01%和 0.0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06.06 万元，增幅 75.47%，主要系其他长期福利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165.98 万元，降幅 67.31%，主要系其他长期福利已支付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无变化。

#### 6) 递延收益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递延收益分别为 294.29 万元、6,603.78 万元、6,147.82 万元和 59,783.2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0.11%、1.39%、0.43%和 3.79%。递延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

### 3、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表6-31 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实收资本	80,000.00	1.86	80,000.00	1.90	80,000.00	1.97	80,000.00	1.96
资本公积	189,924.95	4.41	190,195.06	4.51	105,146.68	2.59	104,658.29	2.56
其他综合收益	-352,523.31	-8.19	-413,631.60	-9.81	-362,101.95	-8.93	-13,180.05	-0.32
专项储备	-	-	-	-	-	-	66.72	-
盈余公积	489,414.48	11.37	489,414.48	11.61	482,489.00	11.9	472,017.55	11.55
未分配利润	3,705,306.22	86.06	3,690,605.87	87.52	3,578,760.30	88.28	3,406,029.41	83.31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4,112,122.34	95.51	4,036,583.82	95.72	3,884,294.03	95.81	4,049,591.92	99.05
少数股东权益	193,268.58	4.49	180,489.41	4.28	169,726.05	4.19	38,874.70	0.95
<b>所有者权益</b>	<b>4,305,390.92</b>	<b>100</b>	<b>4,217,073.23</b>		<b>4,054,020.09</b>	<b>100</b>	<b>4,088,466.62</b>	<b>100</b>

### 1) 实收资本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实收资本均为 80,000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比重分别为 1.61%、1.96%、1.97% 和 1.86%。

### 2) 资本公积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资本公积分别为 104,658.29 万元、105,146.68 万元、190,195.06 万元和 189,924.95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比重分别为 2.56%、2.59%、4.51% 和 4.41%。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88.39 万元，增幅 0.47%，变化幅度较小；2022 年末较 2021 年增加 85,048.38 万元，增加 80.89%，主要是资本溢价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减少 270.11 万元，降幅 0.14%，变化幅度较小。

### 3) 未分配利润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3,406,029.41 万元、3,578,760.30 万元、3,690,605.87 万元和 3,705,306.22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比重分别为 83.31%、88.28%、87.52% 和 86.06%。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72,730.89 万元，增幅 5.07%，主要系 2021 年度利润留存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11,845.57 万元，增幅 3.13%，主要系 2022 年度利润留存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14,700.35 万元，增幅 0.40%，变化不大。近三年及最近一

期末分配利润均由当年净利润转入减去当年分配现金股利数构成。公司已于 2023 年度 4 月份通过将未分配利润 192 亿元转增注册资本,将注册资本增至 200 亿元,增额部分计划全部用于产业投资,践行公司作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通过资本运作和产业投资等、发挥国有资本对珠海经济和产业发展引领带动作用的职责和担当。

#### 4) 其他综合收益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13,180.05 万元、-362,101.95 万元、-413,631.6 万元和-352,523.31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总额比重分别为-0.32%、-8.93%、-9.81%和-8.19%。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348,921.90 万元,降幅 2,647.35%,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51,529.65 万元,降幅 14.23%,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2023 年 3 月末较 2022 年末增加 61,108.29 万元,增幅 14.77%,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净资产 4,305,390.92 万元,较 2022 年末增加 2.09%,变化幅度较小。

#### 5) 资产减值损失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2,312.32 万元、46,104.25 万元、21,874.91 万元和 0。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损失增加 43,791.93 万元,增幅 1,893.85%,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及商誉减值损失增加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损失减少 24,229.34 万元,降幅 52.55%,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2023 年 3 月末为 0,主要系所致一季度未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 三、合并财务报表偿债能力分析

表 6-32 偿债能力分析表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流动比率(倍)	1.14	1.15	1.24	1.7
速动比率(倍)	0.99	0.97	1.20	1.69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1.66	2.70	4.50	3.57

资产负债率 (%)	51.64	49.18	42.02	35.58
-----------	-------	-------	-------	-------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70、1.24、1.15 和 1.14，速动比率分别为 1.69、1.20、0.97 和 0.99，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20-2022 年末及 2023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58%、42.02%、49.18% 和 51.64%，虽公司资产负债率呈逐年上升趋势，但仍然相对较低的负债水平。

2020-2022 年末，公司 EBIT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57 倍、4.50 倍、2.70 倍和 1.66 倍，公司债务的利息偿还具备比较充足的保障，依靠经营利润归还融资利息的能力较强。

总体来看，公司具备较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

#### 四、合并财务报表经营效率分析

表 6-33 合并财务报表经营效率分析表

单位：次/年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5.55	7.96	9.7
存货周转率 (次/年)	2.08	5.43	6.24

2020-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70 次/年、7.96 次/年和 5.55 次/年。应收账款逐年下降至约 6 次/年，主要系商品贸易板块涉及行业特点，其平均账期在 60 天左右所致。

2020-2022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24 次/年、5.43 次/年和 2.08 次/年。存货逐年下降至约 2 次/年，系 2022 年度存货主要由开发成本工程，受工程进度影响较大。

#### 五、合并财务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表 6-34 合并财务报表盈利能力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63,508.33	673,462.25	390,959.03	223,944.25
投资收益	8,086.36	140,068.19	237,896.90	6,695.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11.72	25,154.20	-43,451.47	-132.11
营业利润	19,768.05	132,837.43	155,501.33	67,695.16



营业外收入	129.65	8,150.04	2,141.38	1,468.76
其他收益	437.31	1437.83	341.93	547.95
利润总额	19,825.23	136,295.34	156,509.81	57,915.65
净利润	15,779.52	110,337.87	121,444.19	43,09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700.35	124,525.43	121,238.59	42,608.85

1) 营业收入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3,944.25 万元、390,959.03 万元、673,462.25 万元和 163,508.33 万元。

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加 167,014.78 万元，增幅为 74.58%，主要系贸易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增加 282,503.22 万元，增幅为 72.26%，主要系建筑安装、贸易板块收入大幅增长，同时合并阳普医疗收入所致。

2) 投资收益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投资收益分别为 6,695.53 万元、237,896.90 万元、140,068.19 万元和 8,086.36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231,201.37 万元，增幅 3,453.07%，主要系投资项目产生的投资收益增长较多导致；2022 年较 2021 年减少 97,828.71 万元，主要系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下降幅度较大所致；2023 年 1-3 月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被投资企业利润份额。

表 6-35 2020-2022 年投资收益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投资收益	-	-	36.15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13,635.91	9,843.8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	-	43,301.06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670.36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73.31	116,714.24	11,308.16
其中：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8,173.31	116,714.24	11,308.16
成本法核算单位分回的股利或利润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675.38	41,471.86	-51,187.21
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投资收益	92,772.72	69,858.72	-
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收益	810.87	8.27	1,567.02



合计	140,068.19	237,896.90	6,695.53
----	------------	------------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别为-132.11 万元、-43,451.47 万元、25154.20 万元和 9,611.72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 43319.36 万元，降幅 32790.37%，主要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大幅下降所致。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68605.67 万元增幅 315.78%，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表 6-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万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47.05	-9,151.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901.25	-34,29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发生额	-	0.11	-132.11
衍生金融资产发生额	-		-
合计	25,154.20	-43,451.47	-132.11

### 4) 营业外收入

2020-2022 年，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468.76 万元、2,141.38 万元、8,150.04 万元。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672.62 万元，增幅为 45.80%，主要系不需支付款项大幅增加所致。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6,008.66 万元，增幅 280.60%，主要系合并成本低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大幅增加所致。

表 6-37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政府补助利得	0.95	5.79	331.59
违约金收入	39.82	79.75	-
不需支付款项	174.77	1,778.66	1,027.80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2.64	0.04	5.74
拆迁补偿收入	2,175.86	100	-
其他利得	-	177.13	103.63
合并成本低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387.43	-	-
其他	368.56	-	-
合计	8,150.04	2,141.38	1,468.76

5) 其他收益

2020-2022 年,公司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547.95 万元、341.93 万元和 1,437.83 万元。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为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表 6-38 其他收益明细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政府补助	1,389.71	213.86	395.85
进项税加计抵减	0	120.52	138.1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5.28	7.33	11.61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0.75	0.03	2.24
其他	12.09	0.19	0.12
<b>合计</b>	<b>1,437.83</b>	<b>341.93</b>	<b>547.95</b>

6) 营业利润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7,695.16 万元、155,501.33 万元、132,837.43 万元和 19,768.05 万元。公司 2021 年营业利润较 2020 年增加 87,806.17 万元,增幅为 129.71%,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78,348.65 万元,增幅为 181.80%,主要系由于 2021 年度企业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2 年营业利润较 2021 年减少 22,663.9 万元,降幅为 14.57%,主要系该年度投资收益下降幅度较大所致。

7)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42,608.85 万元、121,238.59 万元、124,525.43 万元和 14,700.35 万元。公司 2021 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较 2020 年增加 78,629.74 万元,增幅为 184.54%,主要是由于 2021 年度企业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3,286.84 万元,增幅 2.71%,变化不大。

8) 期间费用分析

表 6-39 报告期内费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	--------------	--------	--------	--------

销售费用	3,181.40	15,440.02	9,599.32	4,990.36
管理费用	9,885.37	45,057.91	26,260.69	19,816.42
财务费用	-8,518.82	-10,854.28	-32,157.83	-77,042.38
研发费用	6,367.02	21,344.68	9,129.26	5,041.27
<b>期间费用合计</b>	<b>10,914.97</b>	<b>70,988.33</b>	<b>12,831.44</b>	<b>-47,194.33</b>
<b>占营业收入比重</b>	<b>6.68</b>	<b>10.54</b>	<b>3.28</b>	<b>-21.07</b>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47,194.33 万元、12,831.44 万元、70,988.33 万元和 10,914.9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1.07%、3.28%、10.54%和 6.68%。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 60,025.77 万元,增幅 127.19%,主要系财务费用增长所致。2022 年较 2021 年增加 58,156.89 万元,增幅 453.24%,主要系财务费用、研发费用增长幅度较大所致。公司财务费用持续为负值,主要是公司货币资金充足,对外融资较少,产生利息收入远超利息支出。公司近一年及 2023 年 1-3 月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表 6-40 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
利息费用	23,899.33	72,058.69
减:利息收入	32,868.17	84,145.51
汇兑损益	-36.62	-206.6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86.64	1,439.19
<b>合计</b>	<b>-8,518.82</b>	<b>-10,854.28</b>

## 六、合并财务报表现金流量分析

表 6-41 合并财务报表现金流量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3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559.63	722,479.42	519,289.86	310,01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158.93	1,149,155.08	509,978.44	1,532,500.55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3,599.30</b>	<b>-426,675.65</b>	<b>9,311.42</b>	<b>-1,222,481.2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3,565.52	1,732,464.62	1,888,304.28	4,784,441.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2,998.38	2,203,750.22	2,622,952.29	7,323,269.00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0,567.14</b>	<b>-471,285.60</b>	<b>-734,648.01</b>	<b>-2,538,827.5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168.25	3,398,106.41	2,306,208.25	1,091,966.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663.57	2,438,796.38	2,006,120.68	411,583.6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25,504.67</b>	<b>959,310.02</b>	<b>300,087.57</b>	<b>680,383.38</b>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2	207.37	-95.43	-232.25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72,435.89</b>	<b>61,556.14</b>	<b>-425,344.44</b>	<b>-3,081,157.67</b>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1,222,481.24 万元、9,311.42 万元、-426,675.65 万元和 -123,599.30 万元，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231,792.66 万元，增幅为 100.76%，主要是支付的税费大幅下降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减少 435,987.07 万元，降幅为 4682.28%，主要是公司各业务板块扩展迅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2023 年 1-3 月经营性净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下降 85,344.47 万元，降幅为 223.09%，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2,538,827.57 万元、-734,648.01 万元、-471,285.6 万元和 70,567.14 万元。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波动较大。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804,179.56 万元，增幅 71.06%，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192,473.04 万元，增幅 29.00%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2023 年 1-3 月投资活动净现金流较去年同期增加 257,465.61 万元，增幅为 137.76%，主要系收回投资的现金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20-2022 年及 2023 年 1-3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680,383.38 万元、300,087.57 万元、959,310.02 万元和 525,504.67 万元。2023 年 1-3 月，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128,900.8 万元，增幅 32.50%，主要是由于取得借款、归还借款、缴纳国资收益综合影响。近三年公司偿还债务、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212,583.59 万元、1,851,052.06 万元和 2,437,222.57 万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重分别为 51.65%、92.27% 和 99.94%。

## 七、合并备考报表分析

### (一) 合并备考报表编制情况

#### 1、编制及审计情况

(特殊普通合伙) 已审计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附注, 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C20123 号)。

####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出具了瑞华审字[2018] 4004001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2003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0) 第 5500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公司已经将格力电器 15% 股份转让给珠海明骏的重大重组事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 格力电器不在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架构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的基础上编制的。

####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基本假设

公司将持有格力电器 15% 的股份转让给珠海明骏的事项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备考财务报表假设:

(1) 公司将格力电器 15% 股份转让给珠海明骏的事项在备考合并报表的期初(2017 年 1 月 1 日) 已完成, 并且经珠海市人民政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批复同意, 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2) 与股权转让涉及的相关税费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已确认。

(3) 2017 年度、2019 年度格力电器按本公司持有格力电器 3.223% 股权比例进行股利分配, 实际持有格力电器 15% 股权应分配的股利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已分配。

(4) 2017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持有格力电器 3.223% 股权的公允价值是按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减去本公司以 3.223% 比例按权益法核算格力电器 2017 年至 2019 年应计权益变动值推算出来。

## (二) 备考财务报表

### 1、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6-42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资产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63,516.03	200,842.16	77,253.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6.54	665.39	714.19
应收票据	3,027.26	10,945.29	-
应收账款	23,211.14	17,516.79	17,255.74
预付款项	15,808.39	18,820.42	11,385.99
其他应收款	3,573.90	4,369,059.55	4,473,921.27
存货	35,624.92	8,822.26	11,658.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00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186,167.11	365,269.72	456,695.18
<b>流动资产合计</b>	<b>4,549,595.29</b>	<b>4,991,941.57</b>	<b>5,048,885.12</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280.80	104,754.85	82,043.7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8,000.00	18,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77,567.59	1,275,757.16	1,110,610.95
投资性房地产	25,152.01	19,986.05	20,138.86
固定资产	92,430.31	96,310.68	100,240.60
在建工程	65,259.35	42,286.95	5,382.12
无形资产	22,215.96	12,746.96	13,284.85
商誉	434.65	434.65	173.12
长期待摊费用	18,336.52	18,364.45	8,24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4.96	1,575.82	27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15.37	887.92	416.9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080,347.53</b>	<b>1,591,105.50</b>	<b>1,358,817.61</b>
<b>资产总计</b>	<b>6,629,942.82</b>	<b>6,583,047.07</b>	<b>6,407,702.73</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00.00	-	1,974.35

应付票据	70.00	-	160.51
应付账款	64,393.25	39,974.31	21,975.78
预收款项	35,427.74	24,989.32	18,281.71
应付职工薪酬	6,559.15	5,859.30	5,765.54
应交税费	261,607.69	262,879.06	261,964.40
其他应付款	66,362.11	44,423.59	32,898.44
其他流动负债	10.47	155,007.77	95,007.78
<b>流动负债合计</b>	<b>440,930.40</b>	<b>533,133.36</b>	<b>438,028.52</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800.00	-	-
应付债券	179,814.49	49,887.42	-
长期应付款	630.88	24,661.46	18,179.4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5.58	68.26	25.45
预计负债	1,117.15	717.15	1,282.66
递延收益	299.96	305.63	33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7,859.35	976,910.85	976,948.9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05,657.40</b>	<b>1,052,550.78</b>	<b>996,774.78</b>
<b>负债合计</b>	<b>1,646,587.80</b>	<b>1,585,684.14</b>	<b>1,434,803.30</b>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8,379.17	4,977,416.22	4,963,572.79
少数股东权益	34,975.84	19,946.71	9,326.64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983,355.01</b>	<b>4,997,362.93</b>	<b>4,972,899.4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629,942.82</b>	<b>6,583,047.07</b>	<b>6,407,702.73</b>

## 2、备考合并利润表

表6-43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240,183.99</b>	<b>217,520.84</b>	<b>161,531.96</b>
其中：营业收入	240,183.99	217,520.84	161,531.96
<b>二、营业总成本</b>	<b>250,867.67</b>	<b>232,173.67</b>	<b>163,697.63</b>
其中：营业成本	216,865.31	200,700.04	156,710.40
税金及附加	3,620.39	1,485.00	2,005.15
销售费用	7,507.79	6,794.05	3,654.57
管理费用	20,006.95	15,549.87	10,762.06
研发费用	9,452.44	6,594.48	728.09
财务费用	-6,585.21	1,050.23	-10,162.64

其中：利息费用	10,616.35	6,159.42	5,063.69
利息收入	23,560.96	5,356.26	14,712.39
加：其他收益	351.16	1,251.43	137.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330.01	118,336.07	83,537.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748.98	97,491.91	78,838.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7	-48.88	47.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3.55	-35,835.06	-1,037.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14	49.01	93.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18.22	69,099.74	80,612.86
加：营业外收入	2,251.36	1,202.84	960.27
减：营业外支出	2,277.63	5,474.77	5,438.87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3,191.96</b>	<b>64,827.81</b>	<b>76,134.26</b>
减：所得税费用	6,644.10	4,479.13	4,437.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47.85	60,348.68	71,696.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599.66	60,348.68	71,696.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0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07.30	61,786.45	75,328.2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0.56	-1,437.77	-1,557.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31.14	-2,268.32	1,65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531.14	-2,268.32	1,650.6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079.00	58,080.36	73,346.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038.44	59,518.13	76,978.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0.56	-1,437.77	-1,557.67
----------------	----------	-----------	-----------

### 3、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6-44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691.89	227,328.57	166,303.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7.47	598.34	1,089.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841.22	134,673.47	299,34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300.59	362,600.38	466,736.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129.00	218,663.83	150,821.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66.25	17,297.66	13,82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48.18	12,522.90	14,141.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532.28	40,391.31	14,3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775.71	288,875.70	193,145.3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524.87</b>	<b>73,724.68</b>	<b>273,591.5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25,744.30	1,655,884.25	788,426.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546.74	23,424.36	201,639.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3.74	80.97	18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66,194.42	2,986.4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91.05	120,193.63	18,179.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4,810.25	1,802,569.61	1,008,42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143.28	20,594.93	3,15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17,671.82	1,661,061.09	1,188,89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1.8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031.63	141,819.2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6,846.72	1,823,487.12	1,192,051.08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27,963.53</b>	<b>-20,917.51</b>	<b>-183,624.8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014.24	11,86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76.64	11,86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2,544.07	629,862.26	1,974.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9,875.00	474,911.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599.29	691,597.26	476,885.4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284.78	571,974.35	487,03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341.66	47,936.23	52,096.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1.12	59.02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47	15.05	24.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788.90	619,925.63	539,15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89.61	71,671.63	-62,27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94	50.02	-319.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1,357.72	124,528.82	27,375.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762.16	76,233.34	48,85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2,119.89	200,762.16	76,233.34

### (三) 资产负债表分析

#### 1、货币资金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77,253.85 万元、200,842.16 万元和 4,263,516.03 万元，占资产比重分别为 1.21%、3.05%和 64.31%。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6-45 货币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库存现金	6.04	12.67	11.83
银行存款	4,257,557.63	154,469.23	46,405.89
其他货币资金	5,952.36	46,360.26	30,836.13
合计	<b>4,263,516.03</b>	<b>200,842.16</b>	<b>77,253.85</b>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表6-46 受限货币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0.00	-	-
履约保证金	62.31	-	-
冻结资金	1,263.83	80.00	1,020.51
合计	<b>1,396.14</b>	<b>80.00</b>	<b>1,020.51</b>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6-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6.54	665.39	714.19
权益工具投资	666.54	665.39	714.19
合计	<b>666.54</b>	<b>665.39</b>	<b>714.19</b>

## 3、应收票据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收票据分别为 0 万元、10,945.29 万元和 3,027.26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6-48 应收票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27.26	10,945.29	-
合计	<b>3,027.26</b>	<b>10,945.29</b>	-

## 4、应收账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收账款分别为 17,255.74 万元、17,516.79 万元和 23,211.14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表6-49 应收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18,310.16	13,593.36	11,231.51
1 年以上	12,486.14	10,942.49	9,989.27
小计	30,796.30	24,535.86	21,220.78
减：坏账准备	7,585.16	7,019.07	3,965.04
合计	<b>23,211.14</b>	<b>17,516.79</b>	<b>17,255.74</b>

##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表6-50 2019年末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04.44	36.71	7,281.13	64.41	4,023.31
其中：个别认定法	11,304.44		7,281.13		4,023.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91.86	63.29	304.03	1.56	19,187.83
其中：账龄分析法	19,491.86		304.03		19,187.83
<b>合计</b>	<b>30,796.30</b>	<b>100</b>	<b>7,585.16</b>		<b>23,211.14</b>

表6-51 2018年末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87.34	42.34	6,833.82	65.79	3,553.5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48.52	57.66	185.25	1.31	13,963.27
<b>合计</b>	<b>24,535.86</b>	<b>100</b>	<b>7,019.07</b>		<b>17,516.79</b>

表6-52 2017年末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28.70	32.65	3,323.90	47.97	3,604.8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92.09	67.35	641.14	4.49	13,650.94
<b>合计</b>	<b>21,220.78</b>	<b>100</b>	<b>3,965.04</b>		<b>17,255.74</b>

## 5、预付款项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预付款项分别为 11,385.99 万元、18,820.42 万元和 15,808.39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6-53 预付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218.56	96.27	18,596.20	98.81	11,121.63	97.68
1 至 2 年	378.60	2.39	95.29	0.51	182.98	1.61
2 至 3 年	88.29	0.56	63.74	0.34	25.65	0.23
3 年以上	122.93	0.78	65.19	0.35	55.74	0.49
合计	15,808.39	100	18,820.42	100.01	11,385.99	100.01

## 6、其他应收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4,473,921.27 万元、4,369,059.55 万元和 3,573.90 万元，占资产比重分别为 69.82%、69.37%和 0.05%，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6-54 其他应收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利息	614.25	9,418.50	8,943.42
应收股利	0.00	189,499.10	189,499.10
其他应收款项	2,959.65	4,170,141.96	4,275,478.76
合计	3,573.90	4,369,059.55	4,473,921.27

### 1) 应收利息

表6-55 应收利息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委托贷款	614.25	9,385.57	8,673.07
债券投资及其他利息	-	32.93	270.35
合计	614.25	9,418.50	8,943.42

### 2) 应收股利

表6-56 应收股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	------------	------------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189,499.10	189,499.10
<b>合计</b>	<b>-</b>	<b>189,499.10</b>	<b>189,499.10</b>

3) 其他应收款项

表6-57 按账龄披露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720.03	2,331.37	2,448.06
1 年以上	29,706.91	4,198,312.90	4,303,131.88
小计	30,426.95	4,200,644.27	4,305,579.93
减：坏账准备	27,467.30	30,502.31	30,101.18
<b>合计</b>	<b>2,959.65</b>	<b>4,170,141.96</b>	<b>4,275,478.76</b>

表6-58 2019年末按分类披露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265.06	96.18	27,370.69	93.53	1,894.37
个别认定法	29,265.06		27,370.69		1,894.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1.89	3.82	96.61	8.31	1,065.28
账龄分析法	1,161.89		96.61		1,065.28
<b>合计</b>	<b>30,426.95</b>	<b>100</b>	<b>27,467.30</b>		<b>2,959.65</b>

表6-59 2018年末按分类披露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197,035.75	99.91	30,150.04	0.72	4,166,885.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608.52	0.09	352.27	9.76	3,256.25
<b>合计</b>	<b>4,200,644.27</b>	<b>100</b>	<b>30,502.31</b>		<b>4,170,141.96</b>

表6-60 2017年末按分类披露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4,302,417.63	99.93	29,854.03	0.69	4,272,563.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3,162.30	0.07	247.14	7.82	2,915.16
<b>合计</b>	<b>4,305,579.93</b>	<b>100</b>	<b>30,101.18</b>		<b>4,275,478.76</b>

## 7、存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存货构成如下：

表6-61 存货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39.04	5.99	2,433.05	633.30	9.16	624.15	868.46	9.16	859.30
周转材料	288.83	0.55	288.29	214.45	-	214.45	-	-	-
在产品	171.79	-	171.79	79.67	-	79.67	888.62	-	888.62
库存商品	586.33	-	586.33	1,527.83	448.05	1,079.78	1,773.80	273.37	1,500.43
发出商品	1,765.79	60.68	1,705.11	3,126.68	22.73	3,103.95	649.44	22.73	626.7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1,744.48	1,600.00	30,144.48	3,260.00	1,000.00	2,260.00	5,324.40	1,000.00	4,324.40
低值易耗品	-	-	-	-	-	-	6.48	-	6.48
开发成本	295.88	-	295.88	1,460.26	-	1,460.26	3,164.62	-	3,164.62
<b>合计</b>	<b>37,292.14</b>	<b>1,667.21</b>	<b>35,624.92</b>	<b>10,302.19</b>	<b>1,479.93</b>	<b>8,822.26</b>	<b>12,964.16</b>	<b>1,305.26</b>	<b>11,658.90</b>

合并备考报表中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

表6-62 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本期增	本期减少金额		2019.12.31
		金额	金额		加金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计提	其他		计提			
原材料	9.16	-	0.01	9.16	0.05	-	3.22	5.99
周转材料	-	-	-	-	0.55	0	-	0.55
库存商品	273.37	174.68	-	448.05	-	448.05	-	-



发出商品	22.73	-	-	22.73	37.95	-	-	60.6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00.00	-	-	1,000.00	600	-	-	1,600.00
<b>合计</b>	<b>1,305.26</b>	<b>174.68</b>	<b>0.01</b>	<b>1,479.93</b>	<b>638.55</b>	<b>448.05</b>	<b>3.22</b>	<b>1,667.21</b>

公司 2019 年末存货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26,802.67 万元，增幅 303.81%，主要系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 8、其他流动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表6-63 其他流动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理财产品	180,202.00	362,810.00	455,333.00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5,965.11	2,459.72	1,362.18
<b>合计</b>	<b>186,167.11</b>	<b>365,269.72</b>	<b>456,695.18</b>

公司 2019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减少 179,102.61 万元，减幅为 49.03%，主要系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构成如下：

表6-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6,321.38	40.58	146,280.80	104,754.85	33,977.74	104,754.85	82,116.35	72.64	82,043.7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22,427.67	-	22,427.67	45,888.87	33,977.74	11,911.13	-	-	-
按成本计量	123,893.72	40.58	123,853.14	92,843.72	-	92,843.72	82,116.35	72.64	82,043.72
<b>合计</b>	<b>146,321.38</b>	<b>40.58</b>	<b>146,280.80</b>	<b>138,732.59</b>	<b>33,977.74</b>	<b>104,754.85</b>	<b>82,116.35</b>	<b>72.64</b>	<b>82,043.72</b>

公司 2019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41,525.96 万元，增幅 39.64%，主要系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增加所致。

## 10、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65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7 年末账面净值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56,030.81	3.223	3.223
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9,966.47	10.752	10.752
珠海美凌达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505.28	-	-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8.40	-	-
<b>合计</b>	<b>1,110,610.95</b>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66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 年末账面净值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138,901.17	3.223	3.223
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1,333.30	10.752	10.752
珠海美凌达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584.95	-	-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87.88	-	-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	-
珠海金湾新兴起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	-	-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2,128.93	-	-
广东中世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20.93	-	-
深圳市九派汇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	-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980	-	-
<b>合计</b>	<b>1,275,757.16</b>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67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末账面净值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199,578.91	3.223	3.223
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850.52	10.752	10.752
珠海美凌达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793.78	-	-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	-
珠海金湾新兴起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	-	-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66.90	-	-
广东中世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12.79	-	-
深圳市九派汇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	-
珠海力高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2,940	-	-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26,954.67	-	-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819.42	-	-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87.77	-	-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615.92	13.01	13.01
珠海格金广发信德智能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00	-	-
珠海申宏格金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	-
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28.11	-	-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398.80	15.08	15.08
<b>合计</b>	<b>1,677,567.59</b>		

## 11、固定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固定资产分别为 100,240.60 万元、96,310.68 万元和 92,430.31 万元，占资产比重分别为 1.56%、1.46%和 1.39%。具体构成如下：

表6-68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固定资产	92,430.31	96,309.26	100,240.60
固定资产清理	-	1.42	-
<b>合计</b>	<b>92,430.31</b>	<b>96,310.68</b>	<b>100,240.60</b>

表6-69 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2017.12.31 账面价值	98,041.84	1,364.06	172.53	662.18	100,240.60

2018.12.31 账面价值	93,953.59	1,171.34	161.36	1,022.98	96,309.26
2019.12.31 账面价值	89,942.75	988.02	198.01	1,301.53	92,430.31

## 12、在建工程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在建工程分别为 5,382.12 万元、42,286.95 万元、65,259.35 万元。2019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增加 22,972.40 万元，增幅为 54.33%，主要系兴业快线项目投入增加。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表6-7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8.12.31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投资 性房地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2019.12.31
海岛-玲珂海岸二期项目	5,495.80	1,288.31	-	-	-	6,784.11
吉石路 4 号拆除重建工程	9,547.20	2,256.10	-	-	9,571.91	2,231.40
兴业快线项目	22,880.21	53,725.94	-	-	21,816.09	54,790.06
珠海市慢性病防治中心项目	2,000.00	-	-	-	2,000.00	0.00
旺角文化中心装修	-	702.05	-	-	-	702.05
竹苑新村 13、14、15 栋宿舍升级改造	692.42	2,105.72	-	2,798.14	-	-
三溪科创小镇招商中心项目	928.99	538.19	-	-	1,467.19	-
格力捌号“格力集团党员之家”装修工程项目	-	194.00	-	-	194.00	-
其他	742.32	330.96	63.16	-	258.39	751.73
<b>合计</b>	<b>42,286.95</b>	<b>61,141.28</b>	<b>63.16</b>	<b>2,798.14</b>	<b>35,307.57</b>	<b>65,259.35</b>

## 13、无形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表6-71 无形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软件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合计
2017.12.31 账面价值	13,266.98	1.74	10.37	5.76	13,284.85
2018.12.31 账面价值	12,709.95	-	37.01	-	12,746.96
2019.12.31 账面价值	21,934.05	-	281.91	-	22,215.96

公司 2019 年末无形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9,468.99 万元，增幅为 74.28%，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表 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预付工程款	12,667.79	639.47	183.62
预付设备款	18,414.31	15.18	0.00
其他	233.27	233.27	233.27
<b>合计</b>	<b>31,315.37</b>	<b>887.92</b>	<b>416.90</b>

公司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30,427.45 万元，增幅为 3426.81%，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和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15、短期借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表 6-73 短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抵押借款	-	-	1,974.35
信用借款	6,500.00	-	-
<b>合计</b>	<b>6,500.00</b>	<b>-</b>	<b>1,974.35</b>

公司 2019 年末短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6,500.00 万元，均为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 16、应付票据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付票据构成如下：

表6-74 应付票据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种类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	160.51
商业承兑汇票	70.00	-	-
合计	<b>70.00</b>	-	<b>160.51</b>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票据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70.00 万元，均为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17、应付账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付账款分别为 21,975.78 万元、39,974.31 万元和 64,393.25 万元，占负债比重分别为 1.53%、2.52%和 3.91%，具体如下：

表6-75 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63,605.25	36,272.99	18,988.32
1 年以上	788.00	3,701.32	2,987.46
合计	<b>64,393.25</b>	<b>39,974.31</b>	<b>21,975.78</b>

## 18、预收款项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预收款项分别为 18,281.71 万元、24,989.32 万元和 35,427.74 万元，具体如下：

表6-76 预收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货款	35,427.74	24,989.32	18,281.71
合计	<b>35,427.74</b>	<b>24,989.32</b>	<b>18,281.71</b>

公司 2019 年末预收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10,438.41 万元，增幅 41.77%，主要是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19、应付职工薪酬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付职工薪酬具体如下：

表6-77 应付职工薪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短期薪酬	3,567.09	17,927.96	17,985.84	3,509.20	24,626.46	22,549.53	5,586.14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189.90	1,288.79	1,137.15	341.55	61,782.33	61,150.87	973.01
辞退福利	2,008.55	32.19	32.19	2,008.55	-	2,008.55	-
<b>合计</b>	<b>5,765.54</b>	<b>19,248.94</b>	<b>19,155.18</b>	<b>5,859.30</b>	<b>86,408.79</b>	<b>85,708.95</b>	<b>6,559.15</b>

2019 年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8 年末增加了 699.84 万元，增幅 11.94%，主要是人才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增加所致。

## 20、应交税费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交税费分别为 261,964.40 万元、262,879.06 万元和 261,607.69 万元，具体如下：

表6-78 应交税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	227,062.51	227,854.34	226,819.64
营业税	120.01	262.39	262.39
企业所得税	2,412.98	2,368.38	1,894.66
个人所得税	86.12	119.71	69.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51.96	16,120.34	16,130.86
房产税	79.27	279.98	929.68
土地增值税	-	39.53	128.59
教育费附加	11,501.72	11,474.56	11,483.82
印花税	4,193.03	4,305.10	4,179.99
土地使用税	-	47.82	54.52
堤围费	-	5.00	10.21
其他	0.08	1.92	0.05
<b>合计</b>	<b>261,607.69</b>	<b>262,879.06</b>	<b>261,964.40</b>

公司 2019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18 年末减少 1,271.38 万元，减幅 0.48%，变化不大。

## 21、其他应付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2,898.44 万元、44,423.59 万元和 66,362.11 万元，具体如下：

表6-79 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4,494.71	2,984.98	571.71
应付股利	178.41	178.41	178.41
其他应付款项	61,688.99	41,260.20	32,148.31
<b>合计</b>	<b>66,362.11</b>	<b>44,423.59</b>	<b>32,898.44</b>

### 1) 应付利息

表6-80 应付利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借款利息	147.99	725.16	-
债券利息	4,346.72	2,259.83	571.71
<b>合计</b>	<b>4,494.71</b>	<b>2,984.98</b>	<b>571.71</b>

### 2) 应付股利

表6-81 应付股利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法人股股东	102.20	102.20	102.20
财政利润	76.21	76.21	76.21
<b>合计</b>	<b>178.41</b>	<b>178.41</b>	<b>178.41</b>

### 3) 其他应付款项

表6-82 其他应付款项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 年以内	34,406.85	14,154.52	3,491.29
1 年以上	27,282.14	27,105.67	28,657.03
<b>合计</b>	<b>61,688.99</b>	<b>41,260.20</b>	<b>32,148.31</b>



## 22、其他流动负债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95,007.78 万元、155,007.77 万元、10.47 万元，具体如下：

表6-83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融资券	-	155,000.00	95,00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41	-	-
其他	0.06	7.77	7.78
<b>合计</b>	<b>10.47</b>	<b>155,007.77</b>	<b>95,007.78</b>

2018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为 155,007.77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8 年发行了 3 笔超短期融资券共 155,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未到期兑付。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无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保险合同准备金 10.41 万元。

## 23、长期借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长期借款具体如下：

表6-84 长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质押借款	45,800.00	-	-
<b>合计</b>	<b>45,800.00</b>	<b>-</b>	<b>-</b>

公司 2019 年末长期质押借款主要为建设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PPP 项目，子公司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向由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作为牵头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珠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等初始贷款人组成的贷款银团贷款，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40.9 亿元。贷款合同号为 4410201901100000998，贷款期限是从 2019 年 3 月 11 日起，至 2034 年 3 月 10 日止，共计 15 年；贷款首次执行利率为第一笔贷款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即年利率 4.9%，执行利率自贷款合同项下第一笔贷款提款日起，随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本贷款仅用于兴业路快速通道工程（北段）PPP 项目建设。同时，公司与贷款

银团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出质的应收账款为《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与收益。

## 24、应付债券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应付债券具体如下：

表6-85 应付债券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18 格力 01	49,927.16	49,887.42	-
19 格力第一期中票	129,887.33	-	-
<b>合计</b>	<b>179,814.49</b>	<b>49,887.42</b>	<b>-</b>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债券较 2018 年末增加 129,927.07 万元，增幅 260.44%，主要系公司发行了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3 亿元所致。

## 25、长期应付款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长期应付款具体如下：

表6-86 长期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长期应付款	62.97	33.40	-
专项应付款	567.91	24,628.07	18,179.46
<b>合计</b>	<b>630.88</b>	<b>24,661.46</b>	<b>18,179.46</b>

公司 2019 年末长期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24,030.58 万元，减幅 97.44%，主要系公司 2019 年根据《关于撤销珠海大象磨具智能科技工业园项目等三个股权投资项目的通知》，经市政府同意，对珠海大象磨料磨具有限公司“珠海大象磨具智能科技工业园项目”、珠海市运泰利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市运泰利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锂离子电池电芯制备整线自动化智能生产装备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等三个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股权投资项目予以取消，公司 2019 年退还专项资金 24,344.00 万元至珠海市财政局所致。

#### (四) 利润表分析

#####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 161,531.96 万元、217,520.84 万元和 240,183.99 万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156,710.40 万元、200,700.04 万元和 216,865.31 万元,具体如下:

表6-8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6,187.29	215,278.30	214,112.56	198,264.07	157,378.28	155,023.30
其他业务	3,996.70	1,587.01	3,408.29	2,435.97	4,153.68	1,687.11
合计	<b>240,183.99</b>	<b>216,865.31</b>	<b>217,520.84</b>	<b>200,700.04</b>	<b>161,531.96</b>	<b>156,710.40</b>

表6-88 营业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36,187.29	214,112.56	157,378.28
其中:建筑安装	139,281.01	132,386.28	108,957.04
其他	96,906.28	81,726.28	48,421.24
其他业务收入	3,996.70	3,408.29	4,153.68
合计	<b>240,183.99</b>	<b>217,520.84</b>	<b>161,531.96</b>

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增加 22,663.15 万元,增幅为 10.42%,主要系建筑安装收入增加 6,894.73 万元,海島旅游收入等其他收入增加 15,180.00 万元。

##### 2、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明细如下:

表6-89 营业税金及附加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建税	300.20	258.13	264.22
教育费附加	212.41	190.76	190.35

土地增值税	1,390.14	-12.87	44.90
房产税	1,293.98	623.42	1,238.96
土地使用税	64.75	132.68	41.47
印花税及其他	358.91	292.88	225.25
<b>合计</b>	<b>3,620.39</b>	<b>1,485.00</b>	<b>2,005.15</b>

公司 2019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 2018 年增加 2,135.40 万元,增幅为 143.80%,主要系土地增值税和房产税增加导致变化比例较大。

### 3、其他收益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表6-90 其他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351.16	1,251.43	137.04
<b>合计</b>	<b>351.16</b>	<b>1,251.43</b>	<b>137.04</b>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表6-91 其他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财政奖励	279.77	619.66	-
开发项目资金补助	15.37	552.36	-
人力资源补助	42.73	6.72	-
其他	13.29	72.69	137.04
<b>合计</b>	<b>351.16</b>	<b>1,251.43</b>	<b>137.04</b>

公司 2019 年其他收益较 2018 年减少 900.27 万元,减幅为 71.94%,主要系财政奖励和开发项目资金补助等政府补助大幅减少所致。

### 4、投资收益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表6-92 投资收益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748.98	97,491.91	78,838.34
成本法核算单位分回的股利或利润	-	-	1,466.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21.04	1,161.34	-1,248.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4.41	32.83	31.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17.55	882.97	232.63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198.88	-	-
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收益	8,709.14	18,767.02	4,217.77
<b>合计</b>	<b>104,330.01</b>	<b>118,336.07</b>	<b>83,537.72</b>

公司 2019 年投资收益较 2018 年减少 14,006.06 万元，减幅为 11.84%，主要系理财产品及其他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 5、营业外收入

2017-2019 年，合并备考报表中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960.27 万元、1,202.84 万元和 2,251.36 万元，明细如下：

表6-93 营业外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政府补助	22.23	311.87	127.85	22.23	311.87	127.8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净收益	0.15	0.10	0.05	0.15	0.10	0.05
无需支付的往来款	2,040.88	87.07	779.20	2,040.88	87.07	779.20
其他	188.11	803.80	53.17	188.11	803.80	53.17
<b>合计</b>	<b>2,251.36</b>	<b>1,202.84</b>	<b>960.27</b>	<b>2,251.36</b>	<b>1,202.84</b>	<b>960.27</b>

其中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表6-94 政府补助情况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灾后复产财政补助款	0.00	3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2.23	11.87	127.85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22.23</b>	<b>311.87</b>	<b>127.85</b>	

公司 2019 年营业外收入较 2018 年增加 1,048.52 万元，增幅为 87.17%，主要系无需支付的往来款大幅增加所致。

## 6、所得税费用

2017-2019 年末，合并备考报表中所得税费用具体如下：

表 6-95 所得税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74.74	5,813.86	4,425.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9.36	-1,334.73	12.43
<b>合计</b>	<b>6,644.10</b>	<b>4,479.13</b>	<b>4,437.95</b>

公司 2019 年所得税费用较 2018 年增加了 2,164.97 万元，增幅为 48.33%，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五) 现金流量表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466,736.85 万元、362,600.38 万元和 853,300.59 万元，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 490,700.21 万元，增幅 135.33%，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2017-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193,145.32 万元、288,875.70 万元和 288,875.70 万元，2019 年比 2018 年增加 554,900.01 万元，增幅 192.09%，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73,591.53 万元、73,724.68 万元和 9,524.87 万元，2019 年比 2018 年减少 64,199.81 万元，减幅 87.08%，主要是随着业务的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624.83 万元、-20,917.51 万元和 4,127,963.53 万元，2019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流入比 2018 年增加 4,352,240.64 万元，增幅 241.45%，主要是由于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7-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2,271.89 万元、71,671.63 万元和-76,189.61 万元，2019 年比 2018 年减少 147,861.24 万元，减幅 206.30%，主要是发行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 八、有息债务情况

### (一) 期限结构及担保结构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余额共计 3,571,350.61 万元，公司有息债务主要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短期应付债券和应付债券。截至 2023 年 3 月末，短期借款占比 40.98%，长期借款占比 12.82%，短期应付债券占比 21.00%，应付债券占 25.20%。具体情况如下：

表6-96 有息债务期限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合计	占比 (%)
一年以内	1,413,399.85	-	750,000.00	-	2,213,399.85	60.58
一年以上	50,000.00	457,950.76	-	900,000.00	1,357,950.76	38.02
<b>合计</b>	<b>1,463,399.85</b>	<b>457,950.76</b>	<b>750,000.00</b>	<b>900,000.00</b>	<b>3,571,350.61</b>	<b>100.00</b>
<b>占比 (%)</b>	40.98	12.82	21.00	25.20	<b>100.00</b>	

注：表中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短期应付债券、应付债券余额只包含本金不包含利息，因此与公司披露的2023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中对应科目余额略有差异。

表6-97 有息债务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3 月末	
	金额	占比 (%)
信用借款	3,260,019.85	91.28
抵、质押借款	249,364.76	6.98
保证借款	61,966.00	1.74
<b>合计</b>	<b>3,571,350.61</b>	<b>100.00</b>

(二) 主要有息债务期限、利率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在金融机构有息债务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6-98 公司有息债务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融资性质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融资利率	担保方式
1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国开行	20,000	2021/6/23	2024/6/23	3.0-3.6%	信用
2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国开行	30,000	2021/7/1	2024/6/23	3.0-3.6%	信用
3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10,000	2022/4/14	2023/4/12	3.0-3.5%	信用
4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光大银行	40,000	2022/4/24	2023/4/23	3.0-3.5%	信用
5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进出口银行	50,000	2022/4/25	2023/4/25	3.0-3.5%	信用
6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40,000	2022/4/24	2023/4/22	3.0-3.5%	信用
7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交通银行	79,999.85	2022/4/27	2023/4/27	3.0-3.5%	信用
8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浦发银行	80,000	2022/5/12	2023/5/12	3.0-3.5%	信用
9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华润银行	10,000	2022/5/26	2023/5/26	3.0-3.5%	信用
10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30,000	2022/6/28	2023/6/27	3.0-3.5%	信用
11	售后回租	格力集团	华润银行、 华川租赁	16,000	2022/7/18	2023/7/13	3.0-3.5%	信用
12	售后回租	格力集团	华润银行、 华川租赁	14,000	2022/7/19	2023/7/14	3.0-3.5%	信用
13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广发银行	12,000	2022/9/26	2023/9/25	3.0-3.5%	信用
14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广州农商行	40,000	2022/9/29	2023/9/29	3.0-3.5%	信用
15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建设银行	29,400	2022/9/30	2023/9/28	3.0-3.5%	信用
16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国开行	9,470	2022/10/12	2041/10/11	3.0-3.5%	信用
17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招商银行	30,000	2022/11/30	2023/11/30	3.0-3.5%	信用
18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南洋商业银 行	20,000	2022/12/13	2023/12/13	2.5-3.0%	信用
19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招商银行	100,000	2022/12/16	2023/12/16	3.0-3.5%	信用
20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广州银行	50,000	2022/12/20	2023/12/20	2.5-3.0%	信用
21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建设银行	30,000	2022/12/26	2023/12/26	3.0-3.5%	信用
22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广州农商行	60,000	2022/12/28	2023/12/28	3.0-3.5%	信用



23	售后回租	格力集团	平安银行、友盛租赁	4,000	2022/12/29	2023/12/24	3.0-3.5%	信用
24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30,000	2023/1/1	2023/12/27	2.5-3.0%	信用
25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建设银行	10,000	2023/1/1	2023/12/25	3.0-3.5%	信用
26	售后回租	格力集团	平安银行、友盛租赁	18,000	2023/1/10	2024/1/5	3.0-3.5%	信用
27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20,000	2023/1/13	2024/1/12	2.5-3.0%	信用
28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29,000	2023/1/13	2024/1/12	2.5-3.0%	信用
29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招商银行	60,000	2023/1/16	2024/1/15	3.0-3.5%	信用
30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30,000	2023/1/18	2024/1/17	2.5-3.0%	信用
31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11,000	2023/1/31	2024/1/12	2.5-3.0%	信用
32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30,000	2023/2/1	2024/1/17	2.5-3.0%	信用
33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招商银行	10,000	2023/2/6	2024/2/6	3.0-3.5%	信用
34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40,000	2023/2/7	2024/2/5	2.5-3.0%	信用
35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建设银行	20,000	2023/2/10	2024/2/9	2.5-3.0%	信用
36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农业银行	20,000	2023/2/10	2024/2/9	2.5-3.0%	信用
37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农业银行	40,000	2023/2/10	2024/2/9	2.5-3.0%	信用
38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农业银行	20,000	2023/2/20	2024/2/19	2.5-3.0%	信用
39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农业银行	40,000	2023/2/20	2024/2/19	2.5-3.0%	信用
40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20,000	2023/2/24	2024/2/23	2.5-3.0%	信用
41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20,000	2023/3/3	2024/2/23	2.5-3.0%	信用
42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农业银行	40,000	2023/3/13	2024/3/12	2.5-3.0%	信用
43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中国银行	10,000	2023/3/17	2024/3/17	2.5-3.0%	信用
44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工商银行	20,000	2023/3/27	2024/2/23	2.5-3.0%	信用
45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浦发银行	120,000	2023/3/28	2024/3/28	3.0-3.5%	信用
46	银行贷款	格力集团	广州农商行	10,000	2023/3/29	2024/3/29	3.0-3.5%	信用
47	银行贷款	珠海兴格投资有限公司	国开、农行、工行、建行、兴业	137,150	2019/3/11	2034/3/10	4.3-4.7%	信用
48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农行、工行、中信	56,099.64	2021/8/10	2036/8/9	4.3-4.7%	抵押
49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31,050.20	2021/9/18	2036/9/14	4.3-4.7%	抵押
50	银行贷款	珠海夏格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21,976.65	2021/12/3	2036/9/13	4.3-4.7%	抵押
51	银行贷款	珠海兴格实业有限公司	中行、工行	12,643.31	2022/5/12	2037/5/12	4.3-4.7%	抵押
52	银行贷款	珠海金特科技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8,563.40	2022/8/15	2023/8/9	4.3-4.7%	抵押

53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海島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46,785.21	2022/9/9	2041/9/8	4.3-4.7%	抵押
54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	14,166.00	2022/9/17	2037/9/18	3.0-3.5%	保证
55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47,800	2022/10/31	2029/10/31	3.5-4.0%	保证
56	银行贷款	珠海格力香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	5,581.51	2022/12/23	2042/12/20	3.0-3.5%	抵押
57	银行贷款	珠海兴格西部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771.40	2023/1/18	2028/1/17	4.3-4.7%	抵押
58	银行贷款	珠海格创宝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65,893.43	2023/3/23	2043/3/23	3.0-3.5%	抵押
	银行借款小计			<b>1,921,350.61</b>				
1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7/25	2023/4/21	2.15%	信用
2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9/22	2023/6/16	1.90%	信用
3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9/26	2023/6/23	2.30%	信用
4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3/1/13	2023/7/12	2.60%	信用
5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50,000.00	2023/3/2	2023/8/29	2.68%	信用
6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50,000.00	2023/3/10	2023/9/6	2.63%	信用
7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50,000.00	2023/3/15	2023/9/11	2.61%	信用
8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3/3/20	2023/9/16	2.52%	信用
9	超短融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3/3/24	2023/9/20	2.48%	信用
10	中期票据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1/11/29	2024/11/29	3.26%	信用
11	中期票据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1/27	2025/1/27	3.15%	信用
12	中期票据	格力集团	-	150,000.00	2022/3/2	2025/3/2	3.28%	信用
13	中期票据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10/18	2025/10/18	3.05%	信用
14	中期票据	格力集团	-	50,000.00	2022/11/14	2025/11/14	3.23%	信用
15	公司债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1/12/3	2026/12/3	3.18%	信用
16	公司债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1/24	2025/1/24	2.88%	信用
17	公司债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7/20	2025/7/20	3.00%	信用
18	公司债	格力集团	-	100,000.00	2022/11/7	2025/11/7	3.05%	信用
	直接债务融资小计			<b>1,650,000.00</b>				
	合计			<b>3,571,350.61</b>				

### (三) 公司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格力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发行债券 487.50 亿元，待偿还债券余额 185.00 亿元，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6-99 格力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券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发行人中文名称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待偿还余额
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09 格力 CP01	2009/5/22	2010/5/22	8	0
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0 格力 CP01	2010/4/29	2011/4/29	7	0
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格力 MTN1	2010/11/29	2013/11/29	20	0
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1 格力 CP01	2011/3/2	2012/3/1	8	0
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1 格力 MTN001	2011/3/28	2016/3/28	8	0
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2 格力 MTN001	2012/1/19	2017/1/19	9	0
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3 格力 MTN001	2013/10/23	2016/10/23	15	0
8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13 海岛 01	2014/2/26	2017/2/26	1.5	0
9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13 海岛 02	2014/3/26	2017/3/26	1.5	0
1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1	2017/1/16	2017/4/16	9.5	0
1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2	2017/4/10	2017/10/7	9.5	0
1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3	2017/9/20	2017/10/20	9.5	0
1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4	2017/10/18	2017/11/21	9.5	0
1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5	2017/11/17	2018/1/26	9.5	0
1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1	2018/1/22	2018/3/23	9.5	0
1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2	2018/3/21	2018/6/7	9.5	0

1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3	2018/6/5	2018/7/5	9.5	0
1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4	2018/7/3	2018/8/9	9.5	0
1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5	2018/8/7	2018/8/23	9.5	0
2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6	2018/8/21	2019/3/14	9.5	0
2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7	2018/8/24	2019/3/12	3	0
2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8	2018/10/30	2019/7/27	3	0
2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18 格力 01	2018/10/22	2021/10/22	5	0
2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9 格力 MTN001	2019/3/8	2022/3/8	13	0
2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1	2021/5/26	2021/11/22	10	0
2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2	2021/6/18	2021/12/15	12	0
2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3	2021/11/17	2022/5/16	5	0
2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4	2021/11/18	2022/5/17	10	0
2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5	2021/11/25	2022/5/24	10	0
3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1 格力 MTN001	2021/11/29	2024/11/29	10	10
3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1 格力 01	2021/12/3	2026/12/3	10	10
3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01	2022/1/24	2025/1/24	10	10
3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1	2022/1/27	2025/1/27	10	10

3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2	2022/3/2	2025/3/2	15	15
3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1	2022/3/30	2022/9/26	10	0
3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2	2022/4/28	2023/1/18	5	0
3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3	2022/4/29	2022/12/25	4	0
3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4	2022/6/22	2023/3/17	10	0
3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5	2022/7/25	2023/4/21	10	0
4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K1	2022/7/20	2025/7/20	10	10
4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6	2022/9/22	2023/6/16	10	0
4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2 格力 SCP007	2022/9/26	2023/6/23	10	10
4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3	2022/10/18	2025/10/18	10	10
4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02	2022/11/7	2025/11/7	10	10
4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4	2022/11/14	2025/11/14	5	5
4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1	2023/01/13	2023/07/12	10	10
4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2	2023/3/2	2023/8/29	5	5
4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3	2023/3/10	2023/9/6	5	5
4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4	2023/3/15	2023/9/11	5	5
5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5	2023/3/20	2023/9/16	10	10

5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6	2023/3/24	2023/9/20	10	10
5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7	2023/4/19	2024/1/12	10	10
5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3 格力 01	2023/4/27	2026/4/27	10	10
5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8	2023/6/9	2024/3/5	10	10
5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9	2023/6/16	2024/3/12	10	10
<b>合计</b>						<b>487.5</b>	<b>185</b>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的规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珠海	母公司

###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五章第五节“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 2022 年审计报告附注“五、（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 （四）关联交易情况

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是，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交易公平、公开、公允，不损害股东利益。关联交易的具体结算方式包括：外派劳务费主要是财务人员由集团统筹管理，相关人力成本由派驻公司承担；基金管理费在基金存续期内按份额比例按年收取；建筑安装费按工程量结算；咨询服务费按提供服务内容专项收取。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7,980,674.46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食堂综合服务收入	864,592.13	
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	3,646,939.32	12,462,405.65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931,178.30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补偿款、拆迁安置补偿款	26,662,711.89	

##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2,758,153.77		5,865,202.77	-
其他应收款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1,100,000.00	-	-	-
长期应收款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同负债			
	珠海正方兴格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4,899,144.51

## 十、或有事项

## (一) 对外担保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515,652.03 万元，其中融资担保主要系公司为珠海焕新方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银团贷款提供担保，非融资担保



主要系工程担保，业务品种以履约保函为主。其中，根据融资担保和非融资担保划分情况如下：

表 6-100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类型	金额
融资担保	349,000.00
非融资担保	166,652.03
合计	515,652.03

### （二）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不存在满足以下条件且可能对发行人生产能力、偿债能力或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1.涉案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或占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未决重大诉讼、仲裁事项；2.可能导致的损益达到发行人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且绝对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诉讼、仲裁事项。

### （三）承诺事项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承诺事项。

## 十一、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的受限资产明细详见下表：

表 6-101 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抵押/质权人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主要为银行	357,209.44	募集资金、电费资金冻结、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借款保金、司法冻结等
固定资产	主要为银行	6,378.45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主要为银行	59,695.40	质押资产
合计		423,283.29	

除此上述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

## 十二、公司持有金融衍生品、理财产品情况

### （一）衍生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持有金融衍生工具。



## （二）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表6-102 理财产品明细表

单位：亿元

产品类型	名义本金	交易目的	盈亏情况
大额存单	104.89	存款增值	盈利
定期存款	28.40	存款增值	盈利
合计	133.29		

## 十三、境外投资情况

开拓药业有限公司（股票代码：9939.HK，简称“开拓药业”）成立于 2009 年，是一家立足中国、面向全球、专注重大癌症领域的新药研发企业和商业化平台。公司深耕前列腺癌、乳腺癌和肝癌三大癌症领域以及雄激素性脱发等大众疾病领域，专注于发展潜在“best-in-class”和“first-in-class”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平台，致力打造成为中国抗肿瘤创新药物领军企业。开拓药业前瞻性布局了包含小分子创新药、生物创新药及联合疗法的多元化产品管线，包括 6 款正在开展临床研究的新药项目雄激素受体(AR)拮抗剂、ALK-1 单抗、mTOR 激酶靶向抑制剂、Hedgehog/SMO 抑制剂和 AR-Degrader，以及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的 PD-L1/TGF- $\beta$  双靶点抗体和 c-Myc 抑制剂等。公司在全球拥有已获得及申请中的 60 多项专利，多个项目被列为国家十二五、十三五“重大新药创制”专项。

开拓药业自成立以来，共经历 5 轮融资，投资方包括原点创投、联想之星、新建元、弘晖资本、松禾资本和上海自贸区基金等知名医疗投资机构和政府引导基金。2020 年 5 月，开拓药业赴港 IPO，格力金投作为基石投资者之一，出资近 1 亿美元战略入股开拓药业，持股比例约 10.2%，成为仅次于公司创始人童友之博士、郭创新博士的第三大股东，其他基石投资者还包括弘晖资本、睿远基金等。截至 2022 年末，开拓药业资产合计 20.55 亿元，负债合计 6.00 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5 亿元。开拓药业 2022 年度总营收为 0.34 亿元，净利润为亏损 9.54 亿元。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公司对开拓药业较投资时浮盈约为 1.61 亿元。

#### **十四、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 2023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拟于近日发行，规模 10 亿元。若制定新的直接债务融资计划将依据相关规则及时通过指定渠道进行信息披露。

## 第七章 企业资信状况

### 一、信用评级情况

表 7-1 近三年债务融资评级情况表

评级日期	主体信用评级	评级展望	评级机构	主体评级标识涵义
2022/11/18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2/6/24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21/11/18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21/6/25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20/6/23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19/7/29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18/6/15	AAA	稳定	中诚信国际	
2017/8/21	AAA	稳定	联合资信	

#### （一）近三年主要历史评级情况

发行人 2020 年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外部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发行人 2021 年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外部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发行人 2022 年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外部评级，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二）本期评级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发行未进行债项评级安排，主体评级使用《2022 年度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主体评级相关信息，报告中债项评级信息与本次发行无关，上述情况已与评级机构进行确认。

#### （三）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 （四）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于信用等级的符号及定义的阐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各划分成 9 级，分别用 AAA、AA、

A、BBB、BB、B、CCC、CC 和 C 表示，其中，除 AAA 级，CCC 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 （五）评级报告摘要

#### 1、基本观点

中诚信国际认为，珠海市经济环境和特区政策优势明显，珠海市人民政府对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集团”或“公司”或“集团”）的支持能力很强；公司在推进珠海市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主要业务开展与珠海市人民政府具有高度的关联性；公司投资组合多样且风险水平低。但需关注公司投资业绩的稳定性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带来的影响，债务增长较快且结构有待优化，未来仍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2、正面

**良好的区域环境。**珠海市作为中国五个经济特区之一，经济环境和特区政策优势明显，近年来经济及财政实力持续增强，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战略地位重要。**作为珠海市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公司承担了助力珠海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职能，战略地位重要。

**投资组合多样且风险水平低。**公司本部投资组合包括理财产品、上市公司股权、基金及子公司出资等，多样化程度高，被投资标的信用风险水平低。

#### 3、关注

**投资业绩的稳定性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带来的影响。**近年来公司本部所获收益受所持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电器”，000651.SZ）股权影响，各期差异明显，所投资基金或股权项目贡献收益较小，投资业绩的稳定性仍有待持续观察。同时，2021 年格力电器股价下行致使本部其他综合收益大幅减少，进而拉低权益规模，未来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带来的影响值得关注。

**债务增长较快且结构有待优化。**近年来本部多用短期银行流贷满足资金需求，且 2021 年发行多期超短期融资券，短债规模迅速增长，债务结构有较大的优化空间。

未来仍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公司产业载体等自营类项目及股权投资类项目仍有较大资金需求，而当前业务开展所获收益及现金规模尚小，未来仍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

## 二、银行授信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末，发行人本部共获得各主要银行授信额度 597.88 亿元人民币，其中已使用额度 146.34 亿元人民币，未使用额度 451.54 亿元人民币。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

表 7-2 公司主要银行授信情况表

单位：亿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情况	未使用授信余额
工商银行	64.18	33	31.18
农业银行	41.2	16	25.2
建设银行	16	8.94	7.06
浦发银行	100.5	20	80.5
光大银行	18	4	14
招商银行	35	20	15
国开行	5	5	0
交通银行	40	8	32
兴业银行	22	0	22
民生银行	12	0	12
中信银行	150	0	150
浙商银行	20	0	20
中国银行	7	1	6
广州农商行	27	11	16
进出口银行	5	5	0
华润银行	10	4	6
广发银行	1.2	1.2	0
平安银行	2.8	2.2	0.6
澳门国际	4	0	4
邮储银行	5	0	5
南洋银行	2	2	0
广州银行	10	5	5
<b>合计</b>	<b>597.88</b>	<b>146.34</b>	<b>451.54</b>

### 三、信用记录情况

通过查询中国人民银行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近三年无不良信用记录。

### 四、发行及偿付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历史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历史情况如下：

表 7-3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情况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发行人中文名称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待偿还余额
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09 格力 CP01	2009/5/22	2010/5/22	8	0
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0 格力 CP01	2010/4/29	2011/4/29	7	0
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0 格力 MTN1	2010/11/29	2013/11/29	20	0
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短期融资券	11 格力 CP01	2011/3/2	2012/3/1	8	0
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1 格力 MTN001	2011/3/28	2016/3/28	8	0
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2 格力 MTN001	2012/1/19	2017/1/19	9	0
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3 格力 MTN001	2013/10/23	2016/10/23	15	0
8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13 海岛 01	2014/2/26	2017/2/26	1.5	0
9	珠海格力海岛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13 海岛 02	2014/3/26	2017/3/26	1.5	0
1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1	2017/1/16	2017/4/16	9.5	0
1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2	2017/4/10	2017/10/7	9.5	0

1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3	2017/9/20	2017/10/20	9.5	0
1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4	2017/10/18	2017/11/21	9.5	0
1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7 格力 SCP005	2017/11/17	2018/1/26	9.5	0
1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1	2018/1/22	2018/3/23	9.5	0
1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2	2018/3/21	2018/6/7	9.5	0
1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3	2018/6/5	2018/7/5	9.5	0
1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4	2018/7/3	2018/8/9	9.5	0
1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5	2018/8/7	2018/8/23	9.5	0
2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6	2018/8/21	2019/3/14	9.5	0
2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7	2018/8/24	2019/3/12	3	0
2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18 格力 SCP008	2018/10/30	2019/7/27	3	0
2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18 格力 01	2018/10/22	2021/10/22	5	0
2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19 格力 MTN001	2019/3/8	2022/3/8	13	0
2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1	2021/5/26	2021/11/22	10	0
2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2	2021/6/18	2021/12/15	12	0
2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3	2021/11/17	2022/5/16	5	0
2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格力 SCP004	2021/11/18	2022/5/17	10	0

2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债券	21 格力 SCP005	2021/11/25	2022/5/24	10	0
3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1 格力 MTN001	2021/11/29	2024/11/29	10	10
3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1 格力 01	2021/12/3	2026/12/3	10	10
3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01	2022/1/24	2025/1/24	10	10
3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1	2022/1/27	2025/1/27	10	10
3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2	2022/3/2	2025/3/2	15	15
3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1	2022/3/30	2022/9/26	10	0
3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2	2022/4/28	2023/1/18	5	0
3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债券	22 格力 SCP003	2022/4/29	2022/12/25	4	0
3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4	2022/6/22	2023/3/17	10	0
3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5	2022/7/25	2023/4/21	10	0
4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K1	2022/7/20	2025/7/20	10	10
4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6	2022/9/22	2023/6/16	10	0
4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 资券	22 格力 SCP007	2022/9/26	2023/6/23	10	10
4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3	2022/10/18	2025/10/18	10	10
4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2 格力 02	2022/11/7	2025/11/7	10	10
4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中期票据	22 格力 MTN004	2022/11/14	2025/11/14	5	5



46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1	2023/01/13	2023/07/12	10	10
47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2	2023/3/2	2023/8/29	5	5
48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3	2023/3/10	2023/9/6	5	5
49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4	2023/3/15	2023/9/11	5	5
50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5	2023/3/20	2023/9/16	10	10
51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6	2023/3/24	2023/9/20	10	10
52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7	2023/4/19	2024/1/12	10	10
53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	23 格力 01	2023/4/27	2026/4/27	10	10
5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8	2023/6/9	2024/3/5	10	10
55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3 格力 SCP009	2023/6/16	2024/3/12	10	10
<b>合计</b>						<b>487.5</b>	<b>185</b>

##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 （一）关于评级公司处罚的情况说明

2020年12月29日，由于发行人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违反银行间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定的行为，依据相关自律规定，经2020年第18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银行间交易商协会对中诚信国际予以警告、暂停其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业务3个月的处分。目前该事件对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无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等，其为发行人出具的评级报告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发行人的相关情况，但若其继续被影响承办或参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业务活动的资格或能力，则会给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造成一定的影响。

## 第八章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无信用增进。

##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收入应纳入企业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 三、印花税

根据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以下简称“印花税法”），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法规定的纳税人，应当依法缴纳印花税。其中，应税凭证指印花税法所附《印花税法税目税率表》列明的合同、产权转移书据和营业账簿；证券交易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依托凭证。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

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 第十章 信息披露安排

###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 （一）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制度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 1 号）、《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第 22 号）、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及《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 （二）信息披露管理机制

发行人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制定《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财务部是信息披露工作的日常管理部门，监事会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监督。

#### （三）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关信息如下：

姓名：胡传伟

职务：副总裁

联系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 号

电话：0756-8134426

传真：0756-8885701

电子邮箱：huchuanwei@gree.com

###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

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

### **(一) 发行前的信息披露安排**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 1 个工作日，发行人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1、募集说明书；
- 2、信用评级报告；
- 3、法律意见书；
- 4、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二) 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1、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 **(三) 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企业名称变更；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大合同；
-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 **(四) 本息兑付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日前五个工作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公布本金兑付、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将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将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企业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将披露违约处置进展，企业将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企业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将在 1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 第十一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足额兑付；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发行人拟减资（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实施业绩承诺补偿等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200.00】亿元的 5%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

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9、单独或合计持有 3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10、发行文件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11、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 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 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发行人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 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 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 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 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 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 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 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 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 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 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 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 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 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四) 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 2 名律师进行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 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 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 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 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 并不得参与表决, 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 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 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授权他人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发行文件另有约定外, 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 50%, 会议方可生效。

(五)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 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 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 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七)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发行文件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 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 六、其他

(一) 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 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 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

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执行。

## 第十二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 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 1.1 宽限期条款

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50】BP 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 并计划在宽限期内完成足额偿付的, 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利息的安排性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 并预计无法在宽限期内完成足额偿付的, 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无法在宽限期内支付资金的风险提示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无法在宽限期内完成偿付的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 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 1 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等, 同时下一计息期(如有)起算日应从足额偿付的次一工作日开始起算, 终止日不变。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偿付本息, 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发行人应于当日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公告, 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 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 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发行人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 二、违约责任

(一)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

(二) 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

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

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 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券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 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上海清算所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 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

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经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 的持有人同意后生效；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 八、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 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法院管辖。

##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 第十三章 发行有关机构

### 一、发行人

名称：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码头客运中心二层

法定代表人：周乐伟

联系人：林烁

联系电话：0756-8134334

### 二、主承销商

#### （一）牵头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罗莹莹、索安安

电话：0755-88026159、0755-88023717

传真：0755-83195057

####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荣森（代为履职）

联系人：陈杰

电话：020-89299634

传真：020-89299634

### 三、承担存续期管理的机构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罗莹莹、索安安

电话：0755-88026159、0755-88023717

传真：0755-83195057

###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大厦 7 层

法定代表人：袁华之

联系人：吴健

联系电话：0756-3229880

传真：0756-3229881

### 五、会计师事务所

#### （一）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联系人：司徒慧强、姜干

联系电话：020-88527140

传真：020-38396216

#### （二）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联系人：司徒慧强、姜干

联系电话：020-88527140

传真：020-38396216

**(三)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联系人：司徒慧强、张曦

**六、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张蕾、钟秋、程成

联系电话：027-87339288

传真：010-66426100

**七、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63326662

传真：021-63326661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 一、备查文件

- 1、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SCP522 号）；
- 2、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 3、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近一期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书；
- 5、信用评级报告；
- 6、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 二、文件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查询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前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通过发行人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SCP522 号）项下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包括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 （一）发行人

名称：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乐伟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码头客运中心二层

查询地址：珠海香洲区洲山路 6 号格力捌号五层

联系电话：0756-8134368

联系人：朱光维、林烁

邮编：519000

####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缪建民



联系人：罗莹莹、索安安

电话：0755-88026159、0755-88023717

传真：0755-83195057

**(三) 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 17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荣森（代为履职）

联系人：陈杰

电话：020-89299634

传真：020-89299634

（以下无正文）

##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净利润/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净额/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营业周期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存货周转天数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	息、税前利润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EBITDA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 (利润总额 + 费用化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营业利润率	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流动资产周转率	主营业务收入/年初年末平均流动资产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